

2021

股票代號：000116
現無單獨上櫃交易

ANNUAL REPORT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一 十 年 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年報網址：<http://www.jsun.com/>



JihSun Holdings
JihSun Securities
日盛證券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姓名：程明乾／顏謝雨潤

職稱：董事長／代理總經理

電話：(02) 2504-8888

電子郵件信箱：net-service@jsun.com

二、總、分公司服務地址、電話

台北市地區		
分公司名稱	電話	地址
台北營業處	(02) 2504-8888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11號3樓
南京分公司	(02) 2521-5678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38號3樓
忠孝分公司	(02) 2311-7676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0號11樓
內湖分公司	(02) 8792-7888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114號3樓
景美分公司	(02) 2935-3966	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六段403號3樓
木柵分公司	(02) 2234-2616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96號4樓之一
信義分公司	(02) 2739-0369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109號2樓
士林分公司	(02) 2883-1515	台北市士林區文林路338號2樓
復興分公司	(02) 8771-8888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57號2樓之二
新北市地區		
分公司名稱	電話	地址
中和分公司	(02) 2249-3366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35號4樓
雙和分公司	(02) 2920-6868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356號3樓
三重分公司	(02) 2984-585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二段21號4樓
文化分公司	(02) 2256-9999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182巷1弄2號3樓
板橋分公司	(02) 2969-3333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29號4樓
中山分公司	(02) 2955-9000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一段210號4樓
土城分公司	(02) 8261-3366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二段324之5號2樓
新莊分公司	(02) 2201-9789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383號2、3樓
樹林分公司	(02) 2686-9968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一段100、102號4樓
三峽分公司	(02) 2674-8988	新北市三峽區文化路59號4樓之一
桃園苗地區		
分公司名稱	電話	地址
桃園分公司	(03) 355-3188	桃園市中正路1223號2樓
中壢分公司	(03) 427-3888	桃園市中壢區復興路46號4樓
八德分公司	(03) 362-2888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一段919號B1

龍潭分公司	(03) 480-2000	桃園市龍潭區大昌路一段86號1樓
園區分公司	(03) 571-7666	新竹市建中路37號1樓
新竹分公司	(03) 522-7868	新竹市東區東門街60號3、4、6樓
竹北分公司	(03) 558-5988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二路273號、275號 1樓
頭份分公司	(037) 663-888	苗栗縣頭份鎮中華路926號2、4樓
中部地區		
分公司名稱	電話	地址
豐原分公司	(04) 2522-9688	台中市豐原區三民路95號4、5樓
台中分公司	(04) 2327-8989	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573號4樓
大墩分公司	(04) 2328-8898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路709號1樓
和美分公司	(04) 756-5988	彰化縣和美鎮彰美路五段300號3樓
二林分公司	(04) 895-1808	彰化縣二林鎮中山路116號4、5樓
員林分公司	(04) 832-6118	彰化縣員林鎮中山路一段753號4、5樓
南部地區		
分公司名稱	電話	地址
斗六分公司	(05) 535-1010	雲林縣斗六市中山路72號2樓
嘉義分公司	(05) 286-0777	嘉義市興業西路342號之一2樓
台南分公司	(06) 208-9999	台南市東區東門路358號2樓之1
永康分公司	(06) 311-3888	台南市永康區小東路451號1樓
高雄分公司	(07) 281-6888	高雄市前金區七賢二路267號2樓
北高雄分公司	(07) 550-1768	高雄市鼓山區華榮路391號1、2樓
鳳山分公司	(07) 746-2488	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163號2樓
屏東分公司	(08) 766-3888	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125號3樓之一、3樓之二
東部/離島地區		
分公司名稱	電話	地址
花蓮分公司	(03) 834-6888	花蓮市中山路207號2、3樓
宜蘭分公司	(03) 931-3588	宜蘭市中山路三段217號2樓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本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號7樓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電話：(02) 2541-9977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陳俊光、鍾丹丹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 8101-6666

六、公司網址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一、110 年度營業結果	5
二、111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0
貳、公司簡介	12
一、設立日期	13
二、公司沿革	13
參、公司治理報告	15
一、組織系統	1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 管資料.....	18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3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44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8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 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 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8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 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9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 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2
肆、募資情形	93
一、資本及股份.....	9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7

為響應環保，以最簡單的行動一起愛護地球
本公司使用環保認證紙材印製年報，確認森林資源得以永續發展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98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98
伍、營運概況	99
一、業務內容	10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 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8
五、勞資關係	109
六、資通安全管理	110
七、重要契約	113
陸、財務概況	11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1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2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2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2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 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	124
一、財務狀況	125
二、財務績效	125
三、現金流量	12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27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2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1
捌、特別記載事項	13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9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139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 110 年，隨著疫苗施打普及率提高，各先進國家經濟逐步回復正軌，全球經濟受惠低基期明顯復甦，金融市場同步獲得提振，歐美主要股市指數皆創下歷史新高。惟新冠變種病毒疫情尚未平息，疫情抵禦能力較低的新興市場國家重啟嚴格防疫措施，讓全球供應鏈失序問題更加嚴重，物價持續增長時程超出原先預期。迫使各國央行提早調整貨幣政策方向。

日盛證券 110 年稅後純益為 35.37 億元。很榮幸 110 年度再次獲得國家品牌玉山獎的肯定，囊括了傑出企業獎、最佳人氣品牌及最佳產品類獎等六項大獎，另外還獲得財訊金融獎消費者金融品牌最佳券商服務優質獎的殊榮。

展望 111 年，根據 IMF 預測，今年全球經濟增長率將由 110 年的 5.9%，下滑至 4.9%，雖因比較基期墊高而趨緩，但仍保持較高成長水準。惟各國經濟好轉速度出現落差，也將導致全球經濟呈現不均衡復甦。另外，全球供應鏈效率仍存在較大不確定性，運價與部份零組件價格能見度受限。俄羅斯與東歐及美中在東亞地區對抗的地緣政治風險及新冠變種病毒影響，都將是 111 年可能面臨的變數。展望新的一年，在融入富邦金控後，結合富邦的優勢，努力創造客戶、股東、員工的三贏，朝向「富盛共好」的新境界。

一、110 年度營業結果

（一）國內外金融環境、公司組織變化情形

1. 國外金融環境變化

各主要經濟體的狀況，分述如下：

- (1) 美國－因疫情獲得控制，高疫苗普及率降低重症與經濟封鎖的威脅，111 年將在兩大財政支出計劃的帶動下，增加企業投資，就業可望逐漸邁向 109 年疫情前水準，110 年經濟成長率預估將有機會達到 5.6%，創 38 年以來最大增幅。在「全球經濟持續好轉、主要央行量化寬鬆政策逐步退場、各國經濟前景分化」基調下，預估美國 111 年經濟成長率為 4.3%。
- (2) 歐洲－因疫情較慢獲得控制，110 年歐元區經濟較美國晚一季復甦，110 年德國大選抵定，梅克爾結束長達 16 年的總理任期；法國也將在 111/4 舉行大選，歐元區兩大國新執政者將提出重振後疫情階段經濟的主張，財政政策將有加碼機會。111 年 ECB 將在 3 月底結束 PEPP 計劃，QE 額度縮減，預期供應鏈瓶頸逐漸獲得改善後，可望提振歐元區工業產出，因 110 年歐元區 GDP 成長基期較美國為低，預估在基礎情境下，歐元區 111 年經濟成長率為 4.4%。

- (3) 日本－因疫情控制緩慢，日本的觀光、零售、休閒旅館等行業受到重創，出口及工業生產受海外供給鏈變化制約而成長低緩，110 年經濟成長率預估將僅反彈 2.4%。不過在全球經濟復甦需求，可望帶動出口復甦，另外 111 年七月進行國會改選，可望推出新經濟對策，預計將增加公部門支出，帶動民間消費及設備投資回溫。不過內需在全球旅遊市場實現大規模解封機會仍低的情況下，預估日本 111 年經濟成長率將略增為 2.7%。
- (4) 中國－110 年中國進入第十四個五年規劃，美中關係未因拜登上任而有明顯改變，但兩國官方已展開新的對話，走向新的競爭模式，各自發展新科技。110 年中國主要政策維「穩」為主。因中國經濟早於美歐復甦，2H21 基期壓力升高，經濟成長趨緩，不過在出口強勁的帶動下，全年經濟成長率仍達 8.1%。展望 111 年，為求結構改善，中國宣示「醫藥、公用事業、建材、教育」等民生領域反壟斷，提出雙減政策等相關監管措施，可能影響投資與市場。下半年中共將召開廿大，關注國務院是否進行改組、是否改變稅制。總結，111 年因 GDP 基期升高，加上近期中國大陸疫情再起，恐面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和預期轉弱的三重壓力，預估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率為 5.2%。

2. 國內金融環境變化

國內經濟表現及展望，分述如下：

110 年台灣因出口、民間投資需求強勁，帶動 GDP 年增率達到 6% 以上。其中民間消費雖因 110 年 2Q 本土疫情爆發，防疫措施升級，衝擊 2-3Q 國內消費，但隨疫情獲得控制，政府實施振興券等措施，提振民間消費，110 年消費仍將較 109 年成長。展望 111 年國人疫苗接種率提升，有助於控制疫情，雖然有變種病毒影響風險，但預期衝擊可望不若 110 年。由於消費已連續兩年低基期，預估 111 年民間消費可望成長 4.5% 以上，對 GDP 成長貢獻率可望重回 5 成之上；政府擴大編列 111 年預算支出將較 110 年增加 5.9%，亦將推升經濟成長。在民間投資部分，110 年因半導體相關供應鏈擴大投資，以及 5G 網路、綠能設施建置等投資，佔整體固定投資達 8 成的民間投資可望達到雙位數增長。111 年民間企業增產計劃將持續推動投資，惟基期較高，預估整體固定資產投資增長率將趨緩，對 GDP 增長貢獻趨緩。在外貿進出口部分，110 年半導體、資通訊出口強勁，金屬機械、塑化產品亦同步增溫，商品出口額頻創新高；運價大漲帶動運輸服務收入，淨出口成為推升 110 年台灣 GDP 增長的主要貢獻來源。展望 111 年經濟雖將持續復甦，但因貿易成長基期甚高，預期 111 年商品進出口年增率將由 110 年接近 3 成降至個位數增長，且因資本設備進口加速，淨出口成長展望趨緩。在貨幣政策部分，中央銀行釋出將在適當時機升息訊息，顯示 111 年貨幣政策將跟隨美國聯準會政策腳步，利率政策有觸底轉向機會，金融利率可望有調升空間。總體來看，台灣 111 年經濟預估，雖然不若 110 年的亮麗表現，但依舊穩健，可望保持 4% 以上的經濟成長。

(二) 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本公司之經營成果說明如下：

1. 整體公司 110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35.37 億元，EPS 第 5 名。
2. 經紀業務方面，現貨市佔率 3.408%；財富管理收入持續成長，總手收 3.07 億，較 109 年成長 7.5%。
3. 自營業務方面，110 年主要挑選高殖利率、高 ROE 等績效穩健公司做為公司策略性投資部位。
4. 承銷業務方面，110 年度承銷主協辦 24 件，總案件數排名第 22 名；將會持續爭取質優企業 IPO、SPO 主辦，並擴大協辦包銷金額。
5. 新金融商品業務方面，權證發行檔數 354 檔，權證發行檔數市佔率 0.67%。
6. 固定收益業務方面，債券交易量為新台幣 968 億元，市佔率 1.705%。

(三) 重要業務目標達成情形

指標項目	110 年實際數
稅後 ROE	11.22%
稅前 EPS 同業排名	第 5 名

(四)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1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淨收益為 85.72 億元，扣除營業費用 43.22 億元及少數股權淨損益 0.01 億元、所得稅費用 7.12 億元後，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為 35.37 億元，每股稅後淨利為 3.06 元，年增 74.21%。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資產報酬率為 4.07%，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11.22%；各公司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表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

公司名稱	稅前淨利 (千元)	稅後淨利 (千元)	稅後 EPS (元)	ROA%	ROE%
日盛證券	4,232,001	3,537,403	3.06	4.44%	11.22%
日盛期貨	89,858	72,290	1.03	0.79%	3.31%
日盛投顧	(6,135)	(4,945)	(0.49)	-3.69%	-4.40%
日盛創投	(12,863)	(12,801)	(0.43)	-4.48%	-4.50%
日盛國際 投資控股	(24,863)	(24,863)	(0.46)	-2.16%	-2.16%

（五）研究發展狀況

1.電子商務平台持續以「最佳平台、專業首選」為發展方向：

- (1) 您最佳的行動理財夥伴：順應行動商務的發展趨勢，日盛積極強化各項行動智慧裝置(手機、平板電腦)的理財服務，提供多樣化的商品選擇，目前已提供海外期貨系統、複委託系統、信託基金、電子交易啟用、線上申辦信用交易及多項文件線上簽署服務，以滿足客戶即時且多樣的行動理財需求。
- (2) 網站功能、服務與安全性提升：日盛證券交易網站新版技術分析與行情服務以其跨瀏覽器的特性，涵蓋國內集中、櫃檯、興櫃、期貨、複委託、信託等市場商品資訊服務，同時提供集團股、概念股、產業股、交易排行、上市指數等增值服務，提供客戶多元且便利的交易輔助資訊，並持續強化網路交易安全與個資防護機制。
- (3) 「HTS2 多易點」系統功能強化：日盛自行研發的新一代看盤及下單專家系統，強調友善的操作介面及類 Google 瀏覽器的畫面切換設計，已導入各項數據增值服務(如概念股、新聞智庫、產業供應鏈藍圖的資訊及相關搜尋等)，協助客戶掌握市場趨勢、精準決策，提升服務品質深度與廣度。
- (4) 行動服務更貼心：日盛自行規劃開發領先同業之「日盛 Online」與「日盛 Smart」APP，完全以全方位理財秘書觀點設計，提供桌面報價精靈、個人理財資訊、交易結果、新股申購／競拍、庫存股票除權息等即時資訊推送，並可於線上直接進行下單、新股申購及條件單設定。110 年全新改版「日盛 online 投資王」使用者介面、並整合三大功能「股市行情」、「智能下單」、「財經資訊」，讓投資人享受完整一站式的投資管理服務。
- (5) 擴大新客群接觸層面：為開拓新一代之投資客群，已建置完成的「日盛理財學園」網站，持續優化操作介面及內容編輯，除提供日盛證券客戶更容易學習理財知識外，導入「關鍵字」的網站設計吸引潛在投資客群，在搜尋理財資訊時，更容易連結上日盛證券，進而達到接觸更多潛在客戶之目的，同時為增加 ETF 商品之推廣，設立了「SUNNY 愛 MONEY」新形態網站，以活潑的包裝設計，結合財經媒體與網路知名作家資源，並以會員經營模式耕耘非日盛客戶，讓一般投資人能在輕鬆了解 ETF 等商品後，並協助規劃理財計劃，進而至日盛開戶，實現投資理財之目標，為公司導入小資及年輕族群之客群。

- (6) 智能服務更創新：「知多獅」為日盛證券自行研發之理財客服機器人，全年無休的線上服務，提供客戶以語音或文字輸入方式，諮詢電子平台操作或交易上遇到之問題，以及各項商品之相關資訊，另提供客戶查詢個人帳務及持股之診斷資訊，讓投資新手或對 3C 平台操作不熟悉之客戶，可以順利得到個人所需之資訊，同時可藉由分析客戶問題，了解現有服務設計之盲點，作為更新優化之參考依據，以提供更佳之服務品質。
- (7) 密碼免臨櫃：「OTP 電子密碼」提供開戶完成，避免紙本密碼條遺失之風險，讓投資人多一項新選擇，透過 eMail 與 OTP 雙重驗證即可領取密碼，同時也適用於密碼補發服務，實現「數位金融 3.0」投資人免出門免臨櫃之服務。
- (8) 布局智能理財：「日盛股票評價系統」為日盛證券與日盛投顧攜手合作，自行研發建置的智能理財服務系統，透過「股票拍立得」將手邊的投資資訊快速擷取重點股票，提供投資人「財報分數」、「合理股價」等功能，透過上市公司的財報資料及多項指標分析，判讀各項數據代表之多空意義，以及各投資機構對個股之股價落點預估，提供正確易懂之財務資訊，便於客戶做投資理財的參考，110 年榮獲國家大獎：
- 第十八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人氣品牌：股票拍立得」
- 第十八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日盛合理股價」

二、111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追求獲利穩健成長，為股東創造最高價值。
2. 掌握政策開放契機，提升企業競爭力。
3. 提高泛自營操作彈性，增加獲利能力。
4. 提升證券業務行動化服務。
5. 落實資訊安全與客戶個資保護。

（二）預期營業目標

111 年度以獲利持續成長為首要目標，本公司之營業目標如下：

1. 擴大市場規模，提升現貨市佔及電子交易市佔。
2. 持續推廣海外複委託業務及信託業務，提升財富管理收入。
3. 穩健配置自營投資部位，以獲取穩定股息、債息收入。
4. 研發以優質股票為核心的配息商品。

（三）重要經營政策

1. 聚焦核心業務，擴大既有業務基礎。
2. 作業流程創新及增加作業電子化比重，提升服務品質。
3. 創新交易平台，提升客戶服務。
4. 建立全方位資訊安全保護。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通路管理策略，以提升經紀據點效率為主軸。
- （二）銷售分眾管理，擴大法人及財富管理業務。
- （三）調整業務線之收益結構以提升經營效能。
- （四）發展數位金融，以最佳平台、專業首選為目標。
- （五）提升作業電子化比重及減降營運成本，提升經營績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11 年，預期全球景氣將持續復甦，但 110 年成長基期高，經濟成長將相對溫和，依主計總處分析預估台灣 111 年經濟成長率將由 110 年的 6.09%降為 4.15%，經濟成長動能趨緩。上市櫃企業獲利 110 年的大爆發，成長超過六成，墊高比較基期，連帶 111 年預估上市櫃企業獲利增長空間有限。此外，FED 已宣示將於三月結束 QE，市場預期三月份 FED 將啟動升息及縮表，對於市場資金將有一定的收縮影響。台股受惠於資金充沛、企業獲利猛增及多項新興科技題材，在 110 年屢創歷史新高。不過需留意的是，由於通膨壓力升溫，各國央行開始調整寬鬆貨幣政策，利率自谷底回升，股市資金動能將逐漸受限。加上經濟及企業獲利成長趨緩、新冠變種病毒疫情干擾、中美對抗、東歐地緣政治風險等因素影響，預期 111 年台股加權指數不易重現前兩年的大波段漲升行情，成交量能也將降溫。

五、信用評等情形

本公司經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Fitch Ratings）最新評等結果：

信評標的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Fitch Ratings）（110.11.19 發佈）		
	長期信用評等	短期信用評等	評等展望
日盛證券	A (twn)	F1 (twn)	正向觀察



董事長

程明乾



總經理

顏謝雨潤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50 年 12 月 08 日

二、公司沿革

(一) 日盛證券前身為成立於台北漢口街的「日盛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屬甲種證券經紀商，歷經多次改組，「日盛隆」於民國 59 年更名為「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78 年創辦綜合證券商，以經紀、自營、承銷三大部門整體運作，帶領日盛證券進入另一新的營運旅程。民國 90 年 12 月取得財政部核准本公司與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 91 年 2 月 5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及日盛金控股票掛牌上櫃。110 年 9 月 8 日董事會推選程明乾先生擔任日盛證券董事長。

(二) 本公司成立至今已屆 60 年，截至 110 年 12 月，總資產 800 億新台幣，資本額 116 億新台幣，淨值為 339 億新台幣。員工人數 1,553 人，客戶數約 136 萬，管理客戶資產 1.19 兆新台幣。在組織上，於董事會下設立稽核處及風險管理處，總公司設有自營處、固定收益處、資本市場處、經紀事業處、新金融商品處、財務處、結算處、資訊處、行政處、電子商務處、法令遵循暨法務處、總經理室、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及 43 個營業據點，提供客戶專業、高效率及全方位理財服務，期許成為客戶最貼心的理財夥伴。

(三) 110 年度大事紀要

1. 榮獲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第 18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人氣品牌：日盛證券-隨拍即篩系統(股票拍立得)】。
2. 榮獲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第 18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日盛證券】。
3. 榮獲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第 18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股價決策系統-日盛合理股價】。
4. 榮獲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第 18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智能下單系統-定期定額條件單】。
5. 榮獲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第 18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比例保護型買權結構商品】。
6. 榮獲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第 18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全球優益結構型商品互聯網交易系統】。
7. 榮獲第 7 屆期交所期貨鑽石獎「證券業交易量成長鑽石獎」第一名。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本公司大股東股權無異動，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110 年董事異動情形如下：

1. 羅裕傑先生於 110 年 4 月 29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職務。
2. 吳郁萱女士於 110 年 7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獨立董事職務。
3. 林佳慶先生於 110 年 9 月 7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職務。
4. 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9 月 08 日改派如下：
新任董事：程明乾、韓蔚廷、葉公亮、郭晃庭
新任獨立董事：陳憲煒、王銘陽
卸任董事：唐承健、黃旭新、蘇立德、謝志偉、楊智光
卸任獨立董事：陳衍任、葉清輝
5. 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改派新任洪茂蔚獨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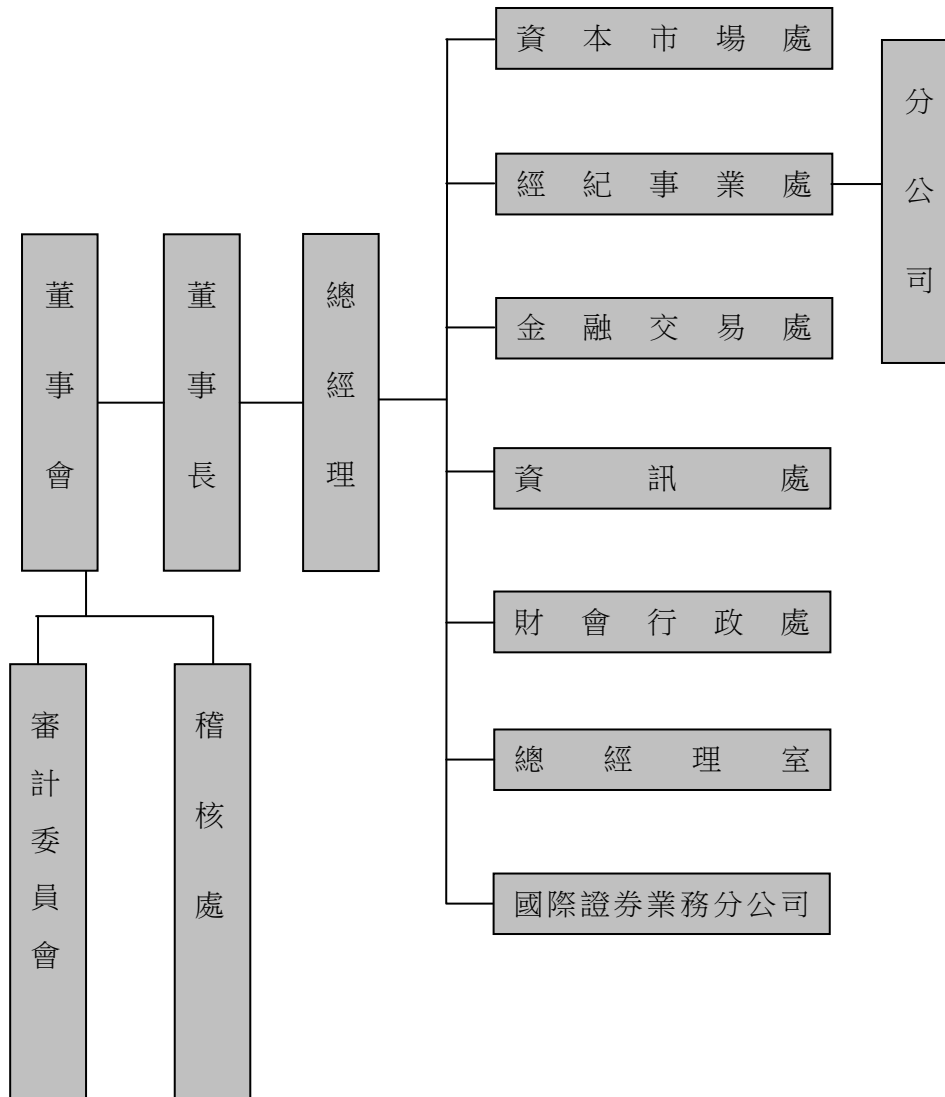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截至 110 年底為止，日盛證券為日盛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經營權皆無重大改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證券組織結構(資料日期：111.01.01)



(二) 各主要部門職掌

1. 股東大會為本公司之最高權力機構，依序下設董事會、董事長、總經理等。
2. 董事會下設稽核處，掌理本公司稽核之工作，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3.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輔助總經理處理業務，總經理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於副總經理中指定一人代理之。
4. 總公司設下列各單位，受總經理指揮監督、分掌事務：總經理室、資本市場處、經紀事業處、金融交易處、財會行政處、資訊處及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

各單位職掌如下：

主要部門	職 掌
總經理室	負責公司策略規劃及營運績效管理。
資本市場處	掌理上市（櫃）公司資金募集方案規劃與發行條件設計，公開發行公司申請上櫃或上市規劃、輔導、申請作業及海外企業來台第一、第二上市櫃，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企業財務規劃與諮詢顧問服務。
經紀事業處	綜理各營業據點各項經紀業務及管理。得設督導若干人，輔助經紀事業處主管處理各項通路業務。
金融交易處	新金融商品業務、自營業務負責以自有資金從事國內及國外公開發行市場之自行買賣業務、固定收益業務掌理債券交易相關業務。
財會行政處	掌理財務、會計及出納事務，並負責公司資金調度、運用及投資事宜。掌理文書、物品採購、財產管理、廣告宣傳設計、人事任免、升遷考核、訓練培育、輪調、休假、福利與待遇。掌理各項業務之後台結算交割作業規劃及執行事宜。掌理各項法律事務及法令遵循事宜。掌理風險管理事宜。
資訊處	掌理電腦化作業之規劃、推行管理。
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	辦理境內外之個人、法人、政府機關或金融機構銷售其總公司發行之外幣公司債及其他債務憑證、外幣有價證券或外幣金融商品買賣之行紀、居間及代理業務、境外之有價證券承銷業務、前列各款業務有關之帳戶保管及顧問業務、委託之資產配置或財務規劃之顧問諮詢、外幣有價證券或其他外幣金融商品之銷售服務、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及因證券業務代理客戶辦理外幣間買賣。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一) 111 年 2 月 28 日/單位：股；%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注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任 日 期 (註 3)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日盛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男 55~60 歲	110.09.08	三年	110.09.08	1,157,212,760	100%	1,157,212,760	100%	無	無	無	無	1.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所 EMBA 2.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3.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人 4.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董事 5.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 會常務理事 6.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7.富邦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8.富邦證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9.富邦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 事 10.廈門富邦證股權投資有限 公司董事 11.富邦證券(英屬維京群島) 有限公司董事 12.富昇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 公司監察人 13.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1.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2.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3.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4.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 公司(香港)董事 5.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 公司(開曼群島)董事 6.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7.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8.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9.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 公會常務監事 10.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櫃檯買賣中心公益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任 日 期 (註 3)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男 55~60 歲	110.09.08	三年	110.09.08	1,157,212,760	100%	1,157,212,760	100%	無	無	無	無	1.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2.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副總裁 3.中國信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4.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1.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2.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3.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富邦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5.富邦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富邦閩投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富邦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8.富邦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9.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0.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1.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 12.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13.中信富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14.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5.富邦運動場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任 日 期 (註 3)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日盛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男 70~75 歲	109.6.24	三年	100.7.4	1,157,212,760	100%	1,157,212,760	100%	無	無	無	無	1.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2.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3.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4.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5.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6.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司監察人 7.大眾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總經理 8.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9.大眾商業銀行總經理 10.京城商業銀行總經理	1.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高級顧問 2.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黃錦璿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日盛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男 70~75 歲	110.09.08	三年	110.09.08	1,157,212,760	100%	1,157,212,760	100%	無	無	無	無	1.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所 碩士 2.康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3.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4.富邦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5.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6.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總經理、顧問 7.大華證券分公司總經理 8.交通銀行科長	1.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2.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3.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葉公亮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任 日 期 (註 3)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日盛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男 60~65 歲	110.09.08	三年	110.09.08	1,157,212,760	100%	1,157,212,760	100%	無	無	無	無	1.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所 碩士 2.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執行副總經理	1.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2.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日盛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男 65~70 歲	110.09.08	三年	110.09.08	1,157,212,760	100%	1,157,212,760	100%	無	無	無	無	1.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 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2.私立逢甲大學國貿系學士 3.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總經理 4.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5.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 限公司集團副總經理暨首 席投資官 6.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執行副總經理暨首席投 資主管 7.中華民國壽險同業公會常 務理事 8.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常務董事	1.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2.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3.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任 日 期 (註 3)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日盛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男 60~65 歲	110.09.08	三年	110.09.08									1.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業 管理碩士 2. BE Capital Advisory Ltd 董 事長 3. 陽光保險集團總裁室投資 總監 4.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 總經理 5. 宏泰人壽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6. 台北英商巴克萊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總經理 7. 台北英商霸菱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副總經理	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2. 比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3. 培林比翼國際投資管理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4. 大仁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5. 比翼新生醫創業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6. 先發電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7. 比翼加速器股份有限公 司監察人 8. 比翼生醫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9. 元澄半導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10. 比翼元澄科技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11. 芯豐先進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監察人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陳憲煒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日盛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男 60~65 歲	110.10.21	三年	110.10.21									1.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財務博士 2. 台灣金融研訓院董事長 3.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院 長 4.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 理學院院長 5. McGill University Faculty of Management 助理教授 6. 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合 聘研究員 7. 臺灣財務金融學會理事長	1.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2.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3. 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4. 國立臺灣大學國企系教 授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洪茂蔚																		

註 1：本公司董事均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股東所指派。

註 2：列示年齡得採區間方式表達。

註 3：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會任期自 109 年 6 月 24 日~112 年 6 月 23 日止。

(1)羅裕傑先生於 110 年 4 月 29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職務。

(2)吳郁萱女士於 110 年 7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獨立董事職務。

(3)林佳慶先生於 110 年 9 月 7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職務。

(4)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9 月 8 日改派如下：

新任董事：程明乾、韓蔚廷、葉公亮、郭晃庭，及新任獨立董事：陳憲煒、王銘陽。

卸任董事：唐承健、黃旭新、蘇立德、謝志偉、楊智光，及卸任獨立董事：陳衍任、葉清輝。

(5)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改派新任洪茂蔚獨立董事。

註 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2. 本公司法人董監事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股權比達百分之十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2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持股比率(%)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8.62%
	香港商 CAPITAL TARGET LIMITED	24.10%
	合佳投資有限公司	9.32%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50%
	摩根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指基金專戶	0.23%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0.16%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10%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 I 投資專戶	0.09%
	摩根大通託管新興小資本股指非可貸放基金	0.09%
	渣打託管 i S H A R E S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08%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註 4：資料來源：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提供截至 110 年 11 月 13 日除權息基準日時之前十大股東名冊及持股超過 10%以上大股東 111 年 2 月份交割日之持股比例。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11月13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府	13.07%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34%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62%
	蔡明興	3.15%
	蔡明忠	2.98%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9%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16%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0%
	花旗台灣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2%
	蔡楊湘薰	1.12%
香港商 CAPITAL TARGET LIMITED	Best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合佳投資有限公司	林陳海	50%
	曾淑瓊	50%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境外基金投資專戶（不適用）	-
摩根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指基金專戶	境外基金投資專戶（不適用）	-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境外基金投資專戶（不適用）	-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境外基金投資專戶（不適用）	-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 I 投資專戶	境外基金投資專戶（不適用）	-
摩根大通託管新興小資本股指非可貸放基金	境外基金投資專戶（不適用）	-
渣打託管 i S H A R E S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境外基金投資專戶（不適用）	-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 董事資料 (二)

(1)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明乾		具有財務、商務、投資及併購、營運管理、電子商務/行銷及證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富邦綜合證券執行副總經理、總經理、富邦金控經理人、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董事、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富邦證創董事長、富邦證創副董事長、富邦證券(香港)董事、廈門富邦證股權投資董事、富邦證券(英屬維京群島)董事、富昇保險監察人、富邦金控創董事。 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0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蔚廷		具有財務、商務、投資及併購、風險管理、營運管理及證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副總裁、中國信託銀行資深副總、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0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錦塘		具有財務、法務、投資及併購、風險管理、營運管理及證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日盛金控董事長、日盛銀行董事長、日盛創投董事、臺灣證券交易所監察人、大眾綜合證券總經理、副董事長、國票綜合證券總經理、董事長、大眾商業銀行總經理、京城商業銀行總經理。 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0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公亮		具有財務、商務、投資及併購、風險管理、電子商務/行銷及證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康和證券董事長、康和期貨董事長、富邦行銷董事長、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董事、富邦綜合證券總經理、董事長、顧問、大華證券分公司總經理、交通銀行科長。 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1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晃庭		具有法務、商務、風險管理、營運管理、電子商務/行銷及證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富邦綜合證券執行副總經理。 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銘陽		具有財務、商務、投資及併購、風險管理、營運管理及證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中國人壽保險總經理、董事長、中華開發金控董事暨總經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副總經理暨首席投資官、南山人壽保險執行副總經理暨首席投資主管、中華民國壽險同業公會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壽險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本人之獨立性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之規範，未持有亦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且最近 2 年未因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取得報酬。 2. 獨立董事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亦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因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取得報酬」。	2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憲煒		具有財務、商務、投資及併購、金融科技、風險管理及證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 BE Capital Advisory Ltd 董事長、陽光保險集團總裁兼投資總監、泰盛投資副總經理、宏泰人壽董事長、台北英商巴克萊證券(總經理、台北英商霸菱證券副總經理。 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本人之獨立性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之規範，未持有亦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且最近 2 年未因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取得報酬。 2. 獨立董事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亦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因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取得報酬」。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茂蔚		具有財務、商務、投資及併購、金融科技、風險管理及證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歷任台灣金融研訓院董事長、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院長、McGill University Faculty of Management 助理教授、國立臺灣大學國企系教授、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特聘研究員、臺灣財務金融學會理事長。 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獨立董事本人之獨立性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之規範，未持有亦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且最近 2 年未因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取得報酬。 2.獨立董事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亦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因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取得報酬」。	2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多元化核心項目 (最主要之 5 項)										
	國籍	性別	年齡			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會計	財務	法務	商務	投資及併購	金融科技	資訊	風險管理	營運管理	電子商務行銷
			51~60 歲	61~70 歲	71~75 歲	3 年以下	6~9 年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明乾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蔚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錦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公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晃庭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憲煒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茂蔚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

壹、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母公司日盛金控為使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訂有「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規則」等內部政策，本公司依循規定相關事項如下：

董事會成員宜考量多元化，不得對於性別、年齡、國籍、文化等為不適當之限制，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一、營運判斷能力。二、法律、行銷、科技、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三、經營管理能力（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四、危機處理能力。五、產業知識。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九、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獨立董事之資格與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應有一定比例以上具備「金融控股公司發起人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負責人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之規定。

貳、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行使職權。董事會成員專業背景以多元化為考量，涵蓋營運判斷專業、新創能力、商務經驗、法務專業、會計等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已依法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連續任期皆符合不宜逾三屆，強化獨立董事之獨立性及公司治理之效能。

參、目前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會，現任董事成員已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財務、商務、法律及產業等專長。現任董事會成員經歷多元豐富，符合本公司發展需求均具備完整豐富之學經歷，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足以發揮經營決策及領導督導之機能。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代理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顏謝雨潤	女	110.10.27	0	0	0	0	華南商職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109.08.01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晃庭	男	110.09.16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鍾學悌	男	96.05.22	0	0	0	0	政治大學應數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鄒俊一	男	109.08.01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政治系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淑惠	女	108.08.01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昶棟	男	110.09.16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青蓉	女	110.09.16	0	0	0	0	十信工商綜合商業科	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無	無	無
總稽核	中華民國	陳香君	女	103.05.30	0	0	0	0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鈺茹	女	110.09.17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瓊文	女	104.07.01	0	0	0	0	嘉義農專農業經濟科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振誠	男	109.01.01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程如牧	男	98.04.29	0	0	0	0	美國南卡萊納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吳翠江	女	108.08.01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夏冠英	女	107.08.06	0	0	0	0	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企管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宋祥鳳	女	110.11.19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魏妙秀	女	110.09.16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坤松	男	110.08.01	0	0	0	0	東海大學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宮文仲	男	110.08.01	0	0	0	0	銘傳管理學院大傳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琇如	女	110.08.01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組碩士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建勳	男	110.08.01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關 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于大龍	男	110.08.01	0	0	0	0	0	0	Durham University, UK MBA 碩士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盛富資本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日盛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日盛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江宏斌	男	105.06.01	0	0	0	0	0	0	世界新專賣電科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孫謝強	男	104.10.12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數學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碧霞	女	91.02.01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電子資料處理科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詹忠欽	男	106.06.30	0	0	0	0	0	0	台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學校企管科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鴻毅	男	109.03.01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專校工管科	齊賀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貞	女	96.08.01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國貿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榮旭	男	105.08.26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葉麗雲	女	106.01.24	0	0	0	0	0	0	醒吾商專銀保科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美宏	女	109.08.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信良	男	99.12.04	0	0	0	0	0	0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怡成	男	108.08.01	0	0	0	0	0	0	匹茲堡大學 MBA 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徐明鏞	男	108.09.17	0	0	0	0	0	0	世新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嘉宏	男	105.10.01	0	0	0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技術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建勳	男	106.06.3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經濟所碩士	保證責任台北市大安區合作社監察人 樺川停車場負責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仲鉉	男	110.05.13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邱麗吟	女	110.09.13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豐濱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鍾志揚	男	110.09.16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沈威利	女	110.09.16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秀芬	女	110.09.13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法仁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務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 稱	姓 名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鈞鴻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志偉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龍華工專電子科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秀如	女	110.09.13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明其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中華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水星資訊企業社負責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湯雅蘋	女	110.09.13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班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瑋瑩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莊淑雅	女	110.09.13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何美珠	女	110.09.13	0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高浚瑛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信達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物理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有竹	男	110.09.13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專案協理	中華民國	謝昕霞	女	110.09.10	0	0	0	0	0	0	臺灣師範大學 EMBA 碩士	無	無	無	無
專案協理	中華民國	楊朝宗	男	110.04.20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管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專案協理	中華民國	葉鳳蓮	女	108.09.17	0	0	0	0	0	0	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專案協理	中華民國	陳正恆	男	108.01.19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專案協理	中華民國	劉向麗	女	110.07.15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祺雄	男	110.08.09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柏霞君	女	108.03.01	0	0	0	0	0	0	靜宜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奉遠	男	108.12.23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董慶輝	男	109.07.01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朱冠儒	男	109.08.27	0	0	0	0	0	0	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蕭淑琪	女	109.08.27	0	0	0	0	0	0	朝陽大學財金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方惠貞	女	109.03.01	0	0	0	0	0	0	南山商工綜合商業科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余立森	男	106.09.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凱偉	男	108.03.01	0	0	0	0	0	0	北台科學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 稱	姓 名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忠信	男	109.11.01	0	0	0	0	0	0	修平技術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台中市興福關懷協會監事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石仲伶	女	108.03.01	0	0	0	0	0	0	高雄科技大學金融資訊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徐志豪	男	110.08.09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蕭崑柏	男	106.06.30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雅玲	女	109.03.01	0	0	0	0	0	0	致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兆韋資訊有限公司負責人 桃園聯合汽車駕駛人訓練班股東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吳郁芳	女	101.06.01	0	0	0	0	0	0	大同商專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葉培閔	女	109.10.01	0	0	0	0	0	0	台南女子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游舜雄	男	109.03.01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數學系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王永祥	男	103.01.23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吳智偉	男	110.06.01	0	0	0	0	0	0	台灣海洋大學應用經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劉徽祥	男	110.05.01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邱吉儀	男	110.07.15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國際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葉柏辰	男	110.08.09	0	0	0	0	0	0	清雲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蔡忠信	男	110.06.01	0	0	0	0	0	0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陳宗玄	男	110.06.01	0	0	0	0	0	0	靜宜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饒秀桂	女	110.11.06	0	0	0	0	0	0	台中商專企管科	彩鵬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歐家文	女	110.08.09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副理	中華民國	梁群聖	男	110.11.02	0	0	0	0	0	0	東華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理	中華民國	龐昌仁	男	110.11.01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3-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 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10)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 金(B) (註 7)	董事 酬勞 (C) (註 3) (擬議 數)	業務執行費用(D) (註 4)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6)(擬議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程明乾														
董事	葉公亮														
董事	韓蔚廷														
董事	郭晃庭														
董事	黃錦珊														
董事長(卸)	唐承健	14,201,873	20,972,540	6,900	2,357,018	2,886,233	16,565,791	23,865,673	10,848,311	105,900	0	0	27,520,002	34,819,884	16,942,106
董事(卸)	楊智光			0			0.4683%	0.6747%					0.7780%	0.9843%	
董事(卸)	蘇立德														
董事(卸)	林佳慶														
董事(卸)	黃旭新														
董事(卸)	謝志偉														
董事(卸)	羅裕傑														
獨立董事	陳憲煒														
獨立董事	王銘陽														
獨立董事	洪茂蔚	3,698,821	0	0	692,001	692,001	4,390,822	4,390,822	0	0	0	0	4,390,822	4,390,822	1,782,000
獨立董事(卸)	吳郁萱												0.1241%	0.1241%	
獨立董事(卸)	葉清輝														
獨立董事(卸)	陳衍任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1)本公司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報酬，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報酬，並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2)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盈餘狀況，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職責：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由獨立董事參與，獨立董事若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應於法令規定時間內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

風險：為強調獨立性，本公司獨立董事為月支之固定報酬，並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以避免利益衝突。

投入時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出席次數詳如 P48、P68。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註 1：司機支領報酬共計：944,937 元整。

註 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3：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會任期自 109 年 6 月 24 日~112 年 6 月 23 日止。

(1)羅裕傑先生於 110 年 4 月 29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職務。

(2)吳郁萱女士於 110 年 7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獨立董事職務。

(3)林佳慶先生於 110 年 9 月 7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職務。

(4)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9 月 8 日改派如下：

新任董事：程明乾、韓蔚廷、葉公亮、郭晃庭，及新任獨立董事：陳憲偉、王銘陽。

卸任董事：唐承健、黃旭新、蘇立德、謝志偉、楊智光，及卸任獨立董事：陳衍仕、葉清輝。

(5)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改派新任洪茂蔚獨立董事。

酬金級距表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11)I
低於 1,000,000 元	蘇立德、楊智光、林佳慶、羅裕傑、謝志偉、黃錦瑋、黃旭新、葉公亮、韓蔚廷、郭晃庭、吳郁萱、葉清輝、陳衍任、陳憲煒、王銘陽、洪茂蔚	蘇立德、林佳慶、羅裕傑、謝志偉、黃錦瑋、黃旭新、葉公亮、韓蔚廷、郭晃庭、吳郁萱、葉清輝、陳衍任、陳憲煒、王銘陽、洪茂蔚	楊智光、林佳慶、羅裕傑、謝志偉、黃錦瑋、黃旭新、葉公亮、韓蔚廷、吳郁萱、葉清輝、陳衍任、陳憲煒、王銘陽、洪茂蔚	林佳慶、羅裕傑、謝志偉、黃旭新、葉公亮、韓蔚廷、吳郁萱、葉清輝、陳衍任、陳憲煒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郭晃庭	郭晃庭、王銘陽、洪茂蔚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程明乾	程明乾	程明乾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楊智光		楊智光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唐承健	唐承健、蘇立德	唐承健、蘇立德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黃錦瑋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8	18	18	18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詳如 P18~P23 之董事資料)，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2)監察人之酬金：無。

(3-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擬議數)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資深副總經理	顏謝雨潤													
資深副總經理	鍾學悌													
資深副總經理	鄒俊一													
資深副總經理	高淑惠													
總稽核	陳香君													
執行副總經理	郭見庭													
副總經理	林昶棟	22,302,751	22,302,751	773,907	773,907	35,571,058	35,608,758	54,002	0	54,002	0	58,701,718 1.6595%	58,739,418 1.6605%	11,720,460
副總經理	李青蓉													
總經理	黃進明(卸)													
副總經理	蘇立德(卸)													
副總經理	許牧群(卸)													
執行副總經理	龐元愷(卸)													
執行副總經理	吳文科(卸)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一：司機支領報酬共計：827,149 元整。

註二：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9) E
低於 1,000,000 元	吳文科、林昶棟、李青蓉	林昶棟、李青蓉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郭晃庭	郭晃庭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陳香君、龐元愷	陳香君、龐元愷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鍾學悌	鍾學悌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黃進明、鄒俊一、許牧群、高淑惠、蘇立德、顏謝雨潤	黃進明、鄒俊一、許牧群、高淑惠、蘇立德、顏謝雨潤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吳文科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3	13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擬議數) (註 2)	現金金額 (擬議數) (註 2)	總計 (擬議數)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擬議數)
經	執行副總經理	郭晃庭	0	1,344,000	1,344,000	0.0380
	資深副總經理	顏謝雨潤				
	資深副總經理	鍾學梯				
理	資深副總經理	高淑惠				
	資深副總經理	鄭俊一				
	副總經理	李育蓉				
人	副總經理	林昶棟				
	總稽核	陳香君				
	資深協理	劉坤松				
(	資深協理	宮文仲				
	資深協理	蔡銘茹				
	資深協理	夏冠英				
註	資深協理	魏妙秀				
	資深協理	宋祥鳳				
	資深協理	程如牧				
3	資深協理	吳翠江				
	資深協理	于大龍				
	資深協理	林建勳				
)	資深協理	陳振誠				
	資深協理	蔡琇如				
	資深協理	許瓊文				
	資深專案協理	謝昕霞				
	協理	黃鴻毅				
	協理	李璿聲				
	協理	高浚瑛				
	協理	林信達				
	協理	江宏斌				
	協理	莊淑雅				
	協理	林明其				
	協理	何美珠				
	協理	陳宥竹				
	協理	葉麗蓉				
	協理	湯雅蘋				
	協理	徐明鏞				
	協理	吳偵				
	協理	鄭秀如				
	協理	鍾志揚				
	協理	陳美宏				
	協理	邱麗吟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擬議數) (註 2)	現金金額 (擬議數) (註 2)	總計 (擬議數)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擬議數)
經	協理	李法仁				
	協理	張豐濱				
	協理	黃秀芬				
理	協理	許志偉				
	協理	陳信良				
	協理	黃銘鴻				
人	協理	陳仲銘				
	協理	王碧霞				
	協理	詹忠欽				
(	協理	許榮旭				
	協理	孫謝強				
	協理	黃建勳				
註	協理	張嘉宏				
	協理	沈威俐				
	協理	林怡成				
)	專案協理	陳正旻				
	專案協理	葉鳳蓮				
	專案協理	楊朝宗				
3	專案協理	劉向麗				
	資深經理	吳奉遠				
	資深經理	董慶輝				
)	資深經理	林祺雄				
	資深經理	朱冠儒				
	資深經理	黃朝偉				
註	資深經理	蕭威柏				
	資深經理	劉雅玲				
	資深經理	石仲伶				
3	資深經理	柏霞君				
	資深經理	林忠信				
	資深經理	蕭淑琪				
)	資深經理	方惠貞				
	資深經理	余立森				
	資深經理	徐志豪				
)	經理	饒秀桂				
	經理	吳郁芳				
	經理	邱吉儀				
)	經理	王永祥				
	經理	蔡忠信				
	經理	游毓雄				
)	經理	劉徵祥				
	經理	葉柏辰				
	經理	葉培閔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擬議數) (註 2)	現金金額 (擬議數) (註 2)	總計 (擬議數)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擬議數)
	經理	吳智偉				
	經理	陳宗玄				
	經理	歐家文				
	副理	梁群聖				
	副理	龐昌仁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填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〇九二〇〇〇一三〇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等。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另應再填列本表。

(3-5)前十大取得員工酬勞人士之姓名、職位及前十大員工酬勞總數項目：

本公司員工酬勞發放政策採平均發放予每一符合資格員工，任職完整年度員工約領取16,000 元，總發放金額為 24,928,000 元。

(二) 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下列六項均不適用。

- 1. 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
- 4.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 5. 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 6.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

(三) 上市上櫃公司有前目之 1 或前目之 5 之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例如總經理、副總經理、執行長或財務主管等經理人)之酬金資訊：不適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09 年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9 年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合併	110 年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10 年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合併
董事之酬金	0.9714	1.4265	0.5924%	0.7988%
監察人之酬金	0	0	0	0
總經理及副總之酬金	2.4577	2.4594	1.6595%	1.660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最近年度(110/01/01~110/12/31)董事會開會 1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列表：

二、本公司董事會於 110 年度總計開會次數 14 次，每次會期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7 條規定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且對於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已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董事長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明乾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 次)	110.09.08 新任。
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蔚廷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 次)	110.09.08 新任。
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錦瑋	13	0	93% (期間應出席次數：14 次)	
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公亮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 次)	110.09.08 新任。
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晃庭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 次)	110.09.08 新任。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 次)	110.09.08 新任。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憲煒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 次)	110.09.08 新任。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茂蔚	3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3 次)	110.10.21 新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唐承健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旭新	6	2	75%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智光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志偉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佳慶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7 辭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立德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裕傑	4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4 次)	110.04.29 辭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衍任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郁萱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 次)	110.07.21 辭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清輝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會任期自 109 年 6 月 24 日~112 年 6 月 23 日止。
 - (1) 羅裕傑先生於 110 年 4 月 29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職務。
 - (2) 吳郁萱女士於 110 年 7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獨立董事職務。
 - (3) 林佳慶先生於 110 年 9 月 7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職務。
 - (4) 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9 月 8 日改派如下：
 新任董事：程明乾、韓蔚廷、葉公亮、郭晃庭，及新任獨立董事：陳憲煒、王銘陽。
 卸任董事：唐承健、黃旭新、蘇立德、謝志偉、楊智光，及卸任獨立董事：陳衍任、葉清輝。
 - (5) 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改派新任洪茂蔚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不適用同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1.20	唐承健	本公司董事長109年度獎金發放案。	為本案獎金之支給對象。	討論及 決時離席迴避。
110.02.24	黃旭新	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得視疫情變化及集團一致性，向臺灣期貨交易所申請本公司兼營期貨自營業務因應武漢肺炎事件另覓營業處所暨申請延展、撤銷另覓營業處所乙案。	擔任交易對象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4.15	楊智光	本公司擬將自有資產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11號4樓續租予利害關係人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乙案。	擔任交易對象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楊智光 黃旭新 蘇立德	本公司擬參與子公司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為本派任案之當事人。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7.08	黃錦瑋 黃旭新	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得視疫情變化及集團一致性，向主管機關暨周邊單位申請本公司核心業務居家辦公，及後續申請延展案。	擔任交易對象之董監事。	1.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2. 黃錦瑋本會期請假。
110.07.29	蘇立德	擬變更本公司轉投資之創投子公司其得投資之種類與範圍。	擔任日盛創投董事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9.16	黃錦瑋	擬廢止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則」。	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程明乾 韓蔚廷 黃錦瑋 葉公亮 陳憲煒 王銘陽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解除董事自身之董事競業責任涉及自身利害關係。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程明乾 黃錦瑋 郭晃庭	子公司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改派案。	董事兼任或卸任子公司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郭晃庭	本公司人事案(一)。	為本派任案之當事人。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開會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9.24	程明乾	本公司董事長報酬案。	為本案報酬之支給對象。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程明乾 韓蔚廷 葉公亮 陳憲煒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價證券借貸交易。	擔任交易對象之董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葉公亮	本公司擬借入或出借利害關係人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擔任本案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10.22	程明乾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為授信以外交易案。	擔任交易對象之公益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韓蔚廷 王銘陽	本公司擬處分利害關係人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擔任交易對象之董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洪茂蔚	本公司擬與國立臺灣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	擔任交易對象之教授。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11.17	程明乾 韓蔚廷 葉公亮 陳憲煒 洪茂蔚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授信以外交易乙案。	擔任交易對象之董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程明乾 韓蔚廷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為授信以外交易乙案。	擔任交易對象之董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洪茂蔚	擬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發行以利害關係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認購(售)權證、承作以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結構型商品及因避險需求擬買進/賣出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之交易案。	擔任交易標的公司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12.23	郭晃庭	擬申報本公司111年度稽核計畫案。	董事兼任經理人應迴避，以免影響稽核獨立性。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郭晃庭	本公司人事案。	為本派任案之當事人。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葉公亮	本公司擬借入或出借利害關係人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擔任本案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程明乾 葉公亮 郭晃庭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職務時，若有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或利益迴避事項，擬提請董事會決議授權核決董事案。	董事本人為董事長或本案擬授權指定董事，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程明乾 韓蔚廷 葉公亮 陳憲煒 洪茂蔚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價證券借貸交易。	擔任交易對象之董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三、上市上櫃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不適用。

本公司強化公司治理運作，首次辦理 110 年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作業，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 110 年第一季董事會。

本公司 110 年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1.董事成員評量(自我評量)：包含 7 項考核指標，整體評估總分 95.91 分。

2.董事會評量(同儕評量)：包含 8 項考核指標，整體評估總分 95.19 分。

3.審計委員會：包含 22 項考核指標，整體評估總分 97 分。

綜合評估：110 年度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各項指標均達 95 分以上，評分為優等級，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均能有效執行，實質發揮其對經理部門的指導及監督功能，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重視公司治理及落實風險控管，本公司董事會設立審計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持續強化內部管理機能，有效落實內部控制、稽核及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加強資訊揭露透明度。
 - (1) 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第十二屆第 15 次董事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於 109 年 6 月 24 日委任本公司第五屆「審計委員會」委員，110 年 9 月 8 日法人股東改派獨立董事。
 - (2) 民國 99 年 11 月 30 日第十二屆第 27 次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10 年 9 月 16 日第十六屆第 17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廢止。
2. 本公司 110 年度共計召開 14 次董事會，全體董事平均出席率(含委託出席)達 98%。
3. 本公司董事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其進修情形，依「證券商公司治理守則」第四十條有關進修之規定，董事會成員宜於新任時或任期中持續參加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會計、法律或企業社會責任等進修課程。110 年度全體董事進修時數共計 85.5 小時。

(二)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01/01-110/12/31)審計委員會開會 13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C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銘陽	5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5 次)	110.09.08 新任。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憲煒	5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5 次)	110.09.08 新任。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洪茂蔚	3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3 次)	110.10.21 新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衍任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郁萱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 次)	110.07.21 辭任。
已卸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清輝	8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8 次)	110.09.08 卸任。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會任期自 109 年 6 月 24 日~112 年 6 月 23 日止。
(1) 吳郁萱女士於 110 年 7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第十六屆獨立董事職務。
(2) 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9 月 8 日改派如下：
新任獨立董事：陳憲煒、王銘陽。
卸任獨立董事：陳衍任、葉清輝。
(3) 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改派新任洪茂蔚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如下表：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涉及證交法§14-5 所列事項及後續處理
日期	屆次	
110.01.20	第五屆 第 7 次	1.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2. 擬調整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畫書之部分內容。 3. 擬調整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目標。 4. 擬設定 110 年度本公司及各操作部門市場風險限額。 5. 本公司董事長 109 年度獎金發放案。 ※本屆次(110.01.20)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2.24	第五屆 第 8 次	1.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合約管理作業規則」。 2. 為出具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檢陳本公司「109 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評估表」及「109 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4.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5. 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 6.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 ※本屆次(110.02.24)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3.11	第五屆 第 9 次	1.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2. 為揭露本公司 109 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 為出具本公司 109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查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及會計師查核公費。 5.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本屆次(110.03.11)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4.15	第五屆 第 10 次	1. 本公司擬將自有資產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11 號 4 樓續租予利害關係人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乙案。 2. 擬調整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畫書之部分內容。 3. 擬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交易利害關係人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以辦理結構型商品業務。 4. 本公司擬參與子公司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本屆次(110.04.15)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消費爭議處理規則」。 ※本屆次(110.04.15)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修正後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審計委員會意見通過。
110.05.13	第五屆 第 11 次	1.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銷公司債。 2.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績效獎金規則」。 3. 檢陳本公司受理檢舉案件之調查報告事。 ※本屆次(110.05.13)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7.08	第五屆 第 12 次	1.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策略性投資專案管理規則」。 2.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債券價值投資專案管理規則」。 3.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銷公司債。 4. 擬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交易利害關係人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以辦理結構型商品業務。 ※本屆次(110.07.08)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購暨驗收管理作業規則」。 ※本屆次(110.07.08)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撤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審計委員會意見撤案。 6.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組織規則」。 ※本屆次(110.07.08)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修正後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審計委員會意見通過。 7. 檢陳本公司受理檢舉案件之調查報告補充說明事。 ※本屆次(110.07.08)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撤案。
110.07.29	第五屆 第 13 次	1.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安全規則」。 2.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3. 檢陳本公司受理檢舉案件之調查報告補充說明事。 ※本屆次(110.07.29)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8.11	第五屆 第 14 次	1. 檢陳本公司「109 年度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各乙份。 2. 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 3. 本公司擬參與由利害關係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辦證券承銷商之洋○○○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案件，並擔任該案件之協辦證券承銷商。 4.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權責劃分規則」。 ※本屆次(110.08.11)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9.16	第五屆 第 15 次	1.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 擬廢止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則」。 3. 擬解除本公司陳憲煒獨立董事及其他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4. 擬解除本公司王銘陽獨立董事及其他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 子公司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改派案。 6. 本公司人事案(一)。 ※本屆次(110.09.16)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9.24	第五屆 第 16 次	1. 本公司董事長報酬案。 2. 本公司擬借入或出借利害關係人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3.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價證券借貸交易。 ※本屆次(110.09.24)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0.22	第五屆 第 17 次	1.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2. 擬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交易利害關係人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以辦理結構型商品業務。 3.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為授信以外交易乙案。 4. 擬申請調升台南分公司客戶徐○○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整戶限額。 5. 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案。 6. 本公司擬與國立臺灣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溯自派任之日起生效案。 ※本屆次(110.10.22)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 本公司擬處分利害關係人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本屆次(110.10.22)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修正後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審計委員會意見通過。 8. 擬申請調升營業處信用戶洪○○融資融券整戶限額。 ※本屆次(110.10.22)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撤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審計委員會意見撤案。

110.11.17	第五屆 第 18 次	1.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授信以外交易乙案。 2. 擬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發行以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認購(售)權證、承作以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結構型商品及因避險需求擬買進/賣出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之交易案。 3.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為授信以外交易乙案。 4.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理部門組織規則」。 5.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權責劃分規則」。 6. 制定「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檢舉處理規則」，並廢止原「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檢舉制度實施規則」，以及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人資料安全維護規則」事。 7.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8. 為自 111 年度起全體分公司改採自行查核制度案。 9.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會計政策，擬自民國 111 年第一季起由成本模式變更為公允價值模式。 ※本屆次(110.11.17)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2.23	第五屆 第 19 次	1. 為提報變更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乙事。 2. 擬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出售利害關係人盛○○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3. 為使本公司與母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達一致性，並使風險管理制度更完整，擬增訂相關內部規章，並廢止本公司部分規章。 4. 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債券價值投資專案管理規則」。 5. 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及從事外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管理規則」並擬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規則」。 6. 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購暨驗收管理作業規則」。 7.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合約管理作業規則」。 8.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9. 擬申報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10. 新制定/制定(沿用)/修訂本公司行政處祕書部相關規章。 11.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理部門組織規則」。 12.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權責劃分規則」。 13.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續簽訂 111 年度證券投資顧問委任契約案。 14. 本公司(含子公司)111 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15. 擬申請本公司 111 年度市場風險限額案。 16.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適任性評估結果案。 17.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職務時，若有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或利益迴避事項，擬提請董事會決議授權核決董事案。 18. 本公司擬借入或出借利害關係人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19.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價證券借貸交易。 20. 本公司人事案。 21. 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策略性投資專案管理規則」。 22.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規章管理規則」。

	23. 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平待客規則」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金融商品業務作業規則」。 ※本屆次(110.12.23)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4.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 111 年度證券投資顧問委任契約案。 ※本屆次(110.12.23)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全體在場成員同意撤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審計委員會意見撤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	獨立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9.16	陳憲煒	擬解除本公司陳憲煒獨立董事及其他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解除董事自身之董事競業責任涉及自身利害關係。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王銘陽	擬解除本公司王銘陽獨立董事及其他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解除董事自身之董事競業責任涉及自身利害關係。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9.24	陳憲煒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價證券借貸交易。	擔任交易對象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10.22	王銘陽	本公司擬處分利害關係人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擔任交易對象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洪茂蔚	本公司擬與國立臺灣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	擔任交易對象之教授。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11.17	陳憲煒 洪茂蔚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授信以外交易乙案。	擔任交易對象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洪茂蔚	擬請董事會同意本公司發行以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認購(售)權證、承作以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結構型商品及因避險需求擬買進/賣出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之交易案。	擔任交易標的公司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12.23	陳憲煒 洪茂蔚	本公司擬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價證券借貸交易。	擔任交易對象之獨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依「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則」，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得請本公司相關部門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會議並提供相關必要之資訊。

(二)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 每會計年度終了前將次一年度之稽核計畫，經審計委員會核定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2. 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3. 查核完成之次月底前將內部稽核報告交付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查閱。
4. 對金融檢查機關、稽核處與內部單位自行查核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及內控制度聲明書所列應加強辦理改善事項，持續追蹤覆查，並將其追蹤考核改善辦理情形，以書面交付審計委員會。
5.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至少每年舉行一次座談會，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與相關議題充分溝通並做成記錄。

(三)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依「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則」，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得請本公司相關部門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並提供相關之必要之資訊。
2.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始得提送董事會決議，審計委員會於進行財務報告審閱時，均會事先安排專案會議邀請簽證會計師針對查核結果及擬出具之查核意見作一完整性報告。另針對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亦會邀請獨立董事及會計師與經營團隊參與討論及溝通，且本公司相關部門經理人員亦列席備詢並適時提供相關之必要資訊。

本公司每年評估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取得會計師及其查核小組人員出具獨立性聲明書以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且本公司未有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之情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委任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俊光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業經 110 年 3 月 11 日[第五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暨[第十六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有關公司治理之運作悉依金控公司之規定辦理。母公司業已制訂「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規則」，做為金控暨本公司推動公司治理之最高指導原則。母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規則」係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定，金控暨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之運作亦遵循上開規範辦理。	符合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不適用	(一) 本公司係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並指派法人代表人擔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行使權利，故本項不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唯一股東，故實際控制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僅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	符合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間之人員及資產獨立，遵循母公司日盛金控訂定之「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共用場所、設備及人員兼任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以確認人員職務及資產使用無利益衝突情形。本公司並訂有「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權責劃分規則」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規範管理權責。另，本公司之負責人、大股東、關係企業及利害關係人等授信及授信以外之其他交易行為皆依金控法第44及第45條等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內部並依循上開法律規定訂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暨實質利害關係人為授信以外交易作業規則」等規章執行辦理。	符合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依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受託買賣及成交作業規定，公司內部人員之委託買賣應由公司於成交後檢查其交易有無涉及未公開資訊情形，並於每日委託買賣成交後依時序別列印買賣成交紀錄，並於收市後由受託買賣主管審核簽章並檢查其交易有無涉及未公開資訊等情事。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否	摘要說明 (一)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指派，董事會成員已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財務、商務、法律及產業等專長。 (二) 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另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不適用。 本公司強化公司治理運作，首次辦理 110 年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作業，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 110 年第一季董事會。 本公司 110 年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1. 董事成員評量(自我評量)：包含7項考核指標，整體評估總分95.91分。 2. 董事會評量(同儕評量)：包含8項考核指標，整體評估總分95.19分。 3. 審計委員會：包含22項考核指標，整體評估總分97分。 綜合評估：110 年度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各項指標均達 95 分以上，評分為優等級，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均能有效執行，實質發揮其對經理部門的指導及監督功能，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四)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程序如下： 1. 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除確認其非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5條規定之利害關係人外，並定期每年一次由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書予本公司，本公司就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下列事項評估其獨立性，並報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1) 無與本公司及關係人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形。 (2) 未曾於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人之董事、監察人，或其他直接並可能重大影響審計案件之職務。 (3) 無其他違反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中所述可能影響其超然獨立之情形。 2. 本公司每年評估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取得會計師及其查核小組人員出具獨立性聲明書以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且本公司未有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之情形。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表委任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俊光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業經110年3月11日[第五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暨[第十六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一) 本公司業經110年9月16日第十六屆第17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主管」案由郭晃庭執行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主要職權範圍，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其他依法令、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本公司係訂定「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二) 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本公司「財會行政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積極推動並落實公司治理。重要負責執掌業務如下： 1. 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 2. 綜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之議事工作，包含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議程之排定、開會通知之發送、議事會務、議事錄之製作，以利議事進行。 3. 辦理公司登記與變更登記等事宜。 4. 建置維護母公司日盛金控網站之投資人專區，揭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等相關資訊。 5. 辦理年度金控暨子公司董監事之公司治理包班進修課程。 6. 評估購買合宜之「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已由母公司統籌辦理。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 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充分揭露本公司與員工、投資人、客戶、供應商之間的聯絡資訊，以利溝通管道之順暢，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日盛證券「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http://www.jhsun.com.tw/jsmarket/dm/friendly.htm。 (二) 母公司日盛金控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中有詳述各方利害關係人群組關注的各項重大主題及需求，針對各方利害關係人群組均設有專屬溝通管道，各方利害關係人群組關注議題及溝通管道。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不適用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全數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本項目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設置網站，介紹相關之業務及促銷活動。另本公司財務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揭露於母公司日盛金控網站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1. 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2. 已公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3. 已建構中/英文網站。 4. 已由相關單位負責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以提昇資訊揭露透明度與即時性。 5. 本公司已依相關規範揭露本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不適用	(三)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1.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後，於規定期限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資訊。 2. 本公司每半年會計年終了後，於規定期限二個月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資訊。 3. 本公司每第一季及第三季終了後，於規定期限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資訊。 4. 本公司每月十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110年度皆依規定完成相關進修課程並符合規定時數。 (二)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柒章第六節「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之事項」。 (三) 保護金融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母公司所訂「日盛金融控股公司暨子公司客戶資料保密措施」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平待客規則」落實執行，以保護客戶之權利。 (四)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依「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9條及49條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保險期間分別為各董事及監察人之任職期間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為提高員工工作效率及向心力，特別重視各項福利措施及勞資關係，以提供完善的僱員關懷及維護員工權益。 (六) 投資者關係：為提高財務及業務資訊透明度，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統一對外發布公司相關資訊，並針對投資人詢問事項，提供正確合理之答覆說明。此外，本公司依據法規定期公告申報相關資訊，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母公司日盛金控網站，以供投資人存取。 (七) 供應商關係：與供應商建立良好的關係，藉由對彼此的資訊分享，提升與供應商雙方之信任度，以增加雙方之滿意度及忠誠度，對於彼此之工作效率帶來正面的影響。 (八)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1.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交易均依相關規定及嚴謹之作業程序辦理。 2. 本公司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依據「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辦理。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不適用。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請說明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不適用。

(四)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0 年 09 月 16 日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110/7/21 辭任)	吳郁萱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銀行業務 所需之工作經 驗。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110/7/22 接任召集人 , 110/9/8 卸任)	陳衍任	(1)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2)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3)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110/9/8 卸任)	姓名 葉清輝	(1)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2)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發行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條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身分別 (註1)	姓名			
董事	黃錦璿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銀行業務 所需之工作經 驗。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4)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發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條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身分別 (註1)	姓名			
董事 (110/9/8 卸任)	唐承健	(1)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2)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4)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發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董事 (110/9/8 卸任)	姓名 楊智光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銀行業務 所需之工作經 驗。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4)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發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董事 (110/9/8 卸任)	姓名	(1)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2)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4)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發行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董事 (110/9/8 卸任)	姓名 蘇立德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銀行業務 所需之工作經 驗。	(1)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3)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4)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發行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8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7 月 23 日至 110 年 9 月 1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吳郁萱	3	0	100%	110/7/21 辭任
委員	陳衍任	4	0	100%	110/9/8 卸任
委員	葉清輝	4	0	100%	110/9/8 卸任
委員	黃錦瑋	3	1	75%	110/9/8 卸任
委員	唐承健	4	0	100%	110/9/8 卸任
委員	楊智光	3	0	75%	110/9/8 卸任
委員	黃旭新	3	0	75%	110/9/8 卸任
委員	蘇立德	3	1	75%	110/9/8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之母公司日盛金控設有專責單位，由「行政處、總經理室」共同辦理，分成環境永續、社會公益、公司治理、員工照顧四項議題，定期管理及檢討執行情形，相關議案先請示後再執行，若有關鍵議題或重要議案將提報董事會決議。執行情形會在年度終了後第一季內向董事會報告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本公司之母公司日盛金控根據公司之經營願景、策略和目標及各利害關係人所關注和可能衝擊之程度鑑別出在環境、社會、公司治理各項重大議題，並依此進行風險評估，訂定相關管理政策(含風險管理)和行動方案，擬訂短中長期目標以推動和管理本公司之 ESG 各項議題。本公司推動相關業務過程，首先進行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風險辨識，再針對各項潛在風險因素逐一進行風險評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1.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 2.建立可衡量之環境永續目標，並定期檢討其發展之持續性及相關性。 3.訂定具體計畫或行動方案等執行措施，定期檢討其運行之成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設行政處事務部為專責單位委外公司進行定期環境清潔、滅菌消毒與綠化維護： 1. 進行夏日節約能源管理，本公司所有辦公場所冷氣其室內溫度調整為26℃~28℃為宜，宣導各據點空調主機調高出水溫度1度C至2度C。 2. 選購、租賃具節電、節能功能之事務設備及採用綠色能源及綠色採購以低碳企業為目標。 3. 推廣與落實垃圾分類回收。 4. 鼓勵員工多走樓梯，強健體魄。下班及例假日時段關閉部份電梯以減少電梯使用量。縮短本公司各營業據點及辦公場所等廣告招牌開啟時間。 5. 營業場所內消防、避難、緊急出口指示燈，陸續汰換，改採用高效率環保省能LED燈具。 6. 行舍遷移或新設等工程，裝潢材料使用45%以上之綠建材，照明燈具多採用高功率燈具及省電燈管，目前並已逐將現有省電燈具汰換為更省電的T5或LED燈具，減少熱源以降低電力使用。	符合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1. 本公司依「各項災害緊急應變措施辦法」，設置「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災害發生時啟動備援機制，維護客戶權益並將公司財務損失降至最低。 2. 定期舉辦災害教育訓練，並設置緊急應變之第二備援辦公室實地演練及災害復原演練計畫，確保因災害影響而造成營運中斷時可持續維持其業務之運作。 3. 建立供應鏈備援管理機制。	符合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1. 本公司加強定期宣導、定期追蹤及檢討各項節能減碳計畫執行情形，持續關注國際上氣候變遷相關協議及各國法令之演變及對本公司之影響，訂定適當對策以減輕對營運之衝擊。 2. 本公司自訂各項節能措施，亦遵照經濟部之『能源用戶訂定節能目標及執行計劃規定』，擬定節能目標為104年至113年，平均年節電率應達1%以上。 3. 109年溫室氣體排放統計為2,372.477公噸 co2e/年，說明如下： (1) 直接能源排放以公務車燃料用油為主，總排放量為350.435公噸 co2e/年，約占總排放量之14.77%。 (2) 間接能源主要排放源以外購電力為主，總用電量3,793.700度，總排放量为2,022.042公噸 co2e/年，約占總排放量之85.23%。 4. 110年溫室氣體排放統計為2,319.38公噸 co2e/年，說明如下： (1) 直接能源以公務車燃料用油，總排放量為 318.978公噸 co2e/年，約占總排放量之13.75%。 (2) 間接能源主要排放源以外購電力為主，總用電量3,753.100度，總排放量为2,000.402公噸 co2e/年，約占總排放量之86.25%。 5. 總公司持續依照用電設備使用說明，落實執行保養維護，或提前規劃老舊設備汰舊換新為高效率設備等管理目標，並有效的減少電力等間接能源的使用量執行，110年的用電量與109年的用電量相較之下，共減少約1.1%能源耗用，並有效減少約20公噸的二氧化碳排放量。(註：電力排放係數依據109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公佈之電力使用二氧化碳排放係數。) 6. 水資源管理：日盛金控所屬3棟大樓耗用之水源100%來自於自來水公司，無取用地下水，主要用於飲用、空調系統及清潔等。110年用水量為25,120度，總排放量約為1.602公噸 co2e/年，較109年度用水量25,309度，總排放量約為1.457公噸 co2e/年，節水率約省0.7%，2022年將持續推廣相關節水措施，以達成年均耗水量減量1%之目標。(註：依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發佈資料109年每度水排放二氧化碳(CO2)約當量：每度水產生0.0580公斤 CO2。) 7. 廢棄資源管理：本公司係屬金融服務業，以生活垃圾為主要廢棄物，可回收之垃圾分類為報紙類、寶特瓶及鐵鋁罐等為主。所有一般生活垃圾及回收物品均委由大樓管委會之合格廠商運至焚化爐或回收場所。每年運至焚化爐平均約為180公噸。另可回收物品110年度採回收商秤重約為20公噸。公司亦提供蒸飯箱、微波爐、飲水機、咖啡機等員工福利設備，鼓勵員工減少外食、外飲、自備環保餐具及個人杯器裝水及飲品，減少一次性餐具的使用量。

符合

符合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支持《國際勞工組織公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聯合國全球盟約》之原則與精神，訂定明確的人力資源政策，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對雇用之員工，不因種族、宗教、黨派、思想、出生地、年齡、性別、性傾向、婚姻等因素而有所歧視，並主動關懷弱勢族群、鼓勵生育與提供完善福利；另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就員工權益及福祉事項定期研議，務求保障員工權益與營造友善職場。 本公司另已於公司網站明確揭露「企業社會責任治理」，並設置專責單位，針對「環境永續、社會公益、公司治理、員工照顧」四項議題定期管理及檢討執行情形。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制定薪資報酬政策乃連結營運策略及人才資產策略，並考量「內部公平性、具有外部競爭力、提升同仁績效」三大原則設計整體薪資架構，依據職位所需之能力與經歷，規劃公平、合理、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並透過績效管理制度，給予績優員工年度晉升調薪的機會，且於年底依公司營運成果及員工績效表現，發放年終獎金與績效獎金，以達到吸引人才、激勵人才、留住人才之目的。 本公司訂有福利相關準則，提供慶賀慰問、生活、旅遊、社團、進修等補助，以及育兒津貼、健檢、健康講座、生活諮詢等項目，以滿足員工多元化的福利需求。 實現職場性別平等，照顧女性同仁工作機會，110年度女性職員占比為65%，女性高階主管占比為34%。另除依勞動基準法第38條規定外，亦會另外斟酌提供額外特別休假日數（亦即公司優給假）；另配合個案，本公司亦提供獎勵假、榮譽假等以激勵同仁。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且健康之工作環境；工作空間大量選用玻璃建材，減低人工燈光對人體造成之危害，並在辦公樓層層置放綠色植栽，打造節能減碳之綠色職場。針對員工各項需求設置集乳室、更衣室等貼心設施，同時亦放置簡易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提供員工舒適且安全的環境。並落實職場安全衛生教育，藉由各項教育課程及實地演習，培養工作夥伴防範職災的憂患意識，及面對緊急狀況時之應變能力。另與外部專業機構合作，推行員工生活服務方案(EAP)，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協助處理生活及工作上可能面臨的各種身心壓力。每年亦安排員工健康檢查，辦理醫師健康諮詢及健康講座，關懷及促進員工身心健康。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 人力資源發展為本公司長期的策略目標，為因應公司成長，並兼顧員工職涯發展，均訂有相關訓練辦法與配套措施，提供員工學習與發展機會。並建構員工職涯發展計劃，舉辦多項職務相關系列課程，幫助同仁為下一個職務提前準備專業技能。 2. 管理階層接班規劃 本公司依績效管理與發展規則要求各管理階層需制定職能項目與主管發展計畫，定期由層峰主管檢視與共同研議未來發展方向。為強化重要管理階層之領導力與管理視野，每年年初定期舉辦年度目標宣誓大會，藉由層峰主管策略目標擬定與宣示，養成高階主管策略思考能力；定期舉辦高階主管研討會議，提供最新金融潮流趨勢與國際營運管理新知，養成高階主管管理層面之運籌與思維；每月召開營運管理會議，藉由各單位當月重要營運方針報告，養成高階主管所需具備之橫向、跨部門思考、管理與統籌能力，以培養並儲備公司所需之高階主管人才。	符合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1. 保護消費者權益並提供溝通管道 (1) 為保障客戶之金融消費權益與確保商品及服務對客戶之適合度，本公司爰制定「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平待客規則」，做為推動與執行金融消費者保護之依據，並將政策相關規範納入教育訓練課程，定期辦理教育宣導及員工訓練。 (2) 為有效處理金融消費糾紛，本公司訂有「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辦法」、「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消費爭議處理規則」、「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託業務紛爭處理準則」，作為爭議處理之規範，並於官方網站中設有客戶服務專線、消費者保護專線以及消費者保護信箱，以建立順暢之溝通橋樑，使消費者得立即諮詢或反映意見。 2. 維護電子金融消費者權益及交易安全 為維護消費者之電子交易安全及電子交易服務範圍品質，本公司制定有「電子交易作業準則」作為客戶電子交易之服務品質標準，並於官方網站中揭示「電子交易安全須知」、「日盛金控客戶資料保密措施」、「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資訊分級標示相關規範」，告知消費者資訊蒐集之目的及使用範圍等措施，以強化資訊安全管理。	符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3.行銷與標示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合乎相關標準。 4. 打造無障礙金融環境 為確保身心障礙者充分享有基本權利、平等及合理便利之金融服務，並提供身心障礙者使用無障礙金融服務、提升會員服務品質，營造友善金融環境，本公司於105年12月28日依券商公會中證商業字第1050003382號函規定，於官網首頁新增「無障礙金融友善服務專區」、於106年1月3日取得國家通訊委員會無障礙「無障礙網頁 A 級標章」，並持續維護標章之有效性。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1.明確的合約規範 本公司自103年起，與供應商所簽訂之合約內容，包含了企業社會責任條款，明確訂定供應商應遵守相關法令、規範，供應商如有違反者，本公司得逕行終止契約： (1)供應商不得違反法令強制或禁止規定、公共秩序及善良風俗，對本公司經營、管理、稽核作業及客戶權益，不得有不利之影響及配合確保遵循金融控股公司法、證券交易法、銀行法、保險法、期貨交易法、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洗錢防制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消費者保護法、環保安全及衛生相關法令、其他法令及甲方所屬同業公會訂定之業務規章或自律公約之規定。 (2)供應商應具備內部控制機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稽核機制，定期與不定期進行內部考核，委外事項如有履行不能、履行困難、履行困難之虞、有重大異常事項或缺失者，對於本公司負有立即通知之義務。 (3)供應商及其員工應無條件同意配合主管機關或主管機關所委託適當機構及本公司內、外稽核人員進行檢查或稽核及提供相關資料及報告，俾本公司足以確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他主管機關取得相關資料或報告及進行金融檢查。 2.定期與不定期交流 本公司每年對供應商進行勞動人權以及環境保護的宣導，並且定期或不定期邀請供應商召開會議，討論企業永續經營議題。	符合

符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母公司日盛金控統一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涵蓋子公司日盛證券相關資訊。該報告書之編撰依循櫃買中心「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GRI 準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參照 ISO 14001 作為編制環境標準。該報告書內容包含了對股東、顧客、員工及社會的承諾和推動狀況，並檢附 GRI 一般指標索引於附錄以供參照。 該報告力求內容及文件資料能符合平衡性、可比較性、準確性、準確性、時效性、清晰性及可靠性等原則。務求符合最新 GRI 準則之核心選項及朝向 AA1000 Type II 中度保證要求來努力。本報告書並無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意見。	未符合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依據母公司日盛金控所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規則」執行，尚未制訂永續發展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詳細資訊請上日盛金控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 https://www.jsun.com/Home/Others?page=Responsibility01 查詢。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 本公司依循母公司日盛金控之經營核心價值訂於日盛人信條中「信用為先，言行誠實。」、日盛人三大工作精神中「忠實負責，為人之基。」，是為本公司經營之基石。我們堅信，誠信、忠實是一切事業的根本。並依循母公司日盛金控所訂定「誠信經營規則」，明示誠信經營之相關政策，及「日盛金控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規則」，落實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制度，規範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相關規範已提報金控董事會通過並對外公告於日盛金控公司網站和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本公司除已建立作業風險管理風險自評、法令遵循自評檢核，定期分析評估和管理監控日常營運及法令遵循相關風險外，另外並依循金控母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條文規範所設計建置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風險清單涵蓋第七條第二項各款高風險行為，各單位依評估結果，剩餘風險達中高(含)以上應依規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改善方案。 (三) 金控母公司於「誠信經營規則」內已訂定誠信經營之行為指南，防範不誠信行為之作業程序、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等，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視，若有修訂則依其修訂後規範辦理。 本公司配合內部控制管理之需要，對於部份職務亦採取不定期輪調制度及進行指定休假，以防範舞弊情事之發生。並訂有「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應遵守之紀律與守則，遵循母公司「日盛金控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規則」等規範，禁止不誠信行為，和依循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捐贈管理規則」辦理本公司對外捐贈事宜。 上述相關管控規範、制度，本年度(110 年) 檢視，尚無須調整修訂。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慎重選商業往來廠商，秉持誠信往來原則，並於相關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約定廠商如涉有不誠信行為者，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本合約。 (二)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以母公司日盛金控風險管理處為專責單位，負責辦理誠信經營政策之制定及協調各相關單位包括行政處、法令遵循暨法務處、稽核處等就權責及所轄事項，定期每年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及自評結果。 110.10 請各單位進行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整體單位評估剩餘風險在中低至低度風險，風險可適切管控。 (三) 本公司依循母公司日盛金控於「誠信經營規則」中所訂利益迴避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人員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並依「日盛金控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規則」，董事或經理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與本公司暨本公司關係企業，有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之情事時，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以避免獲致不當利益和其他應遵守事項以避免圖利之機會。 另於「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日盛證券網頁利害關係人專區有揭露檢舉制度及管道：若發現有任何人員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情事，可透過檢舉信箱及檢舉電話進行檢舉事宜。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會確實保密。經查證屬實，本公司會依相關法令或公司內部相關規定辦理。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辦理查核，以合理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以落實誠信經營。另就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如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將擬訂相關稽核計畫進行查核。 (五) 本公司於工作規則或相關管理辦法已明定員工應遵守之行為規範及相關之獎懲制度，每年均有就誠信經營、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法」、「消費者保護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及議題進行教育訓練。每週法遵宣導中亦包括同業裁罰案例宣導，以為借鏡，嚇阻不誠信行為。相關法遵宣導教育訓練情形並已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 至 110 年度 9 月底止，日盛金控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及同仁參與內外部相關教育訓練（含公司治理、洗錢防制、消費者保護及個人資料保護等誠信經營相關課程）共計 6251 人次，19126 小時。 本公司年度定期安排金控暨其子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課程，內容包含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利害關係人交易、內線交易、金融消費者保護及公平待客原則等誠信經營相關議題，至 110 年度 9 月底止，日盛金控及子公司董事教育訓練時數合計 149 小時。 110 年度包班課程主題為：內線交易與內部人股權管理。本公司董事至 110 年度 9 月底止進修時數合計 49.5 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已訂定「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檢舉處理規則」，做為內部檢舉通報之管理機制。本公司「檢舉處理規則」明訂法令遵循暨法務處為受理檢舉案件單位。此外，專責單位並設有檢舉信箱及檢舉電話，若發現有任何人員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均可透過檢舉信箱及檢舉電話進行檢舉事宜。檢舉事項若經查證屬實，本公司會依相關法令或公司內部規定辦理。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二) 本公司「檢舉處理規則」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並於調查完成後採取下列之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1. 調查完成後會將調查結果及處理建議依規定呈報核定，檢舉案件如經調查屬實者，本公司調查單位得依案件情形轉請相關權責單位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依公司規定予以處分或檢討改善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 2. 本公司調查單位，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 3. 自本公司受理單位接獲檢舉案件時起（包括但不限於受理、調查、複審及核定等程序），任何涉及或知悉檢舉案件之人員（包括但不限於案件處理人員）對於檢舉案件內容、被檢舉人及檢舉人身分等相關資料應予保密，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或已無身分保密必要之情形外，不得洩漏足以識別檢舉人身分之資料，違反者將依本公司內部相關規範懲處。 (三) 本公司「檢舉處理規則」已訂定相關條文，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之母公司日盛金控已於公司網頁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其從屬公司誠信經營規則」相關內容。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符合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強化管理機制，本公司董事會之組織、運作，悉依本公司章程、組織規則及議事規則規定辦理，並已依法令及章程之規定選任3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將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運作；且母公司在金控網站上已揭露聯繫窗口及聯絡信箱，以作為對外聯繫溝通之管道。另外，年度定期安排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參與相關課程，增益其監督治理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成效及誠信經營之落實。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有關公司治理之運作悉依金控母公司之規定辦理。母公司業已依相關規定制訂「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規則」及相關規章，做為金控暨本公司推動各項公司治理事務之最高指導規範。

母公司訂定之「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規則」及相關規章，已依規定揭露於金控母公司網站：<http://www.jsun.com.tw>，在該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之「公司治理情形與規章」分頁，可在該網頁查詢金控母公司暨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規則及相關規章。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年度係定期安排董事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課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與誠信經營等課程，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其進修情形，皆已符合「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進修規定。

其他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請參閱金控母公司網站：<http://www.jsun.com.tw>，在該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之分頁揭露相關項目，及在「利害關係人專區」和「企業社會責任」網頁處亦有揭露推動公司治理之實施情形和說明。

金控母公司推動公司治理已有具體成果，第七屆(109 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金控母公司名列上櫃公司 6%-20%之等級，公司治理情形良好，金控暨本公司持續強化公司治理。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2月21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除附件所列事項外，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期貨交易法第一百一十五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2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程明乾



簽章

總經理：顏謝雨潤 代理



簽章

稽核主管：陳香君



簽章

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鍾學悌



簽章

日盛證券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本公司應加強事項 證券交易所查核辦理主機共置業務(下稱 Co-Lo)服務，有 Co-Lo 主機與證交所連線未建立防火牆之情事。 (以上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 24 萬元及一項糾正)	業於 109 年 12 月 24 建立實體防火牆	已完成改善

註：請詳列遭主管機關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新臺幣 24 萬元（含）以上之處分；另併請詳列受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查核發現資訊安全缺失之改善情形。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明列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
2. 董事會重要決議：第 16 屆第 8 次~第 16 屆第 22 次(110.01.01~111.01.31)。

年度/季別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0 年度 第一季	1. 報告金控母公司 109 年第四季資訊安全委員會與證券相關之會議紀錄。 2. 通過本公司營業處營業處所縮減及分租異業。 3.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4. 通過調整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畫書之部分內容。 5. 通過調整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目標。 6. 通過設定 110 年度本公司及各操作部門市場風險限額。 7.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 109 年度獎金發放案。 8. 報告本公司海外再轉投資公司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增資資金運用情形。 9. 報告本公司 109 年下半年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暨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報告。 10. 報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109 年下半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業務執行情形」。 11.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合約管理作業規則」。 12. 通過授權董事長得視疫情變化及集團一致性，向臺灣期貨交易所申請本公司兼營期貨自營業務因應武漢肺炎事件另覓營業處所暨申請延展、撤銷另覓營業處所。 13. 通過出具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4. 通過本公司「109 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評估表」及「109 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15.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16.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 17.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 18.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9.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20. 通過出具本公司 109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1.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查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及會計師查核公費。 2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110 年度 第二季	1. 報告 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決算報告。(代行股東會) 2. 報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代行股東會) 3. 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代行股東會) 4. 承認 109 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代行股東會) 5. 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配。(代行股東會) 6. 通過本公司盈餘分配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7.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執行公平待客原則評核表。 8. 通過本公司將自有資產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11 號 4 樓續租予利害關係人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乙案。 9.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消費爭議處理規則」。 10. 通過調整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畫書之部分內容。 11. 通過本公司交易利害關係人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以辦理結構型商品業務。 12. 通過本公司參與子公司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13. 報告金控母公司 110 年第一季資訊安全委員會與證券相關之會議紀錄。 14. 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15.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銷公司債。 16.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績效獎金規則」。 17. 通過本公司改指派法人代表人參與子公司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舉案。

年度/季別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0 年度 第三季	1. 報告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防疫期間經濟弱勢員工安心生活補助」案執行情形。 2.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策略性投資專案管理規則」。 3.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組織規則」。 4.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債券價值投資專案管理規則」。 5.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銷公司債。 6. 通過本公司交易利害關係人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以辦理結構型商品業務。 7. 通過改派子公司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案。 8. 報告金控母公司 110 年第二季資訊安全委員會與證券相關之會議紀錄。 9.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安全規則」。 10.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1.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之創投子公司其得投資之種類與範圍。 12. 報告本公司海外再轉投資公司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增資資金運用情形。 13. 報告本公司 110 年上半年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暨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報告。 14. 報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110 年上半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業務執行情形」及「110 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計畫暨進度」。 15. 報告本公司之各子公司(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109 年度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 16. 通過檢陳本公司「109 年度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 17. 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 18. 通過本公司參與由利害關係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辦證券承銷商之洋○○○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案件，並擔任該案件之協辦證券承銷商。 19.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權責劃分規則」。 20. 通過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21.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代行股東會) 22. 通過廢止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則」。 23.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代行股東會) 24. 通過子公司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改派案。 25. 通過本公司人事案(一)。 26.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報酬案。 27.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價證券借貸交易。 28. 通過本公司借入或出借利害關係人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110 年度 第四季	1.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2. 通過本公司交易利害關係人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以辦理結構型商品業務。 3.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為授信以外交易。 4. 通過本公司處分利害關係人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5. 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6. 通過調升台南分公司客戶徐○○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整戶限額。 7. 通過本公司委任代理總經理。 8.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案。

年度/季別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9. 通過本公司與國立臺灣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溯自派任之日起生效案。 10.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授信以外交易。 11.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為授信以外交易。 12. 通過本公司發行以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認購(售)權證、承作以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結構型商品及因避險需求擬買進/賣出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之交易案。 13.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理部門組織規則」。 14.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權責劃分規則」。 15. 通過制定「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檢舉處理規則」，並廢止原「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檢舉制度實施規則」，以及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人資料安全維護規則」。 16.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代行股東會) 17. 通過 111 年度起全體分公司改採自行查核制度案。 18. 通過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會計政策，自民國 111 年第一季起由成本模式變更為公允價值模式。 19.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20. 通過變更本公司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 21. 通過本公司出售利害關係人盛○○○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22. 通過本公司與母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達一致性，並使風險管理制度更完整，擬增訂相關內部規章，並廢止本公司部分規章。 23. 通過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債券價值投資專案管理規則」。 24. 通過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及從事外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管理規則」並擬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規則」。 25. 通過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購暨驗收管理作業規則」。 26.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合約管理作業規則」。 27.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28.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29. 通過新制定/制定(沿用)/修訂本公司行政處祕書部相關規章。 30.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理部門組織規則」。 31.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權責劃分規則」。 32.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平待客規則」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金融商品業務作業規則」。 33.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續簽訂 111 年度證券投資顧問委任契約案。 34. 通過本公司(含子公司)111 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35.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市場風險限額案。 36. 通過本公司人事案。 37. 通過本公司借入或出借利害關係人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 38.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職務時，若有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或利益迴避事項，董事會決議授權核決董事案。 39.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價證券借貸交易。 40. 通過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策略性投資專案管理規則」。 41.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規章管理規則」。

年度/季別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1 年度 截至 111.01.31	1. 通過本公司於中國註冊之「JihSun」及「日盛」等 2 件商標之專用期限即將屆滿，不予申請延展。 2. 通過修改本公司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委員之單位別。 3. 通過本公司總公司營業處所縮減乙案。 4. 通過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轄下上海代表處申請裁撤。 5.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投資顧問委任契約增補契約書，並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投資顧問委任契約案。 6. 通過本公司承作以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標的之上下限型結構型商品及因避險需求擬買進/賣出利害關係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之交易案。 7.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消費爭議處理規則」。 8.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有價證券借貸風險管理規則」。 9. 通過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境外結構型商品審查規則」。 10. 通過制定「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營單位防範利益衝突及資訊隔離作業規則」。 11. 通過廢止「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安全規則」並直接適用及遵循「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12.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 110 年度獎金發放案。 13. 通過本公司與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書及其附約。 14.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15.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為授信以外交易。 16. 通過提升利害關係人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借有價證券額度。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解任情形之彙總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職稱	姓名	到任日	解任日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唐承健	99.12.15	110.09.08	解任
總經理	黃進明	104.03.12	110.05.13	解任
副總經理	許牧群	98.05.21	110.09.16	職務調整(財務主管)
資深經理	楊美惠	108.06.21	110.09.16	職務調整(公司治理主管)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陳俊光	108.01.01- 110.12.31	2,344	964	3,308	非審計公費服 務內容包括稅 務簽證及複核 意見書。
	鍾丹丹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01 月 31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明乾	0	0	0	0
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蔚廷	0	0	0	0
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錦瑋	0	0	0	0
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公亮	0	0	0	0
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晃庭	0	0	0	0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0	0	0	0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憲煒	0	0	0	0
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茂蔚	0	0	0	0
大股東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理總經理	顏謝雨潤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執行副總經理	郭晃庭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鍾學悌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鄒俊一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高淑惠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昶棟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青蓉	0	0	0	0
總稽核	陳香君	0	0	0	0
資深協理	蔡銘茹	0	0	0	0
資深協理	許瓊文	0	0	0	0
資深協理	陳振誠	0	0	0	0
資深協理	程如牧	0	0	0	0
資深協理	吳翠江	0	0	0	0
資深協理	鐘仁甫	0	0	0	0
資深協理	夏冠英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01 月 31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資深協理	宋祥鳳	0	0	0	0
資深協理	魏妙秀	0	0	0	0
資深協理	劉坤松	0	0	0	0
資深協理	宮文仲	0	0	0	0
資深協理	蔡琇如	0	0	0	0
資深協理	林建勳	0	0	0	0
資深協理	于大龍	0	0	0	0
協理	江宏斌	0	0	0	0
協理	孫謝強	0	0	0	0
協理	王碧霞	0	0	0	0
協理	詹忠欽	0	0	0	0
協理	黃鴻毅	0	0	0	0
協理	吳偵	0	0	0	0
協理	葉麗綦	0	0	0	0
協理	許榮旭	0	0	0	0
協理	陳美宏	0	0	0	0
協理	陳信良	0	0	0	0
協理	林怡成	0	0	0	0
協理	徐明鏞	0	0	0	0
協理	張嘉宏	0	0	0	0
協理	黃建勳	0	0	0	0
協理	陳仲鉉	0	0	0	0
協理	邱麗吟	0	0	0	0
協理	張豐濱	0	0	0	0
協理	鍾志揚	0	0	0	0
協理	沈威俐	0	0	0	0
協理	黃秀芬	0	0	0	0
協理	李法仁	0	0	0	0
協理	黃銘鴻	0	0	0	0
協理	許志偉	0	0	0	0
協理	鄭秀如	0	0	0	0
協理	林明其	0	0	0	0
協理	湯雅蘋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01 月 31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協理	李瑋瑩	0	0	0	0
協理	莊淑雅	0	0	0	0
協理	何美珠	0	0	0	0
協理	高浚瑛	0	0	0	0
協理	林信達	0	0	0	0
協理	陳宥竹	0	0	0	0
資深專案協理	謝昕霞	0	0	0	0
專案協理	楊朝宗	0	0	0	0
專案協理	葉鳳蓮	0	0	0	0
專案協理	陳正恆	0	0	0	0
專案協理	劉向麗	0	0	0	0
資深經理	林祺雄	0	0	0	0
資深經理	柏霞君	0	0	0	0
資深經理	吳奉遠	0	0	0	0
資深經理	董慶輝	0	0	0	0
資深經理	朱冠儒	0	0	0	0
資深經理	蕭淑琪	0	0	0	0
資深經理	余立森	0	0	0	0
資深經理	方惠貞	0	0	0	0
資深經理	黃凱偉	0	0	0	0
資深經理	林忠信	0	0	0	0
資深經理	石仲伶	0	0	0	0
資深經理	徐志豪	0	0	0	0
資深經理	蕭巖柏	0	0	0	0
資深經理	劉雅玲	0	0	0	0
資深經理	孫謝強	0	0	0	0
經理	吳郁芳	0	0	0	0
經理	葉培閔	0	0	0	0
經理	游舜雄	0	0	0	0
經理	王永祥	0	0	0	0
經理	吳智偉	0	0	0	0
經理	劉徵祥	0	0	0	0
經理	邱吉儀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01 月 31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經理	葉柏辰	0	0	0	0
經理	蔡忠信	0	0	0	0
經理	陳宗玄	0	0	0	0
經理	饒秀桂	0	0	0	0
經理	歐家文	0	0	0	0
副理	梁群聖	0	0	0	0
副理	龐昌仁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本公司法人股東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業於 110 年 9 月 8 日指派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獨立董事。

註 3：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 年 1 月 31 日

姓名（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 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註 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註 2)	股 數	持股 比率 (%) (註 2)	股 數	持股 比率 (%) (註 2)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蔚廷	1,157,212,760 無	1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普 通 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68,696,435	98.138	44,444	0.063	68,740,879	98.201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54,600,000	100.00	-	-	54,600,000	100.00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	-	10,000,000	100.00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	-	30,000,000	100.00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	20.00	-	-	7,800,000	2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股份總類

1.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1.10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1,109,414,141	11,094,141,410	合併元信證券增資發行新股394,141,410元	無	註1
91.12	10	1,220,000,000	12,200,000,000	1,209,889,006	12,098,890,060	資本公積轉增資1,004,748,650元	無	註2
92.12	10	1,220,000,000	12,200,000,000	1,207,212,760	12,072,127,600	庫藏股減資26,762,400元	無	註3
94.12	10	1,220,000,000	12,200,000,000	1,157,212,760	11,572,127,600	減資1,500,000,000元暨資本公積轉增資1,000,000,000元	無	註4

註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 91.08.15，核准文號台財證二字第 0 九一 0 一四五七四七號函；合併基準日 91.10.11。

註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 91.11.25，核准文號台財證二字第 0 九一 0 一六二四七一號函；增資配股基準日 91.12.11。

註3：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 90.02.22，核准文號台財證三字第 0 八九七七號函；減資基準日 92.12.08。

註4：財政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12.07，核准文號金管證二字第 0 九四 0 一五五四八一號函；減資基準日 94.12.13，增資基準日 94.12.14。

2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57,212,760 股	62,787,240 股	1,220,000,000 股	註

註：非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人數	0	1	0	0	0		1
持有股數	0	1,157,212,760	0	0	0		1,157,212,760
持股比例	0	100%	0	0	0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000,001 以上	1	1,157,212,760	100%
合 計	1	1,157,212,760	100%

特別股：無，附表略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普通股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12 月 31 日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主要股東名稱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57,212,760	100%

特別股：無，附表略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價、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1 月 31 日 (註 3)
每股市價	最 高		註 2	註 2	註 2
	最 低		註 2	註 2	註 2
	平 均		註 2	註 2	註 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9.30	25.18	29.48
	分 配 後		註 1	24.30	N.A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157,212,760	1,157,212,760	1,157,212,760
	每股盈餘		3.06	1.75	0.1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元〉		2.26(註 1)	0.88	N.A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註 1	N.A	N.A
		資本公積配股〈股〉	註 1	N.A	N.A
	累積未付股利		註 1	N.A	N.A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 2	註 2	註 2
	本利比		註 2	註 2	註 2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2	註 2	註 2

註 1：11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核決。

註 2：日盛證券已於 91/2/5 下櫃，故不適用。

註 3：111 年 1 月 31 日財務資料為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優先保留營運及投資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分派。本公司員工如符合一定條件，得分配控制公司之股票股利。

2. 本次股利分派情形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

110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損)益	415,474,21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	(225,664,821)
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員工轉型已使用	7,329,266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97,138,660
本期淨利	3,537,403,86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72,721,326)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20%)	(745,442,652)
本期可分配盈餘餘額	2,616,378,548
減：現金股息	(2,616,378,548)
期末未分配盈餘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未擬分派股東股票股利，故不適用此項揭露。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萬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並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公司得支給月薪、獎金等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盈餘狀況，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對於獨立董事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報酬。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10 年度預估員工酬勞為 24,928 仟元，董事酬勞為 5,500 仟元，係以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止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 110 年度之營業費用。若 111 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 111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A. 員工現金酬勞：

估列數：新台幣 24,928,000 元

發放數：新台幣 24,928,000 元

差異數：新台幣 0 元

B. 員工股票酬勞：

估列數：新台幣 0 元

發放數：新台幣 0 元

C. 董事酬勞金額：

估列數：新台幣 5,500,000 元

發放數：新台幣 5,500,000 元

差異數：新台幣 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期無擬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109 年度盈餘分配時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A. 員工酬勞：新台幣 14,913,000 元

B. 董事酬勞：新台幣 24,636,349 元

(2) 實際分派情形與前一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係因估列數依自結損益認列費用所致。因估列差異金額不具重大性，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已列為 110 年度之損益。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辦理情形

-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無辦理員工認股憑證情形。
-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未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事。
-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 併購或受讓其他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
 - 1.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以下簡稱上市公司)或股票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或第三條之一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以下簡稱上櫃公司)，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無。
 - 2. 除前目規定之公司外，應揭露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無。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一) 計畫內容：不適用。
-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證券經紀商
- (2) 證券自營商
- (3) 證券承銷商
- (4) 期貨商 (H401011)
- (5) 期貨交易輔助人 (H408011)
- (6) 信託業 (H105011)
- (7)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業務

2. 營業比重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經紀業務	7,632,019	86.85	5,020,608	82.91
自營業務	1,015,553	11.56	876,003	14.47
承銷業務	139,550	1.59	158,689	2.62
合計	8,787,122	100.00	6,055,300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 (服務) 項目

服務項目	業務項目
經紀業務	A. 集中、店頭、興櫃交易市場股票受託買賣 B. 政府公債、公司債、公司可轉債等債券交易 C. 期貨 IB 業務(主管機關核可之國內外期貨、選擇權商品) D. 金融商品電子交易業務 E. 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F. 融資融券業務(信用交易) G. 借券業務 H. 不限用途款項借貸 I. 證券業務借貸款項 J. 其它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
國際市場業務	A. 國外股票(含 ETF 與 ETN)及存託憑證(DR)受託買賣業務 B. 境外基金受託買賣業務 C. 國外固定收益型商品受託買賣業務 D. 國外衍生性商品受託買賣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	A. 兼營信託業務 1. 特定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之信託 2. 特定單獨管理運用有價證券之信託 3. 指定營運範圍或方法之單獨管理運用有價證券之信託(出借) B. 國內基金與境外基金申購贖回業務 C. 國內衍生性商品(ELN、PGN、FCN)服務 D. 銷售保代提供之保險商品 E. 其他財富管理商品之規劃與銷售
數位發展業務	A. 網站服務：涵蓋證券、期貨、選擇權、複委託、信託等證券金融商品交易、帳務與行情報價服務 B. 軟體服務：包含 HTS、HTS API、HTS2、日盛 XQ 等適合不同投資需求族群的應用軟體服務 C. 行動服務：包含「日盛行動下單 WTS」、「日盛 online 投資王」、「日盛 Smart」、「日盛基金通」、「日盛證券開戶通」等 App 服務 D. 智能服務：智能選股服務包含「股票健診」、「財報模範生」、「合理股價」；智能交易服務包含「閃電下單」、「當沖高手」、「證券條件單」、「期貨/選擇權條件單」、「證/期雲端移動鎖利」
新金融商品業務	A. 權證商品發行及交易業務 B. 結構型商品交易業務 C. 期貨自營業務
自營業務	以自有資金從事國內公開發行市場之自行買賣業務，並以追求「絕對獲利」、「正報酬」為目標，主要投資商品包括： A. 台灣證券交易所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之有價證券。 B. 國內期貨及選擇權商品。 C. 其他經主管機關或法令開放之商品
固定收益業務	A. 公債、公司債、債券 ETF 及可轉債買賣斷交易 B. 公司債、金融債券、國際債券經紀及承銷 C. 台幣與外幣債券附條件交易 D. 外幣債券交易
資本市場業務	A. 輔導並協助企業進入資本市場，包括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登錄興櫃及申請股票上櫃或上市 B. 承辦上市(櫃)公司發行有價證券募集資金案件 C. 輔導並協助海外企業來台上市櫃及籌資 D. 提供企業包括併購或公開收購等財務顧問服務 E. 股務代理服務

4.未來計劃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服務項目	計劃開發之新金融商品(服務)
經紀業務	2021 年面對新冠肺炎疫情未歇，政經局勢不確定因素仍在，生活模式在疫情影響下產生顯著改變，而轉換成「零距離創新」，讓證券交易的各項功能數位化，也助長證券業新服務模式，提供更多無時無刻且無所不在的服務及即時投資策略與資訊分享。 面對 2021 年熱絡的交易量，日盛證券所開發的營業員 AI 名片連結展業百寶箱，整合各項訊息系統，提升業務人員開發效率。 日盛證券於 FinTech 自行開發並推出完整的投資方案，運用「投資標的選擇」、「確認買進的合理股價」、「用 SMART 條件單買進」、「SMART 移動鎖利賣出」等環節，以大數據分析，協助客戶挑選財務健全的質優股票，自推出以來深受投資人歡迎。
國際市場業務	配合合併案，國際市場業務在商品、作業、系統等將與富邦證券接軌，繼續提供客戶最佳服務。
財富管理業務	疫情衝擊持續，傳統商品服務儼然轉型，當人們習慣的線上金融交易服務，需思考所有財管商品線上交易的可能，自去年起科技雲端應用發展，電子交易持續優化，以數據科學方法，以大數據分析客戶基本資料、交易習慣並媒合線上線下交易行為、有利客戶在金融多樣化商品能精確的找到最適的投資組合，並與富邦證券攜手打造零接觸服務平台，財富管理將著手三項重點任務進行：ETF 商品引導線上交易扣款、開發後收型基金系統、AI 智能自動化投保機制。
自營業務	視政府法令開放程度，以多元化的投資方式創造最大的獲利。
數位發展業務	1.數位金融平台系統將與富邦證券接軌，繼續提供客戶最佳服務 2.大戶系統服務優化與行動化 3.偕同富邦證券規劃新一代行動平台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 (1) 依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統計，110 年集中市場股票成交總值 95 兆元，較 109 年增加 94.2%，店頭市場方面，股票成交總值 20.2 兆元，併計上市櫃公司，110 年市場成交總值 115.2 兆元。而集中市場外資交易比重由 109 年的 26.6 % 下降至 23.8 %。
- (2) 110 年 ETF 上市的檔數為 128 檔，掛牌檔數增加 10 檔。110 年成交金額為 2.45 兆元，較去年減少 13.5 %。
- (3) 在台股其他各項重要數據方面，110 年度相較於 109 年度，上市股票市值自 44.9 兆元增加為 56.3 兆元，增加 25.3 %；上市總家數自 948 家增至 959 家；開戶人數則由 1124 萬上升至 1200 萬，約增加 76 萬人。110 年底證券經紀商總公司家數為 67 家，分公司家數為 804 家。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係證券服務業，無實體原物料及商品之上、中、下游。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數位發展：

滿足投資人更多個人化的投資理財服務，是日盛證券持續在專業平台上創新精進的動力。日盛也聽到客戶的心聲，110 年進行日盛「Online 投資王」重大改版，訊息、交易、行情一個 APP 就能完成，給投資人一個全方位的交易平台。在投資交易上，日盛證券電子交易比重達八成以上，如何提供客戶安全的交易平台強化資安防護力，是提升企業競爭力相當重要的環節。日盛證券調整登入機制「雙因子認證」，強化資安防範措施，保障客戶交易安全，同時亦能維護企業形象。並且進行資安宣導，保障客戶交易權益及維護市場交易安全。

2. 資訊：

(1) 研究發展支出

本公司之研究發展支出主要用於資訊系統開發、風險管理工具開發等方面，本公司之研究發展支出，最近二年度 109 年及 110 年分別為新台幣 6,000 萬元及新台幣 524 萬元。

(2) 研究發展成果

本公司積極投入資訊系統開發、風險管理工具開發等方面之研究發展，最近二年度各項研究發展成果詳列如下：

A. 資訊系統開發：

年度	研發項目	完成時間(年/月)
109	資訊服務『數位化』、『行動化』、『智能化』	將行銷、客服、選股、下單、理財等服務逐步『行動化』、『智能化』，開辦並精進開戶文件電子簽名服務等，於109年第四季達成年度目標。
109	交易系統優化，提昇市場競爭力	配合交易所重大變革，如逐筆交易新制、盤中零股交易等，進行系統功能優化及交易效率化，109年第四季完成年度目標。
109	作業流程優化、自動化，以提昇法遵內控作業品質及效率，減降作業成本。	配合主管機關反洗錢、防資恐政策，採用國際廠商AML方案(SAS)，109年第三季完成建置調整新AML系統，以符合主管機關要求，並提升作業效率及品質。
110	資訊服務『數位化』、『行動化』、『智能化』（續）	規劃完成財富管理信託業務開戶契約、表單電子化系統建置，啟動信託業務 iPad 行動開戶系統建置，以完善全商品簡化開戶作業，提供投資人多元化及便利之開戶方式，於 110 年第四季完成年度目標。 建置神策大數據分析系統，針對客戶數據進行有效分析，提升服務品質及營運效益。 建置 NEW ONLINE，為訊息、行情、交易三合一產品，提供客戶便捷交易平台。
110	交易系統優化，提昇市場競爭力（續）	配合交易所重大變革，如創新板及戰略新板推出、期交所上半年與下半年新制，進行系統功能優化及交易效率化，110 年第四季完成年度目標。

B.風險管理工具開發：

年度	研發項目	完成時間(年/月)
109	Basel 大額暴險之交易對手計算功能調整（證券）	109 年第四季達成年度目標
109	日盛證券資本計提系統(SCCS)：區分交易對手	109 年第四季達成年度目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經紀業務	短期：推動行動平台教學講座，依客戶屬性提供分級服務、分眾、分群並投其所好，主動提供客戶各種投資資訊及優質服務，以深耕客戶關係，進一步推升現貨業務成長。 長期：運用電子平台優勢，以虛擬、機器人理財發展業務，提供更快速即時的服務。持續進行電子化系統功能整合，如選股系統、大數據分析應用、智能機器人理財等資訊軟體平台，提供更專業化、更便利及人性化的電子交易平台。 培育新世代業務人員及引進優秀業務同仁，強化財富管理業務與社群經營能力，培育新世代業務人員全力朝向理財展業員業務型態。
國際市場業務	短期：面對疫情及升息縮表等不確定性，日盛專注提供多元化的商品，協助客戶資產配置規劃，以獲得穩健報酬為目標。 長期：配合合併案新增北富銀為複委託交割銀行及調降複委託交易手續費。
財富管理業務	短期：持續優化智慧型電子裝置的行動理財服務，提供客戶商品多樣化及投資組合的靈活性，有助於客戶創造資產之際，更能動態調整及有效檢視。 長期：經過一整年疫情的洗禮，變種病毒伺機而動，正加速傳統交易模式的轉變，金融交易數位化及電子化普及儼然已成常態，自 3 月與富邦證券合併後，兩大品牌攜手優化線上交易平台，為使客戶能更順利進行財富管理商品的靈活組合，透過客戶的金融交易行為及商品數據建造數據科學理論，並搭配既有的專業團隊諮詢，提升客戶投資決策的精準度，使投資更多樣化及完整。

自營業務	短期： 1.投資方面： a. 投資操作以基本面分析為主，採短、中期波段操作為主要交易原則，並定期召開會議，針對全球市場脈動、多空因素、總體環境、產業景氣、全球原物料走勢及重大議題等進行討論，據以訂定投資標的及操作策略。 b. 以策略性投資分散風險，並配合期貨及債券交易操作，穩定獲利。 2.研究方面： a. 因應全球市場連動波動加大，提高海外市場總體經濟的研究深度與廣度，以掌握投資機會，避開風險。 b. 完備台股傳統產業研究，以提高台股選股能力。 c. 強化與集團內部研究資源的合作及外部研究資源的交流，以發揮綜效。 d. 建立良好投研環境以降低人員流失。 長期： 1.投資方面： a. 建立不同區域資本市場操作團隊，降低部門獲利受單一市場所影響。 b. 建立多元金融商品操作團隊，降低單一商品投資波動對部門獲利之影響。 2.研究方面： a. 持續強化各市場研究深度，整合大中華區域產業研究與投資脈動，增強原本台股投資的優勢，並提高海外市場操作的穩定性。 b. 在法令開放下，協助集團拓展投資領域與設計新投資商品，以增加獲利來源並完備對集團客戶服務內容。
固定收益業務	短期： a.強化外幣債券操作 b.增加債券短線交易 長期： a.提高外幣債券部位比重 b.增加外幣債券與期貨的策略交易 c.研究與新增外幣債券與期貨跨商品策略交易
資本市場業務	短期：持續結合金控集團之經紀商與銀行企金通路，強化服務深度，提供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成為客戶長期發展之策略夥伴。 長期：深耕資本市場，強化業務動能，尋求並鼓勵國內具獨特競爭優勢之隱形冠軍企業進入資本市場並籌資，進而提供客戶完整之區域性金融服務，朝區域性投資銀行之未來發展目標邁進。

新金融 商品業務	短期： A.權證與結構型商品業務： 1.兩項商品業務採聯合避險操作，以獲取 vol. spread 收入之綜效。 2.增加 FCN 商品上架，提供客戶更多元結構理財商品。 3.增加上/下限型 ELN 上架，提供客戶更多元結構理財商品。 B.計量交易：研發強弱勢股交易、期權交易等策略，增加部門交易獲利來源。 長期：無。
數位發展 業務	短期： 1.優化「日盛 online 投資王」App 使用者介面、並整合三大功能「股市行情」、「智能下單」、「財經資訊」，提供用戶一站式的投資管理服務。 2.持續優化數位服務以貼近客戶需求，有效提升平台使用率。 3.依據客戶投資路徑提供大數據匯集而成的交易決策輔助資訊，解決客戶投資痛點，並調整數位平台功能，以滿足多樣化的投資需求。 長期： 1.掌握金融科技新趨勢與商機，並關注主管機關法規開放範圍，應用雲端演算及大數據技術，提供有效且便利的數位服務。 2.強化資安措施，保障投資人的交易安全。 3.優化與整合線上數位服務平台，打造完整便利的行動服務，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目前於市場之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仍以台灣地區為主，海外市場地區為輔。

主要商品與業務	主要市場區域
證券、期貨業暨投顧相關業務（經紀、自營、承銷、期貨、財富管理、債券、新金融商品、股務代理、國際業務、證券投資顧問等）。	台灣地區為主；國際市場方面，複委託業務可交易美、日、港、星、滬、英、澳、韓等市場。

2.市場佔有率

110 年度本公司主要業務之市場佔有率及排名如下：

業務項目		市佔率	排名
經紀業務	現貨市佔率	3.408%	8
	融資、融券市佔率	4.731% 4.417%	9、10
承銷業務	承銷參與案件數	24 件/0.22%	22
債券業務	債券交易量	1.705%	10
權證業務	發行檔數	354 檔/ 0.67%	14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11 年台灣 GDP 預估為 4.15%，較 110 年的 6.09% 下滑 1.94%，主要是受到全球景氣回升帶動終端需求擴張引發商品價格上揚。內需市場方面，全國疫情警戒由第三級降為第二級，防疫管制措施漸進微調鬆綁，加上振興方案挹注導致基期較高。利率方面，在 110 年 12 月 FOMC 會議上，FED 宣布加速縮減購債，並給出 111 年升息 3 碼預測，未來升息腳步也將大幅領先於其他全球主要央行，美元多頭格局勢必將延續，加快升息可能會使全球金融市場震盪加劇。

隨著全球疫情趨緩以及消費需求回升的利多下，台股屢創歷史新高；但疫情因病毒持續變種進化，隨時都有可能再捲土重來衝擊全球，加上美中關係持續僵化等諸多不確定的因素，操作上應居安思危謹慎以對。

4.競爭利基

- (1) 企業形象良好及資源完整，營運成本及風險控管得宜。
- (2) 持續強化財富管理業務，穩定創造客戶及本公司雙贏。
- (3) 專注金融科技創新應用，整合各業務行動交易平台，提升本公司競爭力。
- (4) 透過完整內外部行銷通路，推出新種業務，推展經紀各項業務，提升市場佔有率及營業收入。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政策面：立法院《證券交易稅條例》修正案，確定當沖降稅延長三年。為刺激台股成交量，當沖交易證交稅稅率由千分之 3 減半至千分之 1.5，延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可望持續發揮提升台股市場流動性之效果，有助台股持續活絡，促進證券市場發展帶動經濟成長。
- B. 市場面：隨著國民所得提高，理財之觀念亦有所變化，不再追求以單一金融商品之理財方式，有利於證券商開發與銷售多樣化金融商品，增加穩定收入來源，運用大數據精準分析客戶投資偏好及風險承受能力，提供客戶更合適之金融產品。

(2) 不利因素

- A. 政策面：證券商提供商品和服務同質性高，爭相以價格競爭為手段，來追求長期經濟規模的經營策略。洗錢防制、打擊資恐及資訊安全相關規定，迫使金融業需花費較高管理成本，以符合法令規定。
- B. 市場面：市場波動變化大，風險高，投資糾紛增加，主管機關監理趨嚴，影響業務拓展。證券商經紀、承銷及自營業務易受市場經濟景氣變動及政治因素影響，加上股票市場波動，變種病毒影響及 FED 宣布升息 3 碼預測，未來經濟成長仍有待觀察。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無。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不適用。

三、從業員工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0 年 12 月 31 日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1 月 31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男	546	609	543
	女	1,007	1,045	998
	合 計	1,553	1,654	1,541
平 均 年 歲		44.43	43.47	44.5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3.27	12.54	13.4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6	0.12	0.06
	碩 士	10.56	10.10	10.64
	大 專	77.53	77.27	77.49
	高 中	11.79	12.45	11.75
	高 中 以 下	0.06	0.06	0.06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係為證券服務業，所營業務及所提供服務皆無危及環境保護及環保法令牴觸之疑慮，亦無污染環境所受處分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為提高員工工作效率及向心力，特別重視各項福利措施及勞資關係。各項措施實施情形說明如下表：

類別	項目	內容說明
福利措施	核心福利	一、結婚禮金 二、生育補助金 三、喪葬補助金 四、急難救助金 五、社團補助金 六、員工團體旅遊
	彈性福利	引進彈性福利制度，以每年核發之點數提出申請，內容包含： 一、健康生活（自費健檢、健身活動） 二、專業進修（EMBA / MBA、學位/學分、進修課程、藝術欣賞） 三、安心保障（保險費補助、托兒、托老） 四、輕鬆生活（交通費、商品禮券、美食及購物天地）
	其他福利	一、團體保險（定期壽險、健康險、傷害險） 二、優惠自費員工暨眷屬福利團體健康保險 三、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提撥 四、證照測驗與補助、獎勵金 五、員工免費健檢 六、員工生活服務方案（EAP） 七、員工貸款 八、績優員工旅遊
退休制度	訂定退休辦法	一、為安定員工退休後之生活，維護員工權益，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相關組織章程及退休辦法等，已獲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核準備案，目前每月提撥員工薪資 2.8% 至臺灣銀行信託部帳戶中。 二、自 94 年 7 月政府實施勞退新制，公司配合政府政策每月依員工勞退月提繳工資之 6% 提撥至勞保局退休金帳戶中。
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設置申訴管道	一、因應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實施，本公司特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準則」，且設置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負責有關性騷擾申訴、調查及決議等相關事宜。有關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 性騷擾申訴專線電話：(02)2561-5888 分機 6310。 性騷擾申訴傳真電話：(02)2531-0568。 性騷擾申訴電子信箱：hr2@jsun.com(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 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八十五號六樓。

類別	項目	內容說明
		二、本公司員工得就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職工福利金條例、勞工保險條例、勞動檢查法、就業服務法等之法令內容相關事項提出申訴，其申訴管道如下： 申訴電話：(02)2561-5888 分機 6310。 申訴傳真：(02)2567-5889。 申訴電子信箱：hr1@jsun.com。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駭客網路攻擊事件層出不窮，近年國際駭客組織藉「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dvanced Persistent Threat, APT)」，透過「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攻擊證券商及期貨商網路服務，造成投資人無法正常下單並對證券商及期貨商勒索、或利用民眾大量外流的電子郵件地址和密碼，搭配自動化程式，冒用客戶登錄到券商網路下單系統進行交易之「密碼撞庫攻擊」、亦有可能透過網頁攻擊竊取客戶個資，竊取網路客戶帳號密碼，偽冒客戶身分進行交易並對公司進行勒索、或以惡意程式及勒索軟體中斷公司正常營運手段對公司勒索。為因應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本公司建立一套涵蓋管理面與技術面之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管理面上建立資訊安全組織架構管理體系主要落實程序標準化與法規制度的遵循，技術層面上建立一套完整包含網路、電腦軟硬體及資料保護的資訊安全防護體系，在網路基礎防禦與滿足安全技術支援的評估考量，以多層次的縱深防禦架構中深化整體資訊安全管理的成熟度。

(2) 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專責組織，維護資訊安全政策規範與作業程序之落實，職掌如下：

A、負責制定本公司資訊安全相關政策、準則、規範等。

B、評估並導入資安技術對策與控制措施。

C、建立資安監控、資安事件分析及通報查處機制。

2、資通安全政策

- (1) 恪遵金管會與公會頒行相關資訊安全辦法與規範，並遵循「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及其相關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與資訊安全作業程序的一致性要求，為各項資安作業辦理之依據，以提升整體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之效率及正確性，降低資訊安全作業執行面之複雜度及風險。
- (2) 針對個人資料保護、電腦資訊系統建立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在政策面規範上訂「個人資料安全維護規則」，在作業控制規範上訂有「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及各項標準作業程序。
- (3) 每年對內部控制及資通安全進行各單位自行查核與稽核單位查核，並製作查核報告進行改善，以落實內控之執行。

3、具體管理方案

- (1) 資訊安全部負責統籌、管理、督導本公司整體資訊安全工作，落實網路安全控管及存取控制安全機制，建立資安防護系統與員工上網管控機制，阻斷外來網路攻擊。導入「外部風險管理系統」評分機制」、「金融情資資安事件平台」，以提早偵測高風險資安事件活動，強化危安預警機制、部署電子郵件個資偵測防護機制，以防止機敏性資料外洩，確保資料安全。
- (2) 針對駭客非法入侵、網頁攻擊、資料外洩等資安風險已建立防駭、防毒、防外洩等資安防護系統，同時針對「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建立流量清洗防禦機制；建置「資安事件監控中心(SOC)」，收集不同平台設備及網路之資訊，監控可疑異常之資安風險樣態，進行關聯分析及風險排除。
- (3) 因應駭客攻擊型態的轉變，機動調整的監控態樣與規則參數，在應用程式的補強措施，導入客戶登入圖形驗證避免機器人攻擊與交易憑證有效性的檢核雙重確保，在交易安全上採憑證下載 OTP(one-time password)動態密碼驗證機制。
- (4) 每年進行資安風險檢視、弱點掃描，並委請外部第三方資安顧問公司進行滲透測試及行動應用程式(APP)安全檢測，藉以檢視資安防護系統有效性及妥適性，並辦理核心系統異地災害演練、DDoS 攻擊演練、個資外洩演練等作業，以檢視資訊安全防災應變能力。
- (5) 加強員工資安防禦意識及落實法令遵循，每年定期進行三小時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本公司設置「資訊安全部」為資訊安全管理專責單位，現有 6 員（含主管），以落實資訊安全業務辦理，監督資訊安全工作推動與執行情形，以提升整體資安管理能量。
- (2) 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事件管理中心(SIEM)，監控資訊系統異常活動與連線管理與告警機制，並參考外部資安情資單位(如：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 F-ISAC 等)提供之資安情資資訊，預先完成基礎建設與系統安全防護之準備，以阻絕駭客可利用之管道，降低資訊安全風險。檢視本 110 年度 12 月發生駭客撞庫攻擊事件，事件發生時已遵循標準事件通報程序通報所屬機關單位，並同時進行攻擊態樣分析，阻擋攻擊來源，透過業務單位通知客戶進行密碼變更，防止帳密外洩及盜用，檢視本次攻擊，無發現駭客有侵入系統盜取客戶個人資料以及客戶權益受損情事。
- (3) 檢視本公司內、外部稽核單位有關個資保護、資訊安全內部控制查核改善建議均能依計畫改善；且委託外部資安顧問公司執行資訊安全檢視作業，所發現之風險項目均已完成修正及改善；整體而言，個資保護及資訊安全其內部控制與防護系統尚屬妥適有效。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1、本公司於 110 年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 2、依「上櫃公司編製與申請永續報告書」揭露年度有關資訊安全項目：
 - (1) 資訊外洩事件數量：0 筆。
 - (2) 個資相關的資訊外洩事件占比：0%。
 - (3) 資訊外洩事件而受影響的顧客數：0 人。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證券投資顧問委任契約	1.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日盛證券) 2.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日盛投顧)	110年1月1日至 110年12月31日	日盛證券為就中華民國發行或准予銷售、投資之各種有價證券相關之投資及研究分析之需，委任日盛投顧提供相關投資研究分析服務，以提升對客戶之服務品質及增加市場競爭力。	無
租賃：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85及87號5、6、7、10樓(自強大樓)	1.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日盛證券) 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9月1日至 114年8月31日	日盛證券為總公司辦公室租賃事宜，故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書。	無
Tandem N37 伺服器主機軟硬體採購暨維護合約	1.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日盛證券) 2.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凌群電腦)	109年5月8日至 111年4月7日	日盛證券之營運主機有新購之需求，故向凌群電腦簽訂 Tandem N37 伺服器主機軟硬體採購暨維護合約。	無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財務資料 (註3)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75,026,277	75,005,187	70,240,391	65,755,492	57,875,256	
不動產及設備		1,606,329	1,597,929	1,437,467	1,456,298	1,450,645	
無形資產		198,756	119,825	103,897	91,806	81,9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42,085	9,431,603	8,116,829	7,783,954	2,652,718	
資產總額		87,573,447	86,154,544	79,898,584	75,087,550	62,060,616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53,095,580	56,674,588	52,971,149	48,168,757	39,376,221	
	分配後	註 2	57,690,630	53,784,498	49,874,789	40,196,902	
非流動負債		528,045	302,321	178,407	148,580	86,500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53,623,625	56,976,909	53,149,556	48,317,337	39,462,721	
	分配後	註 2	57,992,951	53,962,905	50,023,369	40,283,402	
股本		11,572,127	11,572,127	11,572,127	11,572,127	11,572,127	
資本公積		1,298,456	1,298,456	1,298,456	1,298,456	1,298,456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13,817,438	11,106,267	10,471,203	11,016,926	10,040,670	
	分配後	註 2	10,090,225	9,657,854	9,310,894	9,219,989	
其他權益		7,220,997	5,160,266	3,370,051	2,845,039	(341,482)	
非控制權益		40,804	40,519	37,191	37,665	28,124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3,949,822	29,177,635	26,749,028	26,770,213	22,597,895	
	分配後	註 2	28,161,593	25,935,679	25,064,181	21,777,214	

註 1：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2.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財務資料 (註2)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9,005,315	6,219,663	4,720,072	5,007,116	4,613,953	
營業費用及支出	5,110,282	4,173,812	3,844,808	3,833,287	3,575,577	
營業損益	3,895,033	2,045,851	875,264	1,173,829	1,038,376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	355,187	404,242	496,646	473,401	372,490	
稅前淨利	4,250,220	2,450,093	1,371,910	1,647,230	1,410,866	
本期淨利	3,538,749	2,032,162	1,164,452	1,430,394	1,211,1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50,597	1,210,331	519,259	858,023	(27,6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89,346	3,242,493	1,683,711	2,288,417	1,183,49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3,537,403	2,030,587	1,163,637	1,429,771	1,209,7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346	1,575	815	623	1,34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5,787,944	3,238,628	1,683,747	2,286,667	1,182,1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402	3,865	(36)	1,750	1,326	
每股盈餘	3.06	1.75	1.01	1.24	1.05	

註 1：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財務資料 (註3)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64,795,601	65,496,231	60,322,513	54,135,246	47,948,145	
不動產及設備		1,608,072	1,609,000	1,448,425	1,466,176	1,461,603	
無形資產		129,832	79,987	62,692	56,781	51,6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505,389	12,226,505	10,967,368	10,632,460	5,545,239	
資產總額		80,038,894	79,411,723	72,800,998	66,290,663	55,006,639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45,609,053	49,983,122	45,912,632	39,408,743	32,350,195	
	分配後	註 2	50,999,164	46,725,981	41,114,775	33,170,876	
非流動負債		520,823	291,485	176,529	149,372	86,673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46,129,876	50,274,607	46,089,161	39,558,115	32,436,868	
	分配後	註 2	51,290,649	46,902,510	41,264,147	33,257,549	
股本		11,572,127	11,572,127	11,572,127	11,572,127	11,572,127	
資本公積		1,298,456	1,298,456	1,298,456	1,298,456	1,298,456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13,817,438	11,106,267	10,471,203	11,016,926	10,040,670	
	分配後	註 2	10,090,225	9,657,854	9,310,894	9,219,989	
其他權益		7,220,997	5,160,266	3,370,051	2,845,039	(341,482)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3,909,018	29,137,116	26,711,837	26,732,548	22,569,771	
	分配後	註 2	28,121,074	25,898,488	25,026,516	21,749,090	

註 1：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2.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財務資料 （註2）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8,442,043	5,605,954	4,179,394	4,494,751	4,085,667	
營業費用及支出	4,575,314	3,624,676	3,283,020	3,307,627	3,061,221	
營業損益	3,866,729	1,981,278	896,374	1,187,124	1,024,446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	365,272	442,801	461,371	442,984	368,972	
稅前淨利	4,232,001	2,424,079	1,357,745	1,630,108	1,393,418	
本期淨利	3,537,403	2,030,587	1,163,637	1,429,771	1,209,7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50,541	1,208,041	520,110	856,896	(27,6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87,944	3,238,628	1,683,747	2,286,667	1,182,166	
每股盈餘	3.06	1.75	1.01	1.24	1.05	

註 1：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年度	陳俊光、李逢暉	標準式無保留
107 年度	陳俊光、李逢暉	標準式無保留
108 年度	陳俊光、鍾丹丹	標準式無保留
109 年度	陳俊光、鍾丹丹	標準式無保留
110 年度	陳俊光、鍾丹丹	標準式無保留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1.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註 3)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23	66.13	66.52	64.35	63.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2,146.38	1,844.89	1,873.26	1,848.44	1,563.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1.30	132.34	132.60	136.51	146.98	
	速動比率	141.28	132.28	132.55	136.46	146.9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7	2.45	1.50	2.05	2.07	
	業主權益報酬率(%)	11.22	7.27	4.35	5.50	5.48	
	占實收資本比率(%)	33.66	17.68	7.56	10.14	8.97	
	營業利益	33.66	17.68	7.56	10.14	8.97	
	稅前純益	36.73	21.17	11.86	14.23	12.19	
現金流量(%)	純益率(%)	37.81	30.68	22.32	26.10	24.29	
	每股盈餘(元)	3.06	1.75	1.01	1.24	1.05	
	現金流量比率	6.72	7.35	0.20	6.62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2.59	132.38	150.96	203.44	191.70	
特殊規定之比率(%)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7.13	10.90	註 2	8.42	註 2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	157.95	195.28	198.70	180.49	174.63	
	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	3.30	3.35	3.33	3.55	4.29	
	包銷總額占速動資產比率	0.41	3.25	2.85	2.92	0.86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49.34	39.91	37.02	33.23	55.29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10.11	10.96	10.41	9.79	14.8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原因說明：

資產報酬率、業主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元)增加：係因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係因最近五年度之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下降：係因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包銷總額占速動資產比率下降：係因包銷有價證券總額減少所致。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上升：係因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增加所致。

註 1：各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料計算得之。

註 2：因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或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現金股利係流出數，故現金流量之相關比率不予計算。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 個體財報財務分析

1.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註 3)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63	63.31	63.31	59.67	58.9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2,141.06	1,829.00	1,856.39	1,833.47	1,550.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2.07	131.04	131.39	137.37	148.22	
	速動比率	142.05	130.98	131.33	137.32	148.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44	2.67	1.67	2.31	2.43	
	業主權益報酬率(%)	11.22	7.27	4.35	5.50	5.48	
	占實收資本比率(%)	33.41	17.12	7.75	10.26	8.85	
	營業利益稅前純益	36.57	20.95	11.73	14.09	12.04	
	純益率(%)	40.16	33.57	25.07	28.96	27.16	
	每股盈餘(元)	3.06	1.75	1.01	1.24	1.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27	8.15	註 2	8.56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9.41	133.01	153.15	195.23	174.52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6.45	10.64	註 2	9.10	註 2	
特殊規定之比率(%)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	136.04	172.54	172.54	147.98	143.72	
	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	3.53	3.57	3.60	3.96	4.78	
	包銷總額占速動資產比率	0.46	3.84	3.41	3.49	1.02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49.40	39.96	37.07	33.28	55.36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10.12	10.97	10.43	9.80	14.8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原因說明： 資產報酬率、業主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元)增加：係因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係因最近五年度之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下降：係因本期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下降：係因負債總額減少及資本淨值增加所致。 包銷總額占速動資產比率下降：係因包銷有價證券總額減少所致。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上升：係因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增加所致。							

註 1：各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料計算得之。

註 2：因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流出數，故現金流量之相關比率不予計算。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三)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 (業主權益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業主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業主權益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收益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 1)

4.現金流量 (註 2)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5.特殊規定比率

- (1) 負債占資本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業主權益
- (2) 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 = 不動產及設備總額 / 資產總額
- (3) 包銷總額占速動資產比率 = 包銷有價證券總額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4)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 融資總金額 / 業主權益
- (5) 融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 融券總金額 / 業主權益

註 1：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4) 不動產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及設備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同意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與本審計委員會溝通下列事項：

1. 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審計委員會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議案，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 銘 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詳閱 P141~P25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詳閱 P253~P36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 理事項

一、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75,026,277	75,005,187	21,090	0.03
不動產及設備	1,606,329	1,597,929	8,400	0.53
無形資產	198,756	119,825	78,931	65.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42,085	9,431,603	1,310,482	13.89
資產總額	87,573,447	86,154,544	1,418,903	1.65
流動負債	53,095,580	56,674,588	(3,579,008)	(6.32)
非流動負債	528,045	302,321	225,724	74.66
負債總額	53,623,625	56,976,909	(3,353,284)	(5.89)
股本	11,572,127	11,572,127	0	0.00
資本公積	1,298,456	1,298,456	0	0.00
保留盈餘	13,817,438	11,106,267	2,711,171	24.41
其他權益	7,220,997	5,160,266	2,060,731	39.93
非控制權益	40,804	40,519	285	0.70
權益總額	33,949,822	29,177,635	4,772,187	16.36

重大變動項次說明：

無形資產增加 78,931 千元，主要係電腦軟體增加所致。

非流動負債增加 225,724 千元，主要係負債準備-非流動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增加 2,711,171 千元，主要係未分配盈餘增加所致。

其他權益增加 2,060,731 千元，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二、合併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9,005,315	6,219,663	2,785,652	44.79
營業費用及支出	5,110,282	4,173,812	936,470	22.44
營業損益	3,895,033	2,045,851	1,849,182	90.39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	355,187	404,242	(49,055)	(12.14)
稅前淨利	4,250,220	2,450,093	1,800,127	73.47
本期淨利	3,538,749	2,032,162	1,506,587	74.1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收入、營業損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因經紀手續費收入增加所致。

營業費用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員工福利費用增加所致。

三、合併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72	7.35	(8.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2.59	132.38	37.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3	10.90	(34.59%)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 合併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2)	預 計 全 年 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920,206	(5,178,241)	5,738,978	6,480,943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合併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 或預 期之 資金 來源	實際或 預期完 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資金	109.12	89,590	89,590	-	-	-	-	-	-
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資金	110.12	57,278	-	57,278	-	-	-	-	-
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資金	111.12	200,000	-	-	200,000	-	-	-	-
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資金	112.12	200,000	-	-	-	200,000	-	-	-
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資金	113.12	200,000	-	-	-	-	200,000	-	-
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資金	114.12	200,000	-	-	-	-	-	200,000	-
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資金	115.12	200,000	-	-	-	-	-	-	200,000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提升資訊系統處理效能。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	幣別	原始投資	110年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TWD	618,268	72,290	發展期貨、選擇權等衍生性商品業務	業務發展穩定	無	無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TWD	173,600	(4,945)	提供研究資訊與研究資料	主係人事費用（獎金）大幅增加及會員收入減少	擲節費用支出，降低虧損	無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TWD	300,000	(12,801)	創業投資	主係認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兼顧收益、安全、成長及流動等原則性下，進行投資標的篩選	無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TWD	1,795,250	(24,863)	拓展海外業務，增加海外據點	主係認列轉投資子公司日盛嘉富證券券之投資損失	子公司日盛嘉富證券發展OTC商品經紀業務，未來將發展其他第一類證券相關業務。	無

(二)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訂有「長期投資管理規則」，供未來進行各項轉投資之遵循依據。本公司近年度的轉投資政策在於提高股東權益報酬率、改善內部財務結構、提高市佔率與擴大規模、增加市場競爭力與分散風險。

為因應整體經濟及金融環境之快速變化，政府陸續開放多項金融業務。本公司自加入日盛金控後，致力於提升服務品質，為投資者提供全方位之金融產品，未來之轉投資原則將鎖定以金融相關核心業務為投資標的，以創造公司整體、股東及客戶之最佳效益。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通貨膨脹的變動最終會表現於名目利率中，因此隱含通膨變動之利率變動，以及匯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請參照財務報表附註六壓力測試表，本公司針對暴險部位進行適當之壓力測試作業，用以評估在極端情況下可能產生之損益影響數。本公司透過效率化之風險管理架構，由各單位執行日常管理作業，並設置專責的風險管理處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管控報告，以便即時且有效的掌控風險。若發現重大暴險，則由高階管理階層視當時市場環境整體狀況，考量是否採行減降風險之因應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固定收益業務

本公司債券業務依主管機關法令及內部規章辦法訂定交易規範，事先擬定內部作業規範及流程與建置風險控管機制，依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落實嚴格監控與執行。除依據總部位授權之VaR值為綜合控管外，並劃分每季之使用額度，依各交易員之授權分戶管理，以嚴守停損規範。同時考量市場發生重大事件參考歷史作壓力測試，以防範重大意外事件之可能衝擊，以落實風險控管機制。

2. 新金融商品業務

對於承作之各項股權相關衍生性商品業務，本公司均依主管機關法令及內部業務辦法訂定作業規範與風險控管規定。本公司除設定新金融商品業務之總部位授權VaR值衝擊上限，每日監控，以預先防範未來市場可能發生重大事件之衝擊外，每日並針對各項業務之交易部位控管delta、gamma、vega等風險係數限額。在近年全球市場波動漸增的環境下，本公司除透過市場風險的即時監控與避險工具的靈活運用，務使各項業務均能遵守相關之授權、風險限額及停損規定外，並已持續提升商品設計、評價與避險交易技術，以求新金融商品業務之穩健發展。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因配合公司合併作業，暫無研發計畫。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消費爭議處理規則」。
2.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準則」。
3.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修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安全規則」。
4.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增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危機應變措施規則」。
5.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增訂「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

(五) 科技改變 (包括資通安全風險) 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行政院於110年3月通過的組改法案，包括111年將新設數位發展部，統合電信、資訊、資安、網路與傳播五大領域，有望隨著數位發展部組織法的訂定，使金融科技創新產業有專責的主管單位，有助於推動金融科技的發展。隨著金融科技產業法制環境的逐步到位，將有利於各金融業者得以運用更多外部資源(例如政府My Data、或第三方金融科技業者)，發展特色金融產品與服務。110年由於疫情持續衝擊，客戶投資行為也大幅轉向使用數位化服務，日盛電子交易占比來到78.9% (年成長8.3%)，每月電子交易戶數12.7萬戶(年成長39.4%)，每月電子交易金額5,136億(年成長91.9%)。展望來年，日盛證券將結合富邦證券各數位應用領域及資通安全專家，持續整合虛實數位服務並優化內外部用戶體驗，提供客戶便捷實用安全的數位投資服務。隨時掌握數位技術發展成熟度及法令政策環境，動態調整各項數位服務平台，日盛秉持客戶最佳理財服務夥伴的一貫信念，提供客戶24小時的全球理財商品資訊及交易服務，積極拓展數位投資服務生態圈，期能與富邦合併後，成為業界發展數位投資的翹楚，為發展數位經濟與安全的數位投資環境善盡企業責任。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不適用。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尚無此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經營權無重大改變。

(十二) 訴訟及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事由	當事人	主要內容
損害賠償案	原告：陳○蓮 王○婷 被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分公司 陳○玲	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客戶陳○蓮、王○婷(下稱原告)於105年3月間，起訴主張本公司前營業員陳○玲利用職務上機會，佯稱介紹渠等購買中華電信可轉換公司債，詐騙渠等財物致生損害，訴請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及前營業員陳○蓮連帶賠償原告共計新臺幣13,200千元。宜蘭地方法院於106年2月間判決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敗訴，須連帶賠償原告共計新臺幣13,200千元，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提起上訴，經臺灣高等法院於107年9月間判決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勝訴，惟原告復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109年7月間廢棄原判決，將本案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110年3月臺灣高等法院更一審判決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應與前營業員連帶負一部之損害賠償責任，應連帶給付原告二人共計新臺幣3,231,119元，案經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提起上訴，現繫屬於最高法院審理中。
損害賠償	原告：陳○弘 陳○彥 被告：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邵○慶	本公司信義分公司客戶陳○弘、陳○彥起訴主張信義分公司營業員邵○慶未經其授權之情況下，擅自以其名義製作買賣委託書，並盜用其外幣帳戶買賣美股，且交易金額皆超過契約之每日委託交易之限額等事，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損害賠償訴訟。先位聲明請求本公司應給付陳○弘美金219,751.39元及給付陳○彥美金114,787.21元；備位聲明請求本公司應就受僱人之侵權行為事件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即本公司應與邵○慶連帶給付陳○弘美金219,751.39元及連帶給付陳○彥美金114,787.21元，現繫屬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本公司自有資本適足比率計算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12/31 金額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E)	23,374,604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A)	2,571,062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B)	1,916,441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C)	775,737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D)=(A)+(B)+(C)	5,263,240
自有資本適足比率=(E)/(D)	444%

(二) 市場風險相關資訊揭露

本公司雖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證期局頒布之「證券商自有資本與風險約當金額之計算方式(進階計算法)」計提市場風險，但內部管理已依循國際清算銀行(BIS)巴塞爾協定(Basel Capital Accord)所規範之內部模型法(IMA)最低標準，以金控之層級，合併之基礎，執行本公司市場風險之管控，其管控之方式詳述如下：

本公司內部對市場風險之辨識、衡量、控制及管理，除傳統之部位授權限額、停損(權)停利限額、風險指標限額(如：Greeks、DVO1...)等控管外，另加入了風險值(VaR；Value at Risk)來估算部位之曝險程度，而VaR值之估算來自於部位在特定的持有期間和信賴水準(Confidence Level)下，市場價格變動所可能遭受之最大可能損失。

1. 市場風險之辨識

本公司內部市場風險估算模型，包括利率(Interest)、外匯(FX)、權益(Equity)及商品(Commodity)等風險因子(risk factors)。

2. 市場風險之衡量

(1) VaR (Value at Risk)

本公司市場風險之風險值估算標準如下：

模型：主要係以蒙地卡羅模擬法(Monte Carlo simulations)計算風險值，但亦可彈性選擇以變異數-共變數法(Variance-covariance matrices)或歷史模擬法(Historical simulations)估算之。

方法：根據過去一年之市場價格變動以指數加權移動平均法(EWMA)計算波動率。

頻率：每日更新市場資料，並計算99%信賴水準單尾之風險值。

下表為金控母公司及本公司110年度之風險值概況：

單位：新臺幣億元

99% C.L. 1 天風險值(VaR)	110/12/31	年內最低	年內最高	年內平均
金控整體	0.103	0.074	0.436	0.209
證券	0.103	0.074	0.432	0.206
證券轄下各部門加總	0.160	0.120	0.531	0.318
共變異調整	(0.058)	(0.046)	(0.099)	(0.111)

(2) 壓力測試(Stress testing)

本公司市場風險之壓力測試，係考慮下列因素予以模擬可能之損失：

A.單因子敏感性測試(Sensitivity)。

B.歷史情境測試(Historical Scenario)。

C.自訂模擬(Self-Defined Scenario)，同A項目，但考慮部位之風險因子(risk factor)之相關及波動率。

(3) 回顧測試(Back testing)

依風險值之估算標準，以所估算之99%信賴水準1日風險值與假設日終部位維持不變，市場價格變動所計算之損益比較，測試所使用之估算模型預測損失之效力。

3. 市場風險之控制

本公司每年均會依據要求之風險調整後市場風險報酬(RAROC；Risk-adjusted Return of Capital)及預算盈餘，設算本公司整體99%信賴水準下之風險值限額，並經金控母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會及本公司董事會核准通過。

4. 市場風險之管理

本公司市場風險之管理，除傳統之部位授權限額、停損(權)停利限額、風險指標限額(如：Greeks、DVO1…)等控管外，另每日監控99%信賴水準風險值是否超出限額，而考量市場極端情境之壓力測試值以證券整體為限額之監控與管理，若出現超出限額之情形，將必須依循內部後續處理程序及因應措施之管理機制辦理。

(三) 勞動檢查結果是否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未有辦理因他人行為致勞工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辨識及評估危害執行紀錄，經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以110年7月14日桃檢綜字第1100009166號函檢送勞動檢查結果通知書，認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暨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條之3第1項第1款等規定。對於前開違反法令之情事，已於顯明易見處公告完成，並於期限內改善完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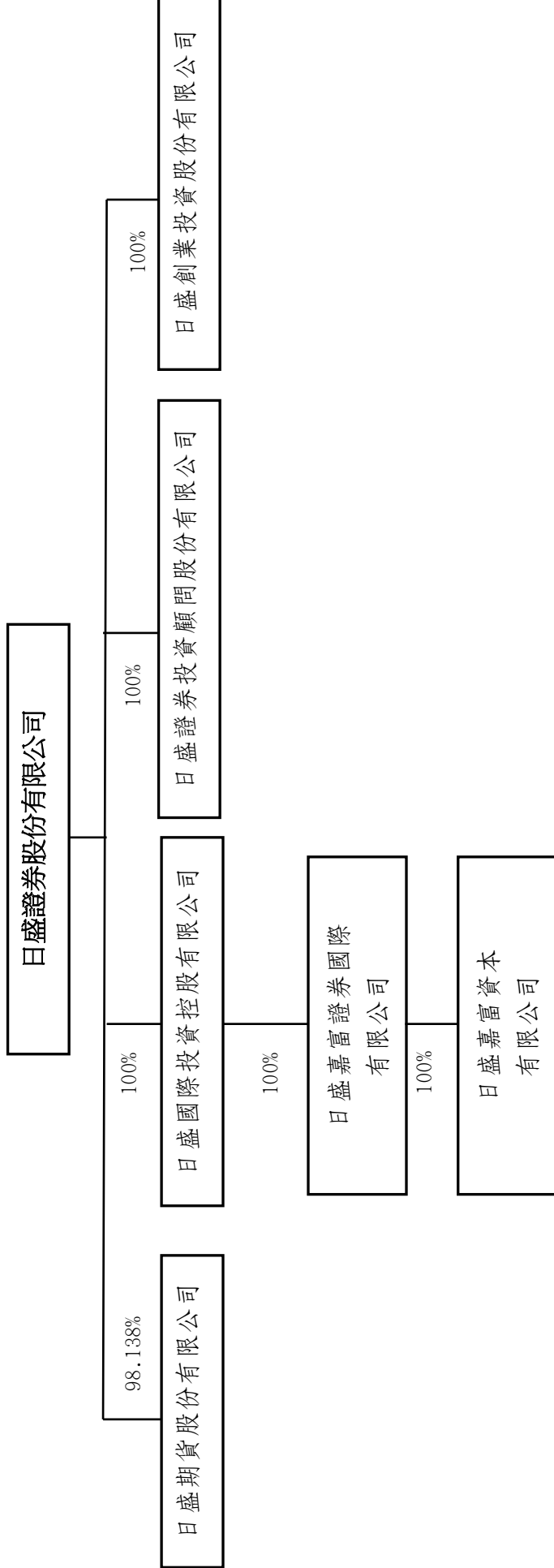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港幣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3/01/27	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111 號 4 樓	NTD 700,000	國內外期貨經紀、自營及期貨顧問等業務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3/10/12	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111 號 7 樓	NTD 100,000	接受有價證券投資研究與委託等相關業務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3/06/05	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111 號 7 樓	NTD 300,000	創業投資業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85/09/09	P. 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 - 1205 Cayman Islands	USD 54,600,000	證券市場經紀與自營業務、輔導公司理財上市作業、證券承銷業務、證券研究分析、公司及個人財務規劃及投資顧問、金融業務、投資信託、期貨業務、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損益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82/01/26	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 22 號海濱廣場 2 座 9 樓 905-6 室	HKD 440,000,000	證券經紀、自營、承銷及其他香港法令規定可經營之證券相關業務
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	74/12/27	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 22 號海濱廣場 2 座 9 樓 905-6 室	HKD 20,000,000	股票經紀、期貨經紀、基金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及關聯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和日盛證券相關業務依據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第一章第三條之規定，期貨交易輔助人係接受

期貨商之委任，從事下列業務：

- (I) 招攬期貨交易人從事期貨交易。
- (II) 代理期貨商接受期貨交易人開戶。
- (III) 接受期貨交易人期貨交易之委單並交付期貨商執行。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日盛證券及各分公司盤中即時資訊、晨訊、全球股匯市行情、每日組合等資料，同時支援長間解盤工作，並提供諮詢服務。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I) 複委託業務：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外國有價證券複委託業務，在香港股票部份是委由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作其經紀商。

(II) QFII 業務：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為主管機關核可之外國專業投資機構及境外法人(QFII、GFII)，在買賣台灣股票時，委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作其經紀商。

(5) 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日盛證券(股)公司：張雅斐	68,696,435 股	98.138%
	董 事	日盛證券(股)公司：程明乾	68,696,435 股	98.138%
	董 事	日盛證券(股)公司：鄒俊一	68,696,435 股	98.138%
	監察人 總經理	郭晃庭 張雅斐	0 股 0 股	0% 0%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日盛證券(股)公司：于大龍	10,000,000 股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
	董 事	日盛證券(股)公司：張雅斐		
	董 事	日盛證券(股)公司：翁斌勝		
	監察人 總經理	日盛證券(股)公司：陳彥廷 翁斌勝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日盛證券(股)公司：程明乾	30,000,000 股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
	董 事	日盛證券(股)公司：鄒俊一		
	董 事	日盛證券(股)公司：林昶棟		
	監察人 總經理	日盛證券(股)公司：于大龍 日盛證券(股)公司：侯寬 日盛證券(股)公司：鍾志揚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 事	程明乾 張碩峯	54,600,000 股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董 事	程明乾 張碩峯 李青蓉 高淑惠 于大龍	440,000,000 股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
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	董 事	程明乾 張碩峯 李青蓉 高淑惠 于大龍	2,000,000 股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以外，餘為千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稅後)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NTD	700,000	9,559,276	7,368,135	2,191,141	636,022	40,236	72,290		1.03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NTD	100,000	134,854	25,120	109,734	56,772	(6,552)	(4,945)		(0.49)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300,000	278,440	541	277,899	0	(12,969)	(12,801)		(0.43)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NTD	1,795,250	1,122,843	22	1,122,821	0	(25,226)	(24,863)		(US\$0.02)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USD	56,160	44,560	7,060	37,500	1,392	(984)	(891)		(HK\$0.02)	
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	HKD	20,000	21,831	354	21,477	0	(39)	(4)		(HK\$0.00)	

註 1：資產負債表匯率(US~1: 27.68); (US/HK~1: 7.7994)

註 2：損益表匯率(US~1: 28.009); (US/HK~1: 7.7732)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業已編制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1,157,212,760	100%	0	董事長	程明乾
					獨立董事	王銘陽
					獨立董事	陳憲煒
					獨立董事	洪茂蔚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1,157,212,760	100%	0	董事	韓蔚廷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1,157,212,760	100%	0	董事	黃錦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1,157,212,760	100%	0	董事	葉公亮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1,157,212,760	100%	0	董事	郭晃庭

2. 進、銷貨交易情形：不適用。

3. 財產交易情形：無。

4. 資金融通情形：無。

5. 資產租賃情形：無。

6. 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本公司110年度董事長、總經理及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異動說明如下：

(一) 董事長異動：

1. 董事會決議日期或發生變動日期：110年09月08日
2. 舊任者姓名及簡歷：唐承健／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 新任者姓名及簡歷：程明乾／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4. 異動原因：董事全面改派，改選董事長
5. 新任生效日期：110年09月08日

(二) 董事異動：

1. 發生變動日期：110年09月08日
2. 舊任者姓名及簡歷：
唐承健／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黃旭新／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黃錦瑋／前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立德／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謝志偉／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楊智光／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新任者姓名及簡歷：
程明乾／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韓蔚廷／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黃錦瑋／前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葉公亮／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郭晃庭／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4. 異動原因：法人股東改派
5. 新任生效日期：110年09月08日

(三) 獨立董事異動：

1. 發生變動日期：110年09月08日
2. 舊任者姓名及簡歷：
陳衍任／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葉清輝／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3. 新任者姓名及簡歷：
陳憲煒／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王銘陽／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 異動原因：法人股東改派
5. 新任生效日期：110年09月08日

(四) 代理總經理異動：

1. 董事會決議日期或發生變動日期：110年10月22日
2. 舊任者姓名及簡歷：鄒俊一／日盛證券資深副總經理
3. 新任者姓名及簡歷：顏謝雨潤／日盛證券資深副總經理
4. 異動原因：職務調整
5. 新任生效日期：俟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生效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日盛證券及其子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程明乾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之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有關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卅一)金融工具之揭露。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持有之部分金融工具因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無活絡交易市場之交易價格採用其他方式評價。因此，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評估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分類、評價風險之辨別、衡量及管理之控制。針對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抽樣測試所採用公開報價之允當性及正確性；對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評價方式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抽樣檢視其內部評價複核文件，以評估其評價之允當性；此外，本會計師亦評估金融工具之表達與揭露符合相關會計準則。

二、經紀手續費收入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1.經紀手續費收入之揭露。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辦理經紀業務以收取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該公司收入及折讓之認列是否適宜對合併財務報告具重大影響，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檢查交易流程測試經紀業務之內部控制是否有效遵行；抽樣檢查經紀手續費折讓之核准機制；抽樣檢查相關報表其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計收是否適宜，並執行相關之差異分析。

其他事項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修光



鍾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三十))	\$ 6,505,143	72	4,259,311	69
402000 借貸款項手續費收入	1,375	-	103	-
403000 債券收入	246,796	3	209,584	3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附註六(三十))	19,944	-	41,874	1
406000 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	25,300	-	24,622	-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損益(附註六(三十))	373,957	4	(5,196)	-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	49,125	1	51,211	1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三十))	1,118,832	13	847,162	14
421300 股利收入	609,294	7	525,963	8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附註六(三十))	(2,635)	-	77,665	1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損益	(243)	-	(12,845)	-
4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39	-	(41)	-
421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實現淨損益	15,049	-	29,645	-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損益(附註六(三十))	36,507	-	32,019	1
424400 衍生工具淨損益一期貨(附註六(三十))	(79,821)	(1)	72,472	1
424500 衍生工具淨損益一櫃檯(附註六(三十))	(18,855)	-	48,416	1
424800 經理費收入	547	-	674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7,328	-	1,183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三十))	(1,600)	-	(9,575)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99,233	1	25,416	-
收入淨額	9,005,315	100	6,219,663	100
支出與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附註六(三十))	566,900	6	369,438	6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6,570	-	21,101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893	-	624	-
521200 財務成本	96,793	1	186,093	3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39,803	-	51,598	1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77,148	1	78,693	1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206	-	1,584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三十))	2,837,873	32	2,246,276	36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三十))	267,086	3	240,064	4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	1,217,010	14	978,341	16
支出與費用合計	5,110,282	57	4,173,812	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14,849	-	11,942	-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三十))	340,338	4	392,30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5,187	4	404,242	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250,220	47	2,450,093	40
70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六(廿五))	(711,471)	(8)	(417,931)	(7)
本期淨利	3,538,749	39	2,032,162	33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10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79,622)	(3)	(34,821)	(1)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損益(附註六(廿六))	2,852,158	32	1,027,815	17
8055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917	-	-	-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6,416	-	6,96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31,869	29	999,958	1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215)	-	(59,492)	(1)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損益(附註六(廿六))	(341,057)	(4)	269,865	4
8056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81,272)	(4)	210,373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250,597	25	1,210,331	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89,346	64	\$ 3,242,493	52
本期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3,537,403	39	2,030,587	33
913200 非控制權益	1,346	-	1,575	-
	\$ 3,538,749	39	\$ 2,032,162	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5,787,944	64	3,238,628	52
914200 非控制權益	1,402	-	3,865	-
	\$ 5,789,346	64	\$ 3,242,493	5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八))	\$ 3.06		\$ 1.7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顏謝雨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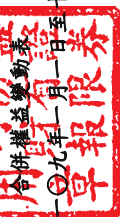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陳美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其 他	合 計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	11,572,127	1,298,456	2,758,000	6,552,894	2,030,587	10,471,203	(139,071)	3,489,053	20,069	3,370,051	26,711,837	37,191	26,749,028							
	-	-	-	-	2,030,587	1,160,309	-	1,295,411	-	1,235,919	2,030,587	1,575	2,032,162							
	-	-	-	-	-	(27,878)	(59,492)	1,295,411	-	1,235,919	1,208,041	2,290	1,210,331							
	-	-	-	-	232,385	(813,349)	-	1,295,411	-	1,235,919	3,238,628	3,865	3,242,493							
	-	-	-	-	(1,618)	1,618	-	-	-	-	-	-	-							
	-	-	-	-	-	(554,296)	(198,563)	554,296	-	554,296	(813,349)	-	(813,349)							
	-	-	-	-	-	1,448,413	(40,215)	-	20,069	5,160,266	29,137,116	40,519	29,177,635							
	-	-	-	-	3,537,403	(225,664)	(40,215)	2,511,045	5,375	2,476,205	3,537,403	1,346	3,538,749							
	-	-	-	-	-	3,311,739	(40,215)	2,511,045	5,375	2,476,205	5,787,944	56	2,250,597							
	-	-	-	-	144,841	(289,682)	-	-	-	-	-	1,402	5,789,346							
	-	-	-	-	289,682	(1,016,042)	-	-	-	-	-	-	-							
	-	-	-	-	(2,152)	2,152	-	-	-	-	(1,016,042)	-	(1,016,042)							
	-	-	-	-	-	415,474	-	(415,474)	-	(415,474)	-	-	-							
	-	-	-	-	-	-	-	-	-	-	-	(1,117)	(1,117)							
\$	11,572,127	1,298,456	3,019,034	7,071,191	3,727,213	13,817,438	(238,778)	7,434,331	25,444	7,220,997	33,909,018	40,804	33,949,822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顏謝兩潤



會計主管：陳美宏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250,220	2,450,09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5,652	206,463
攤銷費用	51,434	33,60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00	9,5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3,535	(77,485)
財務成本	96,793	186,093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1,152,297)	(919,896)
股利收入	(609,294)	(525,9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4,849)	(11,94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淨損益	729	369
處分投資淨損益	(1,820)	8,917
租賃修改淨損益	(47)	(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08,564)	(1,090,2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1,952	3,086,7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75,257	1,706,948
應收證券融資款	(5,106,594)	(1,740,859)
轉融通保證金	(269)	(4,272)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93)	(3,608)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8,454)	(2,711)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459,710)	(248,194)
客戶保證金專戶	(885,184)	427,836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22	(1,777)
借券保證金－存出	(191,274)	(74,726)
應收票據	(134)	35
應收帳款	1,159,678	(6,204,906)
預付款項	23,426	(4,70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905,308)	(1,467,7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151)	(108,4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76,264	(4,640,434)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92,109	151,823
附買回債券負債	(10,353,775)	(1,788,184)
融券存入保證金	109,555	155,614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24,319	256,703
借券保證金－存入	(136,316)	47,282
期貨交易人權益	885,184	(427,836)
應付帳款	(1,064,478)	6,220,193
預收款項	18,396	89,836
代收款項	7,955,287	1,421,316
其他應付款	135,380	132,298
負債準備－流動	7,081	7,659
其他流動負債	1	3
負債準備－非流動	(9,701)	(11,117)
其他非流動負債	(964)	(2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37,922)	6,255,3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61,658)	1,614,925
調整項目合計	(1,770,222)	524,6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79,998	2,974,747
收取之利息	1,086,751	977,074
收取之股利	609,124	526,311
支付之利息	(99,238)	(197,774)
支付之所得稅	(510,655)	(113,4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65,980	4,166,8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791)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86	3,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3,410
受限制資產－流動	309,988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7,278)	(89,590)
取得無形資產	(28,975)	(39,254)
收取之股利	11,700	23,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9,030	(68,9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528,476)	328,476
應付商業本票	(990,000)	(3,200,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23,613)	(123,062)
發放現金股利	(1,016,042)	(813,349)
非控制權益變動	(1,117)	(5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59,248)	(3,808,47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9,522)	(59,3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66,240	230,1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53,966	4,623,8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20,206	4,853,96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顏謝雨潤



會計主管：陳美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五十年十二月，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11號3、4樓，主要營業項目為受託買賣有價證券、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有價證券之承銷業務、融資融券業務、服務代理業務、自行買賣期貨契約、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發行認購(售)權證業務、信託業務及國際證券業務。

本公司為提高經紀業務市場佔有率，強化競爭能力，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與元信證券(股)公司合併，同時決議營業讓與和美證券(股)公司及頭份證券(股)公司之營業權及營業用財產。經歷年合併及增資，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成立之分公司計四十二家。

另本公司為提高經濟規模，發揮綜合經營效益，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之臨時股東會決議與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新設「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五日為轉換基準日。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日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公開收購方式取得本公司之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三點八三之股權，成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影響說明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以下稱第二階段修正)

本公司及子公司追溯適用第二階段修正，然而，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依第二階段修正允許之例外規定，不重編以前期間以反映此等修正之適用，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發生指標利率以替代指標利率所取代之交易，故追溯適用未對期初權益餘額造成影響。

第二階段修正提供實務權宜作法，該等放寬係合約之利率指標以另一指標利率取代時，有關金融工具、租賃合約或避險關係之修改。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決定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改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若下列情況皆符合時，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須因應利率指標作改變。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本公司及子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第二階段修正亦提供一項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租賃修改而重新衡量租賃負債時，係使用反映利率變動而修改之折現率。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之相關影響評估請詳附註六(卅二)5。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適用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工具)；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財務報告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規定，將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之類似資產、負債、權益、收益及費損之類似項目予以加總，並做必要之銷除。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12.31	109.12.31	
日盛證券(股)公司	日盛期貨(股)公司	98.138 %	98.138 %	國內外期貨經紀、自營及期貨顧問等業務。
日盛證券(股)公司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00 %	100 %	證券市場經紀與自營業務、輔導公司理財上市作業、證券承銷業務、證券研究分析、公司及個人財務規劃及投資顧問、金融業務、投資信託、期貨業務、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損益。
日盛證券(股)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100 %	100 %	接受有價證券投資研究與委託等相關業務。
日盛證券(股)公司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	100 %	創業投資業。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100 %	100 %	證券經紀、自營、承銷及其他香港法令規定可經營之證券相關業務。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	100 %	100 %	股票經紀、期貨經紀、基金銷售。

註1：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及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之盈餘分配未有受限制之情形。其餘之關係企業皆設立於中華民國境內，依各相關法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其後之盈餘分配未有受限制之情形。

註2：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一日增資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九百萬美元。

(四)外幣

1.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合併財務報告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表達。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當有若干匯率可供選用時，係採用若該交易或餘額所表彰之未來現金流量於衡量日發生時可用於交割該現金流量之匯率。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3.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合併財務報告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七)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皆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減損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以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於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於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時認列。

另針對權益工具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之續後評價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或委由中立的外部專業評估機構負責，每半年評價一次，以客觀態度對於衡量標的進行資產、收益分析及比較，以求取標的之公允價值。公允價值之衡量方法主係以收益法及市場法為主，資產法為輔，並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制訂之評價準則公報第一號「評價準則總綱」、第二號「職業道德準則」、第四號「評價流程準則」、第六號「財務報導目的之評價」及第十一號「企業之評價」等相關規定辦理之。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等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三階段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權益工具投資則無須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金融資產係依據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之變化區分為三階段：

- 第一階段：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且非原始認列時已信用風險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認列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 第二階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信用減損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非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第三階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

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作此評估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為作此評估，本公司及子公司比較報導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原始認列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包括量化、質性以及前瞻性資訊。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及子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B.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之除列

金融負債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4.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則係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八)附條件之債券交易

買入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發生時(融資借入)，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科目；依約買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入之差額，帳列利息支出。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發生時(融資借出)，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科目；依約賣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出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

(九)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借券

於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於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於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時，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轉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時，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其所交付之保證金或轉融券差額，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向客戶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列為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依照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二)第82416號函規定，凡信用交易帳戶整戶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份之應收融資餘額，列於催收款項項下。融資人信用交易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之融資餘額依實際清理情形，列於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下。

出借證券券源僅作備忘分錄，不認列為本公司之資產。所取得之擔保品，如為有價證券者，不須入帳，如屬現金擔保品者，認列為「借券保證金—存入」。所收取之借券收入及服務手續費認列為「借券收入」。

(十)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1.客戶保證金專戶

辦理期貨經紀業務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

2.期貨交易人權益

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益。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一)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於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

取得日後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且未導致喪失控制時，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並應調整母公司業主與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則直接認列為權益調整。

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評價基礎時，因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以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係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建	築	物	10～55年
(2)設		備	3～10年
(3)租	賃	權 益 改 良	3～15年

(十三)租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採用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利潤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且不為合併個體中之其他企業所持有者，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

部分不動產可能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自用，剩餘部份則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可單獨出售，則對各該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自用不動產之部分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處理，而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部分，則視為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所規範之投資性不動產。若各該部分無法單獨出售，且自用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整體視為投資性不動產。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投資性不動產始應認列為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其相關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資產後續支出予以資本化。所有維修成本於發生當期納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中。

企業於現有投資性不動產部份重置時，若符合認列條件，則該重置成本應認列於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中。被重置項目之帳面價值將除列。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折舊費用並予以計提，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建	築	物	10～55年

(十五)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係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攤銷金額計算攤銷費用予以計提，自取得月份起按三至五年平均攤提。

2.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非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及使用價值孰高)，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金額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十七)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預期員工提供勞務期間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退職後福利：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

確定提撥計畫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向基金每年提撥一定金額以履行義務之計畫。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強制性、合約規定或是自願性基礎提撥退休基金數額予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如該退休基金無足夠資產以償付員工於過去及目前期間已提供之服務而應得之福利報酬，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其他法定或推定義務應支付額外之提撥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原訂定有員工退休辦法，採與員工相對提撥方式，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三提撥退休基金，並成立退休金管理委員會，獨立管理運用退休基金。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一日起納入勞動基準法之規範，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納入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範。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減除退休基金公允價值後之淨額，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海外子公司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十八)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下列情況下認列負債準備：

- 1.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 2.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及
- 3.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本公司及子公司每項負債準備均以個別之最可能結果為最佳估計。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自民國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起與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並以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分攤，相關之撥補或撥付金額於估計所得稅時，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或本期所得稅負債列帳。

(二十)收入認列

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公司、子公司及收入能可靠計算時認列，基準如下：

- 1.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2.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3.顧問及財務諮詢收入、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股務代理收入、期貨佣金收入，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予以認列。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期貨及選擇權交易利益：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及選擇權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及選擇權成交日認列。

5.股利收入：於確定有權收取該款項時確認為收入。

(廿一)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廿二)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廿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

(廿四)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之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的業務主要係管理子公司，且子公司之經營績效及資源分配皆是由金控董事會核決後實行。因此，本公司依據集團實際運作情況按期提報財務資訊予金控董事會。故本公司之最終營運決策者為金控董事會。

(廿五)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本公司為與最終母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使財務報告能提供更可靠攸關之資訊，提高財報透明度，有利國際接軌，並增加公司淨值及未來風險承受能力，經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經金管證券字第1100376332號函核准，自民國一一一年度起將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此項會計政策變動應予以追溯適用。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留盈餘影響數分別增加48,964千元及52,683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而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做出適當之假設及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假設及估計皆係根據相關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金融工具敏感度分析請參考附註六(卅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零用金	\$ 148	12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479,775	1,047,160
支票存款	43,506	39,654
定期存款	2,731,568	2,575,611
	4,254,849	3,662,425
約當現金－期貨超額保證金	305,245	382,736
約當現金－外匯超額保證金	3	4,176
約當現金－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1,359,961	804,509
合計	\$ 5,920,206	4,853,966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型商品	\$ 50,643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42,615	15,390
投資有價證券	-	13,110
營業證券－自營	2,853,237	5,620,576
營業證券－承銷	73,610	599,389
營業證券－避險	104,944	180,255
其他金融商品	18,876	26,670
小計	3,093,282	6,455,390
衍生工具		
買入選擇權－期貨	-	15,310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5,199	75,882
小計	5,199	91,192
合計	\$ 3,149,124	6,546,582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109.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結構型商品	\$ 503,389	375,85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避險－股票	-	3,496
小計	-	3,496
衍生工具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1,053,890	1,591,455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044,453)	(1,565,238)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	15,184
小計	9,437	41,401
合計	\$ 512,826	420,756
1.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110.12.31	109.12.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30,000	10,000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12,615	5,390
合計	\$ 42,615	15,390
2.營業證券－自營		
	110.12.31	109.12.31
上市股票及基金	\$ 178,043	500,274
上櫃股票及基金	23,384	45,179
興櫃股票	224,188	166,040
政府公債	452,649	1,155,305
公司債	1,408,177	2,258,298
可轉換公司債	11,778	28,690
國際債券	-	60,843
國外債券	546,900	1,414,158
小計	2,845,119	5,628,787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8,118	(8,211)
合計	\$ 2,853,237	5,620,576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份金融資產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標的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營業證券—承銷

	110.12.31	109.12.31
上市股票	\$ -	149,991
上櫃股票	11,123	13,974
可轉換公司債	54,632	406,222
未上市股票	4	2,500
小計	65,759	572,687
營業證券—承銷評價調整	7,851	26,702
合計	<u>\$ 73,610</u>	<u>599,389</u>

4.營業證券—避險

	110.12.31	109.12.31
上市股票、基金及權證	\$ 101,522	170,731
上櫃股票及權證	797	6,701
小計	102,319	177,432
營業證券—避險評價調整	2,625	2,823
合計	<u>\$ 104,944</u>	<u>180,255</u>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自營：		
政府公債	\$ 1,955,721	7,321,479
公司債	12,014,773	13,772,641
金融債	400,000	600,000
國外債券	909,553	2,157,447
評價調整	134,043	470,913
小計	<u>15,414,090</u>	<u>24,322,48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自營		
上市股票	3,125,868	6,004,655
評價調整	504,110	(516,273)
小計	<u>3,629,978</u>	<u>5,488,382</u>
合計	<u>\$ 19,044,068</u>	<u>29,810,862</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份金融資產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標的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	\$ <u>155,937</u>	<u>253,529</u>
報導期間內除列	\$ <u>139,398</u>	<u>64,898</u>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投資策略考量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其累積處分損益已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除列日之公允價值及累積處分損益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 <u>3,366,622</u>	<u>2,978,425</u>
累積處分利益(損失)	\$ <u>424,950</u>	<u>(564,095)</u>

3.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二)。

4. 針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減損迴轉利益)金額如下：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已減損	合計
期初餘額	\$ 14,858	-	-	14,85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703)	-	-	(3,703)
本期新增	160	-	-	160
本期除列	(149)	-	-	(149)
其他變動及匯兌影響數	(495)	-	-	(495)
期末餘額	\$ <u>10,671</u>	<u>-</u>	<u>-</u>	<u>10,671</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已減損	
期初餘額	\$ 9,364	-	-	9,36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49)	-	-	(649)
本期新增	1,982	-	-	1,982
本期除列	(92)	-	-	(92)
其他變動及匯兌影響數	4,253	-	-	4,253
期末餘額	<u>\$ 14,858</u>	<u>-</u>	<u>-</u>	<u>14,858</u>

(四)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係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提供作為擔保。

(五)客戶保證金專戶

110.12.31	外幣金額(元)		新台幣金額
銀行存款	USD	26,600,109.26	\$ 736,292
	JPY	23,502,810.00	5,652
	GBP	49,951.20	1,863
	HKD	310,853.48	1,103
	EUR	169,362.02	5,304
	AUD	8,595.08	173
	SGD	11,451.66	234
	CNY	13,090.20	57
	NTD	-	<u>4,124,678</u>
小計			<u>4,875,356</u>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USD	620,145.50	17,165
	CNY	75,220.00	327
	JPY	418,200.00	101
	NTD	-	<u>1,871,189</u>
小計			<u>1,888,782</u>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USD	16,184,102.15	447,976
	JPY	6,250,358.00	1,503
	GBP	(6,692.00)	(250)
	HKD	283,719.66	1,007
	EUR	12,060.03	378
	SGD	4,479.33	<u>92</u>
小計			<u>450,706</u>
合計			<u>\$ 7,214,844</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外幣金額(元)		新台幣金額
銀行存款	USD	13,998,793.48	\$ 398,686
	JPY	16,496,217.00	4,558
	GBP	40,756.37	1,585
	HKD	60,160.13	221
	EUR	283,383.62	9,924
	AUD	105.28	2
	SGD	6,509.37	140
	CNY	100,009.13	438
	NTD	-	3,870,356
小計			4,285,910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USD	3,848,851.00	109,615
	CNY	908,100.00	3,975
	JPY	134,600.00	37
	NTD	-	1,322,034
小計			1,435,661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USD	21,175,352.75	603,074
	JPY	14,600,837.00	4,034
	GBP	19,068.75	742
	HKD	462,114.46	1,697
	EUR	(48,372.09)	(1,694)
	SGD	10,921.53	236
小計			608,089
合計			\$ 6,329,660

- 說明：1.銀行存款：期貨商於各銀行所開設之「客戶保證金專戶」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之款項餘額。
- 2.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期貨結算機構後之結算餘額。
- 3.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後之結算餘額。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 47,560	47,693
備抵損失－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u>(46,344)</u>	<u>(46,357)</u>
合計	<u>\$ 1,216</u>	<u>1,336</u>

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十)。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二)。

(七)應收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278	528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交割帳款	9,221,810	9,571,539
交割代價	1,269,079	1,990,198
應收帳款－融資息	263,995	130,038
應收帳款－債券利息	80,521	144,601
應收帳款－買賣證券價款	109,577	204,587
應收帳款－其他	170,569	168,478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u>(2,023)</u>	<u>(2,044)</u>
小計	<u>11,113,528</u>	<u>12,207,397</u>
合計	<u>\$ 11,115,806</u>	<u>12,207,925</u>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未逾期	\$ 11,117,829	12,209,969
逾期0~30天	-	-
逾期31~120天	-	-
逾期超過一年	<u>-</u>	<u>-</u>
	<u>\$ 11,117,829</u>	<u>12,209,969</u>

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十)。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二)。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	\$ 58,166	73,891
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49,568)	(52,9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047	17,25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	193,993	209,906
待交割款項	326,850	358,223
代收權證履約款	7	7
代收承銷股款	<u>9,370,544</u>	<u>1,417,986</u>
合計	<u>\$ 9,922,039</u>	<u>2,024,363</u>

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十)。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二)。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關聯企業－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u>\$ 298,878</u>	<u>292,320</u>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 14,849</u>	<u>11,942</u>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相關投資收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數認列。

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相關補充揭露事項：詳附註十三、附註揭露事項說明。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之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總資產	\$ 1,341,821	1,297,998
總負債	<u>(223,487)</u>	<u>(212,450)</u>
	<u>\$ 1,118,334</u>	<u>1,085,548</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收入	<u>\$ 358,897</u>	<u>300,061</u>
本期淨利	<u>\$ 72,907</u>	<u>59,711</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自營		
國外股票及基金	\$ 32,781	29,116
評價調整	(29,029)	(29,116)
小計	3,752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承銷		
未上市股票	23,226	23,226
評價調整	(23,226)	(23,226)
小計	-	-
合計	<u>\$ 3,752</u>	<u>-</u>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65,317	2,079,408
國外股票	40,402	-
評價調整	6,784,189	5,367,862
合計	<u>\$ 8,889,908</u>	<u>7,447,270</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	<u>\$ 237,508</u>	<u>180,573</u>
報導期間內除列	<u>\$ 243</u>	<u>-</u>

(2)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投資策略考量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其累積處分損益已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除列日之公允價值及累積處分損益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u>\$ 17,386</u>	<u>36,510</u>
累積處分利益(損失)	<u>\$ (9,476)</u>	<u>10,609</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二)。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u>110.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淨額</u>
土地	\$ 1,172,451	-	1,172,451
房屋及建築	551,268	320,656	230,612
設備	934,840	746,603	188,237
租賃權益改良	<u>229,686</u>	<u>214,657</u>	<u>15,029</u>
合計	<u>\$ 2,888,245</u>	<u>1,281,916</u>	<u>1,606,329</u>

<u>109.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淨額</u>
土地	\$ 1,161,277	-	1,161,277
房屋及建築	547,644	308,127	239,517
設備	947,524	765,463	182,061
租賃權益改良	<u>227,302</u>	<u>212,228</u>	<u>15,074</u>
合計	<u>\$ 2,883,747</u>	<u>1,285,818</u>	<u>1,597,929</u>

成本變動如下：

	<u>110.1.1</u>	<u>本期增添(註1)</u>	<u>本期減少(註2)</u>	<u>其他(註3)</u>	<u>兌換差額</u>	<u>110.12.31</u>
土地	\$ 1,161,277	-	-	11,174	-	1,172,451
房屋及建築	547,644	-	-	3,624	-	551,268
設備	947,524	79,100	(91,559)	-	(225)	934,840
租賃權益改良	<u>227,302</u>	<u>6,407</u>	<u>(3,901)</u>	<u>-</u>	<u>(122)</u>	<u>229,686</u>
合計	<u>\$ 2,883,747</u>	<u>85,507</u>	<u>(95,460)</u>	<u>14,798</u>	<u>(347)</u>	<u>2,888,245</u>

註1：本期增添係購入57,278千元及由預付設備款轉入28,229千元。

註2：本期減少係報廢95,460千元。

註3：本期增加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4,798千元。

	<u>109.1.1</u>	<u>本期增添(註1)</u>	<u>本期減少(註2)</u>	<u>其他(註3)</u>	<u>兌換差額</u>	<u>109.12.31</u>
土地	\$ 1,027,701	-	-	133,576	-	1,161,277
房屋及建築	526,857	-	-	20,787	-	547,644
設備	890,432	89,411	(31,963)	-	(356)	947,524
租賃權益改良	<u>219,242</u>	<u>8,303</u>	<u>(70)</u>	<u>-</u>	<u>(173)</u>	<u>227,302</u>
合計	<u>\$ 2,664,232</u>	<u>97,714</u>	<u>(32,033)</u>	<u>154,363</u>	<u>(529)</u>	<u>2,883,747</u>

註1：本期增添係購入89,590千元及由預付設備款轉入8,124千元。

註2：本期減少係報廢32,033千元。

註3：本期增加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54,363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110.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註1)</u>	<u>其他(註2)</u>	<u>兌換差額</u>	<u>110.12.31</u>
房屋及建築	\$ 308,127	10,571	-	1,958	-	320,656
設備	765,463	72,170	(90,830)	-	(200)	746,603
租賃權益改良	212,228	6,407	(3,901)	-	(77)	214,657
合計	<u>\$ 1,285,818</u>	<u>89,148</u>	<u>(94,731)</u>	<u>1,958</u>	<u>(277)</u>	<u>1,281,916</u>

註1：本期減少係報廢94,731千元。

註2：本期增加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958千元。

	<u>109.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註1)</u>	<u>其他(註2)</u>	<u>兌換差額</u>	<u>109.12.31</u>
房屋及建築	\$ 284,248	10,481	-	13,398	-	308,127
設備	738,458	58,909	(31,594)	-	(310)	765,463
租賃權益改良	204,059	8,328	(70)	-	(89)	212,228
合計	<u>\$ 1,226,765</u>	<u>77,718</u>	<u>(31,664)</u>	<u>13,398</u>	<u>(399)</u>	<u>1,285,818</u>

註1：本期減少係報廢31,664千元。

註2：本期增加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3,398千元。

有關於不動產質押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說明。

(十三)使用權資產

<u>110.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淨額</u>
房屋及建築	\$ 397,062	174,841	222,221
設備	34,087	22,106	11,981
其他資產	607	61	546
合計	<u>\$ 431,756</u>	<u>197,008</u>	<u>234,748</u>
<u>109.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淨額</u>
房屋及建築	\$ 408,351	133,042	275,309
設備	44,913	15,425	29,488
其他資產	572	391	181
合計	<u>\$ 453,836</u>	<u>148,858</u>	<u>304,978</u>

成本變動如下：

	<u>110.1.1</u>	<u>本期增添</u>	<u>本期減少</u>	<u>兌換差額</u>	<u>110.12.31</u>
房屋及建築	\$ 408,351	58,844	(69,682)	(451)	397,062
設備	44,913	3,352	(14,178)	-	34,087
其他資產	572	607	(572)	-	607
合計	<u>\$ 453,836</u>	<u>62,803</u>	<u>(84,432)</u>	<u>(451)</u>	<u>431,756</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1.1</u>	<u>本期增添</u>	<u>本期減少</u>	<u>兌換差額</u>	<u>109.12.31</u>
房屋及建築	\$ 265,987	230,541	(87,592)	(585)	408,351
設備	34,380	20,637	(10,104)	-	44,913
其他資產	<u>1,076</u>	<u>-</u>	<u>(504)</u>	<u>-</u>	<u>572</u>
合計	<u>\$ 301,443</u>	<u>251,178</u>	<u>(98,200)</u>	<u>(585)</u>	<u>453,836</u>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110.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u>	<u>兌換差額</u>	<u>110.12.31</u>
房屋及建築	\$ 133,042	110,956	(69,016)	(141)	174,841
設備	15,425	14,644	(7,963)	-	22,106
其他資產	<u>391</u>	<u>242</u>	<u>(572)</u>	<u>-</u>	<u>61</u>
合計	<u>\$ 148,858</u>	<u>125,842</u>	<u>(77,551)</u>	<u>(141)</u>	<u>197,008</u>

	<u>109.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u>	<u>兌換差額</u>	<u>109.12.31</u>
房屋及建築	\$ 107,092	112,418	(86,326)	(142)	133,042
設備	10,127	15,110	(9,812)	-	15,425
其他資產	<u>402</u>	<u>463</u>	<u>(474)</u>	<u>-</u>	<u>391</u>
合計	<u>\$ 117,621</u>	<u>127,991</u>	<u>(96,612)</u>	<u>(142)</u>	<u>148,858</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110.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合計</u>
土地	\$ 45,755	-	45,755
房屋及建築	<u>29,812</u>	<u>14,701</u>	<u>15,111</u>
合計	<u>\$ 75,567</u>	<u>14,701</u>	<u>60,866</u>

<u>109.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合計</u>
土地	\$ 56,929	-	56,929
房屋及建築	<u>33,436</u>	<u>15,997</u>	<u>17,439</u>
合計	<u>\$ 90,365</u>	<u>15,997</u>	<u>74,368</u>

成本變動如下：

	<u>110.1.1</u>	<u>本期增添</u>	<u>本期減少(註)</u>	<u>其他</u>	<u>110.12.31</u>
土地	\$ 56,929	-	(11,174)	-	45,755
房屋及建築	<u>33,436</u>	<u>-</u>	<u>(3,624)</u>	<u>-</u>	<u>29,812</u>
合計	<u>\$ 90,365</u>	<u>-</u>	<u>(14,798)</u>	<u>-</u>	<u>75,567</u>

註：本期減少係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14,798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1	本期增添	本期減少(註)	其他	109.12.31
土地	\$ 190,505	-	(133,576)	-	56,929
房屋及建築	54,223	-	(20,787)	-	33,436
合計	<u>\$ 244,728</u>	<u>-</u>	<u>(154,363)</u>	<u>-</u>	<u>90,365</u>

註：本期減少係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154,363千元。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110.1.1	本期折舊	本期減少(註)	其他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 15,997	662	(1,958)	-	14,701

註：本期減少係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1,958千元。

	109.1.1	本期折舊	本期減少(註)	其他	109.12.31
房屋及建築	\$ 28,641	754	(13,398)	-	15,997

註：本期減少係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13,398千元。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其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與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4,116	4,429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59	334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07,183千元及140,864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係委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信義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遲維新及紀亮安估價師採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進行估價。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係由日盛銀行徵信處鑑估部(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進行估價。不動產鑑價係以市場比較法為主，收益法、成本法、土地開發法為輔。以客觀態度對市調案例進行比較分析及收益成本之推算，以求取鑑估標的之鑑估總價及鑑估淨值。具有市場持續穩定性租金收益或營運性不動產，得以收益法為主，參酌市場比較法，敘明理由推算鑑估標的之鑑估總價及鑑估淨值。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說明。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無形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電腦軟體	\$ 181,980	103,049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	<u>16,776</u>	<u>16,776</u>
合計	<u><u>\$ 198,756</u></u>	<u><u>119,825</u></u>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係子公司日盛期貨因業務發展需求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CME、CBOT及COMEX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之規定，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係於每年定期及有跡象顯示可能發生減損損失時，進行減損測試。

經子公司日盛期貨評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須提列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變動如下：

	<u>110.1.1</u>	<u>本期增加(註1)</u>	<u>本期減少</u>	<u>110.12.31</u>
電腦軟體	\$ 103,049	130,365	(51,434)	181,980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	<u>16,776</u>	<u>-</u>	<u>-</u>	<u>16,776</u>
合計	<u><u>\$ 119,825</u></u>	<u><u>130,365</u></u>	<u><u>(51,434)</u></u>	<u><u>198,756</u></u>

	<u>109.1.1</u>	<u>本期增加(註2)</u>	<u>本期減少</u>	<u>109.12.31</u>
電腦軟體	\$ 87,121	49,529	(33,601)	103,049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	<u>16,776</u>	<u>-</u>	<u>-</u>	<u>16,776</u>
合計	<u><u>\$ 103,897</u></u>	<u><u>49,529</u></u>	<u><u>(33,601)</u></u>	<u><u>119,825</u></u>

註1：本期增加數係購入無形資產28,975千元及由預付設備款轉入101,390千元。

註2：本期增加數係購入無形資產39,254千元及由預付設備款轉入10,275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營業保證金	\$ 690,000	690,000
交割結算基金－集中	82,363	72,623
交割結算基金－櫃檯	74,003	69,975
交割結算基金－期貨	114,007	114,898
存出保證金	145,147	140,304
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2,034	1,718
信託業賠償準備金	50,000	50,000
催收款項	1,758	2,811
備抵損失－催收款項	(1,758)	(2,811)
預付設備款	8,950	139,02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835	5,835
合計	<u>\$ 1,172,339</u>	<u>1,284,375</u>

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十)。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卅二)。

有關存出保證金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說明。

(十七)附買回債券負債

	110.12.31	109.12.31
政府債券	\$ 2,399,734	8,339,899
公司債	13,406,529	16,014,676
金融債	400,000	601,163
國際債券	-	51,460
國外債券	1,156,827	2,709,667
附買回債券負債(賣出金額)	<u>\$ 17,363,090</u>	<u>27,716,865</u>
有價證券面額	<u>\$ 17,436,374</u>	<u>27,890,306</u>
約定買回金額(註)	<u>\$ 16,209,815</u>	<u>24,960,988</u>
約定買回日期	<u>111.1.3-111.3.23</u>	<u>110.1.4~110.3.16</u>

註：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包含無約定買回日期之國外債券附條件交易，其賣出金額及有價證券面額分別為1,156,827千元及1,235,774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包含無約定買回日期之國際債券及國外債券附條件交易，其賣出金額及有價證券面額分別為2,761,127千元及2,939,706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期貨交易人權益

幣別	外幣金額(元)	新台幣金額
110.12.31		
美金	43,404,356.91	\$ 1,201,433
日圓	30,171,368.00	7,256
歐元	181,422.05	5,682
英鎊	43,259.20	1,613
澳幣	8,595.08	173
港幣	594,573.14	2,110
新幣	15,930.99	326
人民幣	88,310.20	384
台幣		5,995,867
合計		\$ <u>7,214,844</u>
幣別	外幣金額(元)	新台幣金額
109.12.31		
美金	39,022,997.23	\$ 1,111,375
日圓	31,231,654.00	8,629
歐元	235,011.53	8,230
英鎊	59,825.12	2,327
澳幣	105.28	2
港幣	522,274.59	1,918
新幣	17,430.90	376
人民幣	1,008,109.13	4,413
台幣		5,192,390
合計		\$ <u>6,329,660</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應付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 45,622	-
應付交割帳款	10,630,836	11,661,499
應付帳款－手續費折讓	345,012	306,388
應付帳款－買進有價證券價款	83,761	172,468
應付帳款－經手費支出	-	40,018
應付帳款－其他	<u>115,880</u>	<u>107,586</u>
合計	<u><u>\$ 11,221,111</u></u>	<u><u>12,287,959</u></u>

(二十)借款

1.短期借款

<u>銀 行</u>	<u>利率區間</u>	<u>契約期間</u>	<u>109.12.31</u>
台北富邦銀行	0.700%	109.9.16~110.8.31	\$ 500,000
永豐銀行	1.372%	109.10.6~109.12.31	<u>28,476</u>
合計			<u><u>\$ 528,476</u></u>

2.應付商業本票－短期

<u>銀行/票券公司</u>	<u>利率區間</u>	<u>契約期間</u>	<u>110.12.31</u>
陽信銀行	0.35%-0.36%	110.6.6~111.6.6	\$ 300,000
台新銀行	0.28%	110.3.31~111.3.31	450,000
萬通票券	0.46%	110.6.22~111.6.22	200,000
聯邦銀行	0.36%-0.42%	110.10.14~111.10.13	800,000
中華票券	0.36%-0.37%	110.12.18~111.12.17	<u>300,000</u>
小計			2,0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338)</u>
合計			<u><u>\$ 2,049,662</u></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票券公司	利率區間	契約期間	109.12.31
陽信銀行	0.26%	109.6.6~110.6.6	\$ 100,000
台新銀行	0.20%-0.26%	109.3.31~110.3.31	570,000
萬通票券	0.25%-0.27%	109.6.23~110.6.22	970,000
聯邦銀行	0.26%-0.27%	109.10.14~110.10.13	500,000
中華票券	0.25%-0.26%	109.12.18~110.12.17	350,000
大中票券	0.25%	109.10.23~110.10.22	110,000
兆豐票券	0.295%	109.3.9~110.3.8	30,000
凱基銀行	0.26%-0.34%	109.1.1~109.12.31	410,000
小計			3,04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623)
合計			<u>\$ 3,039,377</u>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說明。

(廿一)租賃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u>\$ 97,336</u>	<u>114,932</u>
非流動	<u>\$ 137,590</u>	<u>188,12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卅二)財務風險管理。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633</u>	<u>2,764</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 3,753</u>	<u>3,961</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 (699)</u>	<u>(73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7,019</u>	<u>7,442</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74</u>	<u>4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含租賃負債本金償還、支付之利息及上述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u>\$ 136,393</u>	<u>136,533</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分公司據點，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分公司據點通常為二至五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部份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廿二)。

2.其他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設備及其他資產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三年間，部分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廿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及部分使用權資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10,966	12,538
一至二年	7,803	11,113
二至三年	6,437	7,765
三至四年	5,135	6,437
四至五年	773	5,136
五年以上	-	573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31,114</u>	<u>43,562</u>

(廿三)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110.1.1	本期提列	本期沖銷(註)	110.12.31
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	\$ 67,317	23,777	(16,696)	74,39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23,671	287,440	(19,837)	291,274
租賃權益改良之除役成本	44,480	33	(1,642)	42,871
其他長期負債準備	1,883	5,103	(720)	6,266
合計	<u>\$ 137,351</u>	<u>316,353</u>	<u>(38,895)</u>	<u>414,809</u>

註：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本期沖銷數係支付16,696千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本期沖銷數係提撥計畫資產19,837千元。

租賃權益改良之除役成本，本期沖銷數係支付1,061千元及認列其他利益581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準備，本期沖銷數係迴轉720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1	本期重分類(註1)	本期提列	本期沖銷(註2)	109.12.31
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	\$ 59,658	-	19,625	(11,966)	67,31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241	(1,260)	40,430	(15,740)	23,671
租賃權益改良之除役成本	41,348	-	3,132	-	44,480
其他長期負債準備	300	-	1,883	(300)	1,883
合計	\$ 101,547	(1,260)	65,070	(28,006)	137,351

註1：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本期重分類係與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合併以淨額表達。

註2：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本期沖銷數係支付11,966千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本期沖銷數係提撥計畫資產15,740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準備，本期沖銷數係迴轉300千元。

(廿四)員工福利

1.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除按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辦理外，尚存有於八十七年三月以前，本公司按每位職工薪資3%提撥之職工退休基金專戶，符合該辦法之員工，於退休或離職時，由該基金專戶給付退休金或離職金，並非確定福利退休辦法。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以後已不再提撥退休金至該基金專戶。截至財務報導日止，該職工退休基金專戶餘額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0,302	41,591
加：本期孳息	53	83
減：本期支付	(3,109)	(1,372)
期末餘額	\$ 37,246	40,302

2.確定福利計畫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75,699)	(599,90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86,459	577,956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289,240)	(21,953)

本公司及子公司確定福利資產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2,034	1,718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	\$ 74,398	67,31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u>291,274</u>	<u>23,671</u>
合計	<u>\$ 365,672</u>	<u>90,988</u>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劃資產之組成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486,459千元及577,95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99,909)	(574,25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756)	(9,261)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1,835	37,1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3,069	(86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7,504	(24,110)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377,442)	(29,264)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u>-</u>	<u>701</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775,699)</u>	<u>(599,909)</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77,956	575,295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3,002	4,30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0,089	16,085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121,835)	(37,1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247	19,41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86,459</u>	<u>577,956</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277	5,013
前期服務成本	-	(70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477	(54)
退休金費用	<u>\$ 7,754</u>	<u>4,258</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u>\$ (279,622)</u>	<u>(34,821)</u>

(6) 主要精算假設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5 %	0.32 %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	2.00 %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0,08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2至10.6年。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0%	減少0.50%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7,429)	29,139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8,580	(27,189)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202)	14,709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4,427	(14,00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民國一一〇年度敏感度分析係依本公司最終母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變動幅度計算。

3.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每期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請參閱附註六(三十)退休金費用－確定提撥計劃。

(廿五)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1.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04,274	396,339
遞延所得稅費用	9,465	2,011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差異	-	17,369
以前年度費用(高)低估數	(2,268)	2,212
	<u>\$ 711,471</u>	<u>417,931</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7,333	2,365
權證遞延損益	(5,536)	2,126
結構型商品遞延損益	8,382	(2,085)
呆帳損失	3	(376)
虧損扣抵	(717)	(19)
	<u>\$ 9,465</u>	<u>2,011</u>

2.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5,924)	(6,9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92)	-
	<u>\$ (56,416)</u>	<u>(6,964)</u>

3.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250,220	2,450,09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50,044	490,01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4,973	(1,370)
免稅所得	(177,709)	(104,422)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差異	-	17,369
以前年度費用(高)低估數	(2,268)	2,212
其他	36,431	14,12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11,471</u>	<u>417,931</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 利計畫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823	18,469	28,292
(借記)貸記損益表	(6,674)	4,870	(1,80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55,106	-	55,10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8,255</u>	<u>23,339</u>	<u>81,59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885	18,820	23,705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09)	(351)	(2,66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247	-	7,24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823</u>	<u>18,469</u>	<u>28,292</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 利計畫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66	33,965	34,531
借記(貸記)損益表	659	7,002	7,66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18)	-	(81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07</u>	<u>40,967</u>	<u>41,37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27	34,670	34,8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56	(705)	(64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83	-	28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66</u>	<u>33,965</u>	<u>34,531</u>

5.依所得稅法規定，經國稅局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用以抵減以後十年之課稅所得額。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抵之虧損金額及扣抵期限如下：

子公司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年度	最後可抵減年度	金額
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一一六年	\$ 731
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一一七年	961
一〇九年度(申報數)	一一九年	97
一一〇年度(查核數)	一二〇年	311
		<u>\$ 2,100</u>

子公司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年度	最後可抵減年度	金額
一一〇年度(查核數)	一二〇年	\$ 3,272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八日合併永霖、板橋、日中及嘉義四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時被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暨有關權利義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依行為時適用之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十三條規定因合併記存之土地增值稅為21,381千元，另因合併永霖證券已繳納之土地增值稅申請復查，依高市稽法字第四九二三九號函判決准予記存土地增值稅9,244千元，乃自資本公積轉列應付記存土地增值稅科目，又嘉義分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十四日出售一筆土地，繳納記存土地增值稅313千元。另於民國九十一年間因合併頭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時被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暨有關權利義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記存土地增值稅為3,653千元，故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記存之土地增值稅為33,965千元。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日盛期貨之營利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日盛投顧之營利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日盛創投之營利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8.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業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經國稅局核定，應補徵稅款17,369千元，已估列入帳，主要核定差異係權證損失及可直接歸屬與無法直接歸屬之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認定，因考量金控整體連結稅制之成本效益，本公司未提行政救濟。
9. 有關發行認購權證交易之所得稅，本公司依財政部86.12.11台財稅第861922464號函規定，將發行權證取得之價款認列為權利金收入，用以估計課稅所得，且因投資人行使權利而售出標的股票產生之交易所得或損失屬證券交易損益，依所得稅法第四條之一規定，不計入課稅所得計算。另民國九十六年下半年度及以後之發行認購(售)權證交易所得稅，依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一日通過之所得稅法新增訂條文第24條之2規定計算估列之：
 - (1) 發行人發行認購(售)權證，於該權證發行日至到期日期間，基於風險管理而買賣之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所得或損失，應併計發行認購(售)權益之損益課稅，不適用所得稅法第4條之1及第4條之2規定。
 - (2) 基於風險管理而買賣之認購(售)權證與標的有價證券及期貨之交易損失，超過發行認購(售)權證權利金收入減除各相關發行成本費用後之餘額部分，不得減除。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依據財政部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二日台財稅第910458039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原則」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且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十二個月之年度起，得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二年度起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九十一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本公司與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其子公司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及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合併結算申報所採行連結稅制分攤方法之基本原則為降低集團稅負暨發揮節稅效能，並兼顧各公司賦稅公平負擔原則，以提高集團經營效益。

(廿六)股本及資本公積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2,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157,212,760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018,800	1,018,800
合併溢價	<u>279,656</u>	<u>279,656</u>
合計	<u>\$ 1,298,456</u>	<u>1,298,45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8,563)	5,338,760	20,069	5,160,2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40,215)	-	-	(40,2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5,375	5,3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淨損益	-	2,852,102	-	2,852,1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淨損益	-	(341,057)	-	(341,05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415,474)	-	(415,47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8,778)</u>	<u>7,434,331</u>	<u>25,444</u>	<u>7,220,99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9,071)	3,489,053	20,069	3,370,0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59,492)	-	-	(59,4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淨損益	-	1,025,546	-	1,025,5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淨損益	-	269,865	-	269,86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554,296	-	554,29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563)</u>	<u>5,338,760</u>	<u>20,069</u>	<u>5,160,266</u>

(廿七)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次依公司法規定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繼依相關法規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方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分配之。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105年8月5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令規定，證券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0.5%至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惟依民國108年7月10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令規定，證券商自民國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支用前述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以前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及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 率(元)	金額	配股 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88	<u>1,016,042</u>	0.70	<u>813,349</u>

(廿八) 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員工酬勞不採用發放本公司股票之方式，故無潛在普通股影響本公司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無須設算稀釋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以計算當期每股純益之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皆為1,157,212,760股。

(廿九)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428千元及39,556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39,549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39,556千元之差異為高估7千元，差異帳列民國一一〇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23,389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23,515千元之差異為高估126千元，差異帳列民國一〇九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綜合損益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經紀	\$ 5,699,841	3,507,745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期貨	618,769	646,086
融券手續費收入	29,061	22,846
興櫃股票代辦收入	115,330	49,893
經手借券手續費收入	42,142	32,741
合計	<u>\$ 6,505,143</u>	<u>4,259,311</u>

2.承銷業務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包銷證券報酬	\$ 1,722	7,817
承銷作業處理費收入	2,125	9,949
承銷輔導費收入	6,710	5,384
其他承銷業務收入	9,387	18,724
合計	<u>\$ 19,944</u>	<u>41,874</u>

3.營業證券出售淨(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出售證券淨(損)益－自營	\$ 176,660	73,392
出售證券淨(損)益－承銷	80,415	48,121
出售證券淨(損)益－避險	116,882	(126,709)
合計	<u>\$ 373,957</u>	<u>(5,196)</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損益－自營	\$ 16,414	62,417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損益－承銷	(18,851)	12,417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損益－避險	(198)	2,831
合計	<u>\$ (2,635)</u>	<u>77,665</u>

5.發行認購(售)權證淨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淨損益	\$ 1,333,784	(744,150)
發行認購(售)權證到期前履約淨損益	4,234	19,606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淨損益	(1,296,755)	756,666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效利益	8,822	7,035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13,578)	(7,138)
合計	<u>\$ 36,507</u>	<u>32,019</u>

6.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融資	\$ 835,408	521,340
利息收入－債券	272,002	314,740
利息收入－其他	11,422	11,082
合計	<u>\$ 1,118,832</u>	<u>847,162</u>

7.衍生工具淨損益－期貨

	110年度	109年度
期貨契約淨損益－已實現	\$ 43,373	236,743
期貨契約淨損益－評價	(11,664)	12,336
選擇權交易淨損益－已實現	(117,487)	(171,962)
選擇權交易淨損益－評價	5,957	(4,645)
合計	<u>\$ (79,821)</u>	<u>72,472</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衍生工具淨損益－櫃檯

	110年度	109年度
結構型商品	\$ (18,855)	48,930
換匯合約價值	-	(573)
匯率衍生工具	-	59
合計	<u>\$ (18,855)</u>	<u>48,416</u>

9.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應收帳款本期迴轉(提列)數	\$ (5,787)	(4,0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	4,187	(5,494)
務工具本期迴轉(提列)數	-	-
合計	<u>\$ (1,600)</u>	<u>(9,575)</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表：

	110年度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已減損	
期初餘額	\$ 72	-	104,044	104,116
本期新增	(21)	-	5,808	5,787
本期除列	-	-	(8,400)	(8,400)
本期收回	-	-	(1,810)	(1,810)
期末餘額	<u>\$ 51</u>	<u>-</u>	<u>99,642</u>	<u>99,693</u>

	109年度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已減損	
期初餘額	\$ 50	-	103,365	103,415
本期新增	22	-	4,059	4,081
本期收回	-	-	(3,380)	(3,380)
期末餘額	<u>\$ 72</u>	<u>-</u>	<u>104,044</u>	<u>104,116</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經紀經手費支出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經紀經手費支出－經紀	\$ 455,054	258,597
經紀經手費支出－期貨	111,846	110,841
合計	<u>\$ 566,900</u>	<u>369,438</u>

11.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2,453,015	1,914,031
勞健保費用	184,142	142,662
董事酬金	32,802	56,687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86,048	71,807
確定福利計畫	7,754	4,25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4,112	56,831
合計	<u>\$ 2,837,873</u>	<u>2,246,276</u>

12.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舊費用	\$ 215,652	206,463
攤銷費用	51,434	33,601
合計	<u>\$ 267,086</u>	<u>240,064</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上述屬於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分別為1,968千元及1,881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3.其他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文具印刷	\$ 16,329	16,831
郵電費	131,967	107,576
交際費	21,541	19,551
水電費	32,404	34,090
保險費	2,690	1,583
稅捐	282,232	198,436
租金	7,542	8,263
修繕費	81,416	86,228
廣告費	12,347	19,743
電腦資訊費	139,247	123,487
自由捐贈	-	256
團體會費	7,524	6,917
旅費	13,045	2,595
交通費	5,775	6,224
什項購置	5,972	8,991
員工訓練費	5,493	6,364
勞務費用	19,215	19,599
書報雜誌費	847	899
集保服務費	126,098	73,178
借券費用	223,652	167,040
什支	81,674	70,490
合計	<u>\$ 1,217,010</u>	<u>978,341</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4.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財務收入	\$ 33,465	72,734
處分投資淨損益	1,820	(8,91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淨損益	(729)	(369)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7,225	3,755
租賃修改淨損益	47	3
訴訟損失	(2,511)	(1,883)
其他淨收入	301,021	326,977
合計	<u>\$ 340,338</u>	<u>392,300</u>

(卅一)金融工具之揭露

1.衍生工具

(1)認購(售)權證

A.發行認購(售)權證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因交易目的而發行認購(售)權證，並將收取之權利金列為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日認購(售)權證之市價予以評估，並認列損益。因履約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因交易為目的而持有之營業證券避險部位，係為規避投資人持有認購(售)權證而要求履約換券之風險。本公司避險策略之目的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

B.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之種類、目的及其策略

本公司避險策略之目的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

C.衍生金融工具於財務報告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從事發行認購(售)權證衍生工具所產生之會計項目分別列示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項下。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損益，明細請參照附註六(三十)說明。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期貨及選擇權交易

A.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起開辦自營業務，為交易目的進行期貨及選擇權交易買賣，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項目	交易種類	買/賣方	契約數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110.12.31						
期貨契約	臺股期貨	買方	3	\$ 10,940	10,925	非避險
〃	小型電子期貨	〃	24	10,494	10,509	〃
〃	電子期貨	〃	1	3,502	3,503	〃
合計			28	\$ 24,936	24,937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買方	61	\$ 3,428	3,517	避險
期貨契約	小型臺指期貨	賣方	35	\$ (31,894)	(31,866)	非避險
〃	金融期貨	〃	2	(3,428)	(3,427)	〃
〃	富櫃200期貨	〃	35	(17,192)	(17,936)	〃
〃	微羅素	〃	3	(896)	(931)	〃
〃	小羅素	〃	1	(2,986)	(3,104)	〃
合計			76	\$ (56,396)	(57,264)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賣方	44	\$ (25,125)	(25,780)	避險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項目	交易種類	買/賣方	契約數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109.12.31						
期貨契約	臺股期貨	買方	89	\$ 261,228	261,268	非避險
"	股票期貨	"	548	492,664	507,694	"
"	小型臺指期貨	"	24	17,476	17,614	"
"	金融期貨	"	1	1,280	1,279	"
"	2021-06 CUS-FUTURES	"	1	2,989	2,876	"
合計			663	\$ 775,637	790,731	
期貨契約	臺股期貨	買方	9	\$ 26,220	26,420	避險
"	股票期貨	"	233	39,765	40,486	"
合計			242	\$ 65,985	66,906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買權	買方	795	\$ 6,741	12,686	非避險
"	臺指選擇權－賣權	"	1,334	6,508	1,987	"
合計			2,129	\$ 13,249	14,673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賣權	買方	158	\$ 2,252	637	避險
期貨契約	臺股期貨	賣方	202	\$ (585,288)	(590,191)	非避險
"	股票期貨	"	309	(39,752)	(40,122)	"
"	小型臺指期貨	"	1	(734)	(734)	"
"	富櫃200期貨	"	35	(13,233)	(13,568)	"
"	TY202103美10年債券	"	1	(3,928)	(3,932)	"
"	微型那斯達克指數期貨	"	10	(7,174)	(7,339)	"
"	2021-03 MHI-FUTURES	"	1	(989)	(997)	"
合計			559	\$ (651,098)	(656,883)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買權	賣方	1,208	\$ (5,184)	(11,398)	非避險
"	臺指選擇權－賣權	"	400	(2,729)	(1,036)	"
"	股票選擇權－買權	"	71	(1,505)	(2,750)	"
合計			1,679	\$ (9,418)	(15,184)	

B.衍生工具－期貨於財務報告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期貨及選擇權自營交易所支付之保證金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之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科目。從事選擇權交易則依性質列為「買入選擇權－期貨」或「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等科目，明細請參照附註六(二)說明。

因從事期貨及指數選擇權自營業務交易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明細請參照附註六(三十)說明。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結構型商品

本公司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將固定收益商品與買權或賣權結合，區分為股權連結型及保本型，於契約成交日向交易相對人收取價金，到期報酬將隨著連結標的物到期之上漲或下跌程度而異，其報酬型態為交易本金加減選擇權到期履約價值，其所連結標的均為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範之貨幣及金融市場工具。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股權連結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557,713千元及379,889千元，從事保本型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皆為0千元。

(4)衍生工具資產－櫃檯於財務報告上之表達

A.本公司因從事匯率交換交易及結構型商品交易，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列示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流動項下之衍生工具－櫃檯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其明細請參閱附註六(二)。

B.本公司因從事匯率交換交易及結構型商品交易等，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產生之相關損益於損益表列示於衍生工具淨損益－櫃檯項下，請參閱附註六(三十)。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資訊

(1)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12.31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603,568	403,876	180,798	18,894	603,568
債券投資	2,447,099	487,789	1,959,310	-	2,447,099
其他	42,615	42,615	-	-	42,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股票投資	3,629,978	3,629,978	-	-	3,629,978
債券投資	15,414,090	1,974,804	13,439,286	-	15,414,0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	3,752	3,752	-	-	3,7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股票投資	8,889,908	38,664	-	8,851,244	8,889,908
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99	5,199	-	-	5,19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50,643	-	-	50,643	50,643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9,437	9,437	-	-	9,43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503,389	-	-	503,389	503,389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投資性不動產	60,866	-	-	107,183	107,183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12.31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150,156	1,052,598	68,159	29,399	1,150,156
債券投資	5,289,844	1,155,596	4,134,248	-	5,289,844
其他	15,390	15,390	-	-	15,3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投資	5,488,382	5,488,382	-	-	5,488,382
債券投資	24,322,480	7,651,650	16,670,830	-	24,322,4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7,447,270	-	-	7,447,270	7,447,270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496	3,496	-	-	3,496
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192	91,192	-	-	91,192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1,401	41,401	-	-	41,40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375,859	-	-	375,859	375,859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投資性不動產	74,368	-	-	140,864	140,864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 A.第一級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 B.第二級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C.第三級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屬衍生工具者，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為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係採用公司內部資金成本，零息債券部分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評價，選擇權類衍生工具主要係採 Black-Scholes Model 評價。

(4)公允價值調整

A.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商品之公允價值係按照評價模型與相關參數進行計算，在市場變動的情況下，每日依據最新可觀察市場資料進行評價，另為允當表達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將定期檢視評價模型之其他不可觀察投入參數，若參數顯著改變將依本公司「金融商品評價模型管理辦法」及「金融商品評價模型審查作業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因此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均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市場狀況調整。

B.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其定義說明如下：

- a.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Over the counter (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 b.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Over the counter (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在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及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本公司及子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本公司及子公司違約損失率及本公司及子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內部資料或可收集的外部資料產生交易對手評等，定期更新評等結果所對應之違約機率，並對交易對手採用60%的違約損失率標準假設，而OTC衍生工具之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AD)係以市價評估(Mark to Market)計算。

(5)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重大移轉。

(6)第三等級變動明細表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當期 損益之金額	買進 或發行	轉入 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 三等級轉出	
110年1月至12月	\$ 29,399	(8,844)	63,483	-	-	(14,501)	69,537
109年1月至12月	\$ 30,819	(3,876)	2,500	-	-	(44)	29,399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其他綜合 損益之金額	買進 或發行	轉入 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 三等級轉出	
110年1月至12月	\$ 7,447,270	1,418,065	-	-	(14,091)	-	8,851,244
109年1月至12月	\$ 6,196,574	1,276,597	-	-	(25,901)	-	7,447,270

C.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當期 損益之金額	買進 或發行	轉入 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 三等級轉出	
110年1月至12月	\$ 375,859	2,551	4,721,458	-	(4,596,479)	-	503,389
109年1月至12月	\$ 242,617	(978)	2,604,757	-	(2,470,537)	-	375,859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0.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結構型商品	選擇權訂價模型	• 波動率 (為14%~55%)	•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結構型商品	依上手券商報價	• 不適用	•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權益工具	可類比公司法	• 評價乘數 (為2.1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為20.00%)	• 評價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工具	可類比公司法	• 評價乘數 (為9.28~13.5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為16.58%~19.02%)	• 評價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結構型商品	選擇權訂價模型	• 波動率 (為12%~57%)	•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權益工具	可類比公司法	• 評價乘數 (為2.56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為20.00%)	• 評價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工具	可類比公司法	• 評價乘數 (為14.91~17.7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為17.69%~19.42%)	• 評價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向上或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	
			損益		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訂價波動	+1%	\$ 100	-	-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訂價波動	-1%	-	100	-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189	-	-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189	-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236	-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236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	49,820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	-	49,820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106,782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06,782	-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訂價波動	+1%	\$ 160	-	-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訂價波動	-1%	-	160	-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267	-	-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267	-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333	-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333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	38,486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	-	38,486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80,168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80,168	-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9)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評價模型均由模型開發單位提出申請，風險管理單位進行獨立驗證，使用模型的新增、異動，悉依據本公司「模型管理作業辦法」規定辦理，經核准後相關單位始得將其納入實際業務運作中採用，並為確保經驗證及核准程序通過之評價模型可信度，風險管理單位於每季針對覆驗期間持有部位所使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覆驗，檢驗模型評價結果是否異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若遇重大情勢變更時(例如市場制度變更、波動性突然鉅幅變動)，即針對其主要影響之持有部位相關評價模型進行覆驗。

權益工具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之續後評價請詳附註四(七)金融工具。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證券融資款、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存出、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受限制資產—流動、其他流動資產—其他、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信託業賠償準備金、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存入、期貨交易人權益、應付帳款、代收款項、其他應付款、負債準備—流動、其他流動負債、負債準備—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等金融工具。

(2)投資性不動產其評價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3)租賃負債：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租賃期間內所需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之折現值，折現率為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以其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4.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註)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註)	公允價值 淨部位(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7,576,072	17,363,090	-	-	-
109.12.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註)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註)	公允價值 淨部位(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28,528,329	27,716,865	-	-	-

註：本公司附買回交易之交易對手對本公司均具有追索權，非僅對該已移轉資產具追索權，故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第42D段(d)規定，無需列示已移轉資產之公允價值、其相關負債公允價值及淨部位。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須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附買回及附賣回協議及衍生工具交易等。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0.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 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 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0,643	-	50,643	-	-	50,643
110.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 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 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503,389	-	503,389	-	-	503,389
附買回協議	17,363,090	-	17,363,090	17,363,090	-	-
合 計	\$ 17,866,479	-	17,866,479	17,363,090	-	503,389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375,859	-	375,859	-	-	375,859
附買回協議	27,716,865	-	27,716,865	27,716,865	-	-
合 計	\$ 28,092,724	-	28,092,724	27,716,865	-	375,859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卅二)財務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制度：

(1)風險管理政策：

A.為促進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務之健全經營與發展，達成組織之營運策略與目標，訂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須具備之宗旨及原則如下所述：

a.風險管理之宗旨

(A)建立獨立有效之風險管理架構及制度，用以評估及監理本公司之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

(B)建立科學化且妥適之風險管理系統，用以辨識、衡量、監視及控管公司所面對可能產生負面影響之重大風險，並決定如何因應相關風險，使其能被限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確保穩健經營。

b.風險管理之原則

(A)以科學化且妥適之風險管理系統，審慎客觀的分析風險，進而達到合理之報酬。

(B)以效率化之風險管理架構，由各單位執行日常管理作業，並設置專責的風險管理處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控管報告，以便即時且有效的掌控風險。若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或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C)以整體性之風險管理機制，依本公司業務規模、信用風險、市場風險與作業風險狀況及未來營運趨勢，監控本公司資本適足性，並對本公司整體暴險、自有資本及負債特性進行各項投資配置，建立各項投資風險之監督。

(2)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有專責獨立之風險管理執行單位－風險管理處，負責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相關事務，風險管理處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獨立行使職權，以確保風險管理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其相關職責包含：建立效率化及科學化之風險管理架構及制度；辨識、分析、評估及管理整體企業所面臨之攸關風險，並視需要提出相關建議；協助執行經營策略達成風險及報酬之平衡；確保風險管理之執行符合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決策。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管理處主要著重於整體之風險考量，整合各部門風險控管單位之各項攸關風險，風險管理處下包含三個子單位，分別為市場風險部、信用風險部及作業風險部，負責整體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之規劃及控管，風險管理機制中日常風險控管功能分散至個別業務單位，特別是盤中控管。而經由風險管理處及各部門風險控管單位之配合，將使風控機制能串聯盤前、盤中及盤後，並將風控功能涵蓋前、中、後台而趨於完善。

(3)風險管理機制：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評估、衡量、監控及報告，各類風險評估及因應策略分別敘述如下：

A.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管理除由風險管理處獨立於業務單位運作執行外，本公司所轄各事業部門亦設有風險控管單位，除依內部相關規章分層授權運作執行、呈閱相關表報外，並依內部風險控管指標進行限額之監控。本公司透過建立科學化方法及市場風險管理系統，並訂定管理指標，設定指標限額，以有效評估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做為管理與監控本公司所可能面臨市場風險之依據。本公司內部市場風險估算模型包括利率、外匯、權益及商品等風險因子，除傳統之部位授權限額、停損(權)限額、風險指標限額(如：Greeks、DV01...)等控管外，另採行風險值與壓力測試指標衡量與控管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管理除由風險管理處獨立於業務單位運作執行外，本公司所轄各事業部門亦設有風險控管單位，除依內部相關規章分層授權運作執行、呈閱相關表報外，信用風險管理亦透過建立科學化方法並訂定信用風險衡量指標，揭示並分析各項攸關風險之風險概況，以有效評估信用風險之暴險程度，做為管理與監控公司整體所可能面臨信用風險之依據。為避免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因本身財務體質或信用狀況惡化，導致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使本公司債權因違約而產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透過整合內部信用評等及外部信用評等，建立信用評等分級制度，設定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限額等方式來管理信用風險，並在可承擔之信用風險範圍內，以維持本公司資本之適足，及達成風險與報酬之平衡為主要目標。

C.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控管範疇包括資金來源、授信管理、資金缺口、資金運用及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控管之內容如下：

- a.資金來源：需確保資金來源之時程、成本，並確認資金來源的穩定性與分散性。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b. 授信管理：需維持穩定的授信額度，並針對擔保比率加以控管以降低借款成本，隨時保持充分額度以因應資金需求。
- c. 資金缺口：掌控各天期到期之資金缺口，以便於規劃資金。
- d. 資金運用：資金運用除了評估投資標的、期間與報酬率，短期的資金投資尚須以安全性及變現性為主要考量。
- e. 流動性風險管理衡量指標，係以「流動比率」為之，風險管理處每月檢視資產負債流動性風險暴險狀況。
- f. 各單位依其內部規章及分層授權運作執行，呈送相關表報。若有重大風險事件發生，例超逾限額、部位資產惡化、超逾警戒指標、重大損失事件等，應研擬處置措施並通報風險管理處，風險管理處必要時得召開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研擬因應措施，並呈報最近一次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 g. 如發生重大違約交割案件或財務困難，致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履行債務，而有經營危機之虞或致證券市場交割脫序時籌募資金之因應措施如下：
 - (A) 積極處分流動準備資產及短期投資(如：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
 - (B) 質押或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C) 向非金融保險機構借款(應於借款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向主管機關申報)。
 - (D) 向主管機關緊急紓困。
 - (E) 平日即應對如何臨時籌措資金預作規劃，相關之文件資料亦應備妥，以供緊急之用。

2. 信用風險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係指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因本身財務體質或信用狀況惡化，導致客戶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使本公司債權因違約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以下依各種信用風險分析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面臨發生違約情事之金融資產。

(1) 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下列二表為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與產業分佈：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A.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地區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台灣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2,623,666	105,539	419,919	-	-	-	3,149,124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18,524,820	57,745	376,435	-	56,014	29,054	19,044,068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借券保證金—存出	999,560	-	-	-	-	-	999,5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2,047	1,705	-	-	-	3,752
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8,851,244	16,477	22,187	-	-	-	8,889,908
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轉融通保證金	8,541	-	-	-	-	-	8,541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7,226	-	-	-	-	-	7,226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11,165	-	-	-	-	-	11,165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753,804	-	-	-	-	-	753,804
應收證券融貸款	16,750,311	-	-	-	-	-	16,750,311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216	-	-	-	-	-	1,216
合計	<u>\$ 48,531,553</u>	<u>181,808</u>	<u>820,246</u>	<u>-</u>	<u>56,014</u>	<u>29,054</u>	<u>49,618,675</u>
各地區占整體比例	<u>97.81 %</u>	<u>0.37 %</u>	<u>1.65 %</u>	<u>- %</u>	<u>0.11 %</u>	<u>0.06 %</u>	<u>100.00 %</u>
	109.12.31						
	台灣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5,194,548	160,736	1,179,679	-	11,619	-	6,546,582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27,931,325	123,090	888,341	200,000	637,111	30,995	29,810,862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借券保證金—存出	803,560	4,726	-	-	-	-	808,2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7,447,270	-	-	-	-	-	7,447,270
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轉融通保證金	8,272	-	-	-	-	-	8,272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7,133	-	-	-	-	-	7,133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2,711	-	-	-	-	-	2,711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294,094	-	-	-	-	-	294,094
應收證券融貸款	11,643,717	-	-	-	-	-	11,643,717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336	-	-	-	-	-	1,336
合計	<u>\$ 53,333,966</u>	<u>288,552</u>	<u>2,068,020</u>	<u>200,000</u>	<u>648,730</u>	<u>30,995</u>	<u>56,570,263</u>
各地區占整體比例	<u>94.28 %</u>	<u>0.51 %</u>	<u>3.66 %</u>	<u>0.35 %</u>	<u>1.15 %</u>	<u>0.05 %</u>	<u>100.00 %</u>

註：信用風險暴險集中度分析之地區別報表，亞洲區不含台灣及香港。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信用風險暴險金額－產業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中央及地方 政府機構	個人	金融業	製造業	電子業	服務業	營建業	基金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487,789	-	605,980	992,167	934,801	35,161	78,274	14,952	3,149,1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974,804	-	2,574,237	8,272,067	6,165,215	57,745	-	-	19,044,068
債券保證金－存出	-	-	999,560	-	-	-	-	-	999,5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	3,752	-	3,7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8,863,492	7,831	10,536	-	8,049	-	8,889,908
轉融通保證金	-	-	8,541	-	-	-	-	-	8,541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	-	7,226	-	-	-	-	-	7,226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	11,165	-	-	-	-	-	-	11,165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	672,804	81,000	-	-	-	-	-	753,804
應收證券融資款	-	15,981,886	630,999	4,669	2,712	25,724	104,321	-	16,750,311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	1,216	-	-	-	-	-	-	1,216
合計	<u>\$ 2,462,593</u>	<u>16,667,071</u>	<u>13,771,035</u>	<u>9,276,734</u>	<u>7,113,264</u>	<u>118,630</u>	<u>194,396</u>	<u>14,952</u>	<u>49,618,675</u>
各產業占整體比例	<u>4.96 %</u>	<u>33.59 %</u>	<u>27.75 %</u>	<u>18.70 %</u>	<u>14.34 %</u>	<u>0.24 %</u>	<u>0.39 %</u>	<u>0.03 %</u>	<u>100.00 %</u>
109.12.31									
	中央及地方 政府機構	個人	金融業	製造業	電子業	服務業	營建業	基金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155,597	-	1,373,934	2,084,269	1,569,400	52,762	272,967	37,653	6,546,5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7,651,650	-	3,596,386	9,976,267	8,382,414	123,090	81,055	-	29,810,862
債券保證金－存出	-	-	808,286	-	-	-	-	-	808,2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7,447,270	-	-	-	-	-	7,447,270
轉融通保證金	-	-	8,272	-	-	-	-	-	8,272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	-	7,133	-	-	-	-	-	7,133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	2,418	-	-	293	-	-	-	2,711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	294,094	-	-	-	-	-	-	294,094
應收證券融資款	-	11,075,707	463,034	680	2,743	3,965	97,588	-	11,643,717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	1,336	-	-	-	-	-	-	1,336
合計	<u>\$ 8,807,247</u>	<u>11,373,555</u>	<u>13,704,315</u>	<u>12,061,216</u>	<u>9,954,850</u>	<u>179,817</u>	<u>451,610</u>	<u>37,653</u>	<u>56,570,263</u>
各產業占整體比例	<u>15.57 %</u>	<u>20.10 %</u>	<u>24.22 %</u>	<u>21.32 %</u>	<u>17.60 %</u>	<u>0.32 %</u>	<u>0.80 %</u>	<u>0.07 %</u>	<u>100.00 %</u>

(2)最大信用暴險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

(3)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係依據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客戶以融資買進之股票作為擔保品，向本公司申請融通資金，其融通之成數係依循法令規定辦理，惟本公司得依其內部訂定之風險控管機制，視其股票之風險程度給予不同之融資成數。若其個股股價波動過於劇烈時，進而控管融資買進部位或融資金額限額，以避免因擔保品過度集中增加風險。每日結算後對每一信用帳戶之融資及融券餘額進行洗價，當客戶整體擔保維持率低於法令規定之維持率時，即通知客戶補繳，客戶未於規定期限內補繳且未達法定維持率時，即由本公司處分擔保品，以確保債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各項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說明如下：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a.債務證券

債務證券分為債券、可轉(交)換公司債等部位。

b.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股票部位主要為自營部位、承銷部位、避險部位及權證部位。

c.衍生工具金融資產－櫃檯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店頭市場(Over-the-Counter, OTC)之衍生工具，皆會與交易對手簽訂ISDA合約，以作為雙方從事該類商品交易之協議文件，主要從事OTC衍生工具種類包括結構型商品及匯率交換，承作之交易對手皆為台灣之金融業。

d.期貨交易保證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期貨交易保證金部位，主要係從事集中市場之期貨交易，所須繳交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包括以交易及避險為目的而買入期貨交易所之期貨契約而支付之保證金。

e.買入選擇權－期貨

本公司及子公司買入選擇權部位，係以持有供交易以及避險為目的，而買入期貨交易所之選擇權契約所支付之權利金市值，風險甚低。

f.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貨幣市場基金與短期票券等流動性較高之開放式基金與貨幣市場工具部位。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部位，為本公司自營部位。

C.附賣回債券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附賣回債券投資，係指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交易承作時皆與交易對手簽訂債券附條件買賣總契約，雙方約定承作價格、利率與天期，並於到期時以事先約定之價格賣回該債券予交易對手，本公司附賣回債券之交易對手皆為本國金融機構，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附賣回交易之債券標的作為擔保，將有效降低風險淨暴險額。

D.借券保證金－存出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借/融券交易，向交易對手所交付之保證金。

E.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主要為長期投資所持有之股票，皆為本國金融相關產業之股票。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F.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擔保價款

本公司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擔保價款暴險對象均為本國金融業。

G.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本公司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及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主要來自本國個人。

H.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部位，為本公司承銷部位。

(5)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應收帳款業務及投資業務

a.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各類金融資產內部信用評等或外部評等之顯著降等、當合約款項及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天、列入警訊戶、為債信不良註記、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違約或信用減損者等。

b.信用風險低：

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B.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量化指標：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90天。

b.質化指標：屬於違約戶或違約等級者、有證據顯示將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有重大財務困難。

c.前述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如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已治癒)，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C.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信用風險低及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之金融資產，係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考量債務人未來12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債務人發生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債務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投資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內部或外部歷史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如失業率及GDP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

b.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於投資之金融資產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本公司依據不同投資之金融資產分別進行前瞻性模型估計，以過去違約率及總體經濟資訊建立信用風險鏈結模型，藉由模型推估違約率及總體經濟資訊之關係，及建立模型以預測總體經濟資訊之預測值，以預估未來下一年度之違約率後，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前瞻性調整，上述之前瞻性模型，原則上每年檢視模型之有效性。

(6) 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本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低度風險、中度風險、高度風險及違約。

各信用風險分級之定義如下：

低度風險：表示資訊透明度及債務履約能力佳，其發生違約的機率甚低。

中度風險：表示資訊透明度及債務履約能力一般，其發生違約的機率屬中等層級。

高度風險：表示債務履約能力偏弱，極易受外在景氣及環境影響，其發生違約的機率偏高。

違約：表示該公司或標的未依約履行其義務或符合列入違約戶或違約等級範圍者。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未減損)等，因多數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較低。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應收款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名稱	12個月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合計	累計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債券利息	\$ 80,521	-	-	80,521	-	-	-	-	-	51	80,47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	-	-	-	-	-	-	-	47,560	46,344	1,216
應收帳款(已減損)	-	-	-	-	-	-	-	-	1,972	1,972	-
其他應收款(已減損)	-	-	-	-	-	-	-	-	52,425	49,568	2,857
催收款項	-	-	-	-	-	-	-	-	1,758	1,758	-

109.12.31											
名稱	12個月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合計	累計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債券利息	\$ 144,601	-	-	144,601	-	-	-	-	-	72	144,529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	-	-	-	-	-	-	-	47,693	46,357	1,336
應收帳款(已減損)	-	-	-	-	-	-	-	-	1,972	1,972	-
其他應收款(已減損)	-	-	-	-	-	-	-	-	55,897	52,904	2,993
催收款項	-	-	-	-	-	-	-	-	2,811	2,811	-

B.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名稱	12個月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合計	累計減損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 15,414,090	-	-	15,414,090	-	-	-	-	-	15,414,090	10,671

109.12.31											
名稱	12個月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合計	累計減損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 24,322,480	-	-	24,322,480	-	-	-	-	-	24,322,480	14,858

註：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之累計減損係調整其他權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資金流動性風險分析

(1) 負債現金流量分析

A.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因表中部分所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項目金額對應。

	110.12.31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後	合計
應付商業本票	\$ 2,049,662	-	-	-	2,049,662
附買回債券負債	17,363,090	-	-	-	17,363,090
融券保證金	1,587,529	-	-	-	1,587,529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843,962	-	-	-	1,843,962
借券保證金—存入	7,611	-	-	-	7,611
期貨交易人權益	7,214,844	-	-	-	7,214,844
應付帳款	11,221,111	-	-	-	11,221,111
代收款項	9,412,046	-	-	-	9,412,046
其他應付款	1,034,957	-	-	-	1,034,957
租賃負債	27,323	71,660	138,928	-	237,911
合計	<u>\$ 51,762,135</u>	<u>71,660</u>	<u>138,928</u>	<u>-</u>	<u>51,972,723</u>

	109.12.31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後	合計
短期借款	\$ 528,476	-	-	-	528,476
應付商業本票	3,039,377	-	-	-	3,039,3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3,496	-	-	-	3,496
附買回債券負債	27,716,865	-	-	-	27,716,865
融券保證金	1,477,974	-	-	-	1,477,974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719,643	-	-	-	1,719,643
借券保證金—存入	143,927	-	-	-	143,927
期貨交易人權益	6,329,660	-	-	-	6,329,660
應付帳款	12,287,959	-	-	-	12,287,959
代收款項	1,456,759	-	-	-	1,456,759
其他應付款	899,565	-	-	-	899,565
租賃負債	31,217	86,207	190,702	-	308,126
合計	<u>\$ 55,634,918</u>	<u>86,207</u>	<u>190,702</u>	<u>-</u>	<u>55,911,827</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10.12.31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後	合計
認購(售)權證	\$ 9,437	-	-	-	9,437
結構型商品	478,009	25,380	-	-	503,389
合計	<u>\$ 487,446</u>	<u>25,380</u>	<u>-</u>	<u>-</u>	<u>512,826</u>

	109.12.31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後	合計
認購(售)權證	\$ 26,217	-	-	-	26,217
結構型商品	375,859	-	-	-	375,859
賣出選擇權負債一期貨	15,184	-	-	-	15,184
合計	<u>\$ 417,260</u>	<u>-</u>	<u>-</u>	<u>-</u>	<u>417,260</u>

(2)資金流動性風險表

	流動比率	負債比	借款佔總借款額度比
110.12.31	141.30 %	61.23 %	7.88 %
109.12.31	132.34 %	66.13 %	12.90 %

4.市場風險分析

市場風險係指價格變動，對金融市場工具的影響所產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應包括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與商品風險。

(1)風險值

風險值係指一投資組合，在正常的市場情況與特定的信賴水準下，在某特定期間內所衡量出來最大的預期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採用99%信賴水準計算現有交易組合1個營業日之風險值。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持續進行回溯測試，以確保風險值模型可有效衡量金融市場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

A.VaR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C.L.1天風險值(VaR)	110.12.31	期間平均	期間最高	期間最低
各部門加總	16,045	31,788	53,130	12,042
共變異調整	(5,766)	(11,138)	(9,923)	(4,647)
證券整體	10,279	20,650	43,207	7,395

99%C.L.1天風險值(VaR)	109.12.31	期間平均	期間最高	期間最低
各部門加總	27,124	31,993	93,900	14,938
共變異調整	(7,207)	(13,000)	(38,284)	(8,458)
證券整體	19,917	18,993	55,616	6,480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各類風險因子之風險值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C.L.1天風險值(VaR)	110年度		
	期間平均	期間最高	期間最低
匯率風險值	16	-	-
利率風險值	2,229	1,919	1,335
權益風險值	20,959	43,938	7,409
風險值總額	20,650	43,207	7,395

99%C.L.1天風險值(VaR)	109年度		
	期間平均	期間最高	期間最低
匯率風險值	27	-	-
利率風險值	3,045	5,264	2,417
權益風險值	18,618	52,286	5,869
風險值總額	18,993	55,616	6,480

註：期間最高及期間最低係以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值總額於期間內最高及最低之日期揭露該日「匯率」、「利率」及「權益」等風險類別之風險值。

(2)壓力測試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採用之壓力測試包含單因子敏感性測試、歷史情境測試、自訂情境測試，以過去曾發生過之國內外重大事故或自訂極端情境，模擬測試其對現有交易組合之風險影響程度，並用以辨識可能出現異常損失之極端情況。

本公司市場風險之壓力測試值，係考慮下列因素予以模擬可能之損失：

A.單因子敏感性測試(Sensitivity)：

單因子敏感性測試係衡量特定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投資組合價值變動金額；假設風險因子為上市普通股股價，則單因子敏感性測試即在衡量上市普通股股價變動時，投資組合價值之變動金額。

B.歷史情境測試(Historical Scenario)：

將歷史事件發生之一段期間作為衡量各風險因子報酬率變化的程度，並計算投資組合在該事件發生時所產生的變動金額。

C.自訂模擬(Self-Defined Scenario)：

同單因子敏感性測試，惟考慮部位間個別風險因子(risk factor)隨相關性變動之情況。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壓力測試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風險因子	變動幅度	部位損益變動	
		110.12.31	109.12.31
權益風險	權益商品下跌20%	(78,759)	(121,047)
利率風險	殖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46,330)	(89,205)
匯率風險	所有外幣貶值7%	(18,374)	(33,967)

(3)除上述指標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各事業部門依其業務性質及交易商品之不同，亦設定各事業部門之內部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控管指標。

(4)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0,734	27.679	4,172,226
日圓		76,893	0.2405	18,493
港幣		136,184	3.549	483,318
人民幣		7,615	4.342	33,064
其他(註)		-	-	26,342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97,529	27.679	2,699,603
港幣		31,558	3.549	111,998
其他(註)		-	-	20,082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16,375	28.479	6,162,217
日圓		74,244	0.2763	20,512
港幣		117,231	3.673	430,589
南非幣		5,579	1.946	10,859
歐元		317	35.020	11,108
人民幣		8,166	4.377	35,740
其他(註)		-	-	14,118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2,805	28.479	4,351,853
港幣		33,425	3.673	122,769
其他(註)		-	-	28,699

註：其他各幣別折合新台幣餘額未達10,000千元以上，合併揭露。

(5)重大外幣資產負債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外幣兌換淨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96,903千元及18,374千元。

5.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指標進行基本性變革，包括以近乎無風險之替代利率取代某些銀行同業拆放利率(IBORs)。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日帳列部份金融工具相關暴險係連結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LIBOR亦為利率指標變革之一部分，預計停止LIBOR之意見徵詢及可能之法規變更正在進行中，但本公司及子公司計劃施行適當之應變條款以因應利率指標變革。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利率指標變革將影響其營運及風險管理流程，因利率指標變革所面臨之主要風險是營運上之暴險，例如經由與交易對手重新談判借款合同、與衍生工具之交易對手實施新的應變條款、更新合約條款以及修訂與變革有關之營運控管。財務風險主要限於利率風險。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新檢視尚未轉換至另一指標利率之合約總額及有納入適當應變條款之合約金額，以監督轉換至新指標利率之進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合約條款之利率仍會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合約視為尚未轉換至另一替代指標利率之合約，即使該合約包含現有利率指標退場之應變條款（以下稱「未變革合約」）。

下表列出未變革合約及其中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部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110.12.31	
		未變革合約 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 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88,698	288,698
		110.1.1	
		未變革合約 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 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572,241	572,241

(卅三)資本管理

1. 資本適足率計算

為有效吸收各類風險，確保公司各項業務長期穩健的發展，本公司持續、主動、積極的維持充足之資本。因此，本公司依據業務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及金融市場環境進行資本管理，以達成資本配置之最適化。目前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計算及申報本公司之資本適足比率如下：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資本適足率計算項目		110.12.31	109.12.31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u>23,375</u>	<u>19,978</u>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	<u>5,263</u>	<u>5,801</u>
自有資本適足率		<u>444 %</u>	<u>344 %</u>

- 資本適足比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扣減資產
-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市場風險約當金額＋信用風險約當金額＋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2. 資本適足性管理

本公司資本適足性之管理係依「日盛證券資本適足性管理規則」執行資本適足之監控與管理，風險管理處每月定期監控資本適足比率是否在法定與內部規範之範圍內，當資本適足比率達監控範圍之下限時，將提報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研擬因應措施，並依會中決議辦理，若決議降低風險性資產，則責成相關業務單位執行，倘決議提高合格資本，則由董事長召開會議研擬後續事宜。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為富邦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註)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註)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
九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敏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金頻道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加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註)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臺灣網路認證股份有限公司	"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優視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關係人	包括本公司、母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

註：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底起為關係人，相關損益金額揭露係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算。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關係人透過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證券及期貨經紀商操作股票及期貨交易產生之經紀手續費收入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86	-	2,120	-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66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310	-	-	-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1	-	-	-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4,567	-	-	-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26	-	-	-
中加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2,430	-	-	-
其他關係人	12,170	-	9,812	-
合計	<u>\$ 34,146</u>	<u>-</u>	<u>11,932</u>	<u>-</u>

股票及期貨經紀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約當。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	-
其他關係人	28	-	27	-
合計	<u>\$ 41</u>	<u>-</u>	<u>27</u>	<u>-</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部分營業場所供關係人使用而收取之租金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8,449	9,090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4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3	23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3	2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2	-
合計	<u>\$ 8,777</u>	<u>9,150</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收取。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承租部份營業場所而支付之租金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2,229	12,859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6
合計	<u>\$ 12,229</u>	<u>12,875</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支付。

另因上述租賃而向關係人收取之押金（帳列存入保證金）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70	1,374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	6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	6
合計	<u>\$ 1,382</u>	<u>1,386</u>

另因上述租賃而向關係人支付之押金（帳列存出保證金）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2,077</u>	<u>2,077</u>

另因上述租賃對關係人之租賃負債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16,253</u>	<u>28,239</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付帳款如下：

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金額	%	金額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50	-	500	-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	25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3	-	3	-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5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1	-	-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10	-	-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9	-	-	-	
合計	\$ 2,278	-	528	-	

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金額	%	金額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113	63	16,537	43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924	6	639	2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6	-	78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84	-	-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747	3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	-	-	-	
合計	\$ 22,047	72	17,254	45	

應付帳款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金額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13,896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334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2,392	-	
合計	\$ 45,622	-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金額	%	金額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5,500	1	24,643	3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	-	-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71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2	-	-	-
合計	<u>\$ 7,594</u>	<u>1</u>	<u>24,643</u>	<u>3</u>

5.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銀行存款及短期借款如下：

銀行存款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利息總額	利率區間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8,642,590	7,068	0%~1.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917	10	0%~0.17%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08,634	1,788	0%~0.40%
合計	<u>\$ 9,468,141</u>	<u>8,866</u>	

銀行存款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利息總額	利率區間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4,084,705</u>	<u>25,982</u>	0%~2.60%

上述存款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營業保證金、存出保證金、待交割款項、代收權證履約款、代收承銷股款、客戶保證金專戶、客戶信託帳戶及受限制資產—流動等科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擔保透支額度分別為十二億及十五億元，期末借款餘額皆為0元，其提供擔保品皆為有價證券及定存單。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信用放款額度五億元，期末借款餘額為0元。而來自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為100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關係人有價證券(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期末餘額如下：

營業證券－自營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敏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47	-

營業證券－自營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敏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55	2,287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關係人債券產生之利息收入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20千元。

營業證券－承銷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10,147	945

營業證券－承銷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200	22

營業證券－避險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3,095	2,125

營業證券－避險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348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78	3,186
合計	\$ 18,278	4,534

- 7.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與現金及約當現金)：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買賣，存放之期貨交易保證金為4,961千元，超額保證金為224,708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8.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關係人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期末餘額如下：

權益工具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u>66,153</u>	<u>723,774</u>
債務工具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	5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200,000</u>	<u>4,318</u>
合計	\$	<u>300,000</u>	<u>4,375</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關係人債務工具產生之利息收入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858千元。

- 9.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關係人權益工具(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期末餘額如下：

權益工具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1,657,722	3,911,063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60,441	1,529,493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100</u>	<u>20,828</u>
合計	\$	<u>2,020,263</u>	<u>5,461,384</u>

權益工具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127,567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59,820	-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18,704</u>	<u>-</u>
合計	\$	<u>206,091</u>	<u>-</u>

- 10.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客戶保證金專戶期末餘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u>1,888,782</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交割結算基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82,36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74,003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4,007
合計	<u>\$ 270,373</u>

1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24,206
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1,260
合計	<u>\$ 25,466</u>

1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附買回債券負債利息費用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138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4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30
合計	<u>\$ 231</u>

14.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預收款項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u>\$ 26</u>

15.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期貨交易人權益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u>	<u>17,686</u>

16.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代收代付(股代雜支)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u>\$ 928</u>	<u>790</u>

17.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借券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10,940</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8.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承銷業務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139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579	1,572
合計	<u>\$ 1,718</u>	<u>1,572</u>

19.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股務代理收入(含電腦列印費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1,687	11,359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	720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36	36
合計	<u>\$ 12,443</u>	<u>12,115</u>

20.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6,14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86
合計	<u>\$ 7,126</u>

2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顧問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63	15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其他關係人	100	10
合計	<u>\$ 3,163</u>	<u>3,160</u>

2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營業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78</u>	<u>57</u>

2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經手費支出(帳列經紀及自營經手費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268,54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75,546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84,793
合計	<u>\$ 428,884</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4.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財務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	8
其他關係人	-	1
合計	<u>\$ 1</u>	<u>9</u>

25.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u>\$ 57,230</u>

26.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薪資費用(代收代付)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170</u>	<u>385</u>

27.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董監酬勞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u>\$ 5,494</u>	<u>24,636</u>

28.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電話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1,150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775
合計	<u>\$ 1,925</u>

29.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水電費(代收代付)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 7	-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7	8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83	94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168	2,949
合計	<u>\$ 3,265</u>	<u>3,051</u>

30.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電腦資訊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19,972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8,784
臺灣網路認證股份有限公司	5,422
合計	<u>\$ 36,102</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會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 1,807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1,288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80
合計	<u>\$ 3,475</u>

3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員工訓練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 1,167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280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
合計	<u>\$ 1,448</u>

3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借券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u>\$ 10</u>

34.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雜支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	-
九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	-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386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4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6	-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21	-
金頻道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9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76	2,214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	-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102	-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3	-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5	-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	-
合計	<u>\$ 4,707</u>	<u>2,214</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5.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財務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126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84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395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2
合計	<u>\$ 1,707</u>

36.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雜項購置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43</u>

37.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文具用品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u>\$ 8</u>

38.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廣告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
台灣優視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4
合計	<u>\$ 267</u>

39.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營業外收入(管理分攤、業務推廣、資訊分攤等)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3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	216,851	235,717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301	1,180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9	-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4,061	24,629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00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	-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40	-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1	-
合計	<u>\$ 232,640</u>	<u>261,526</u>

註：係代理本公司辦理客戶買賣證券款項劃撥交割作業及其他有關事項所分攤之管理費。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0.結構型商品本金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0.12.31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 <u>52,000</u>

41.債券交易

出售債券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101,01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597,207
合計	\$ <u>899,330</u>

(三)連結稅制款

本公司與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支付予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之連結稅制款項分別為475,707千元及277,754千元，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項下。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6,184	78,009
退職後福利	781	862
合計	\$ <u>86,965</u>	<u>78,87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受限制資產－流動(定存單、活期存款)	銀行借款擔保	\$ 116,012	426,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	4,178,691	3,749,009
不動產－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1,162,965	1,151,791
不動產－建築物(帳面價值)	銀行借款擔保	219,002	227,621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45,755	56,929
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帳面價值)	銀行借款擔保	15,111	17,439
其他非流動資產(帳列存出保證金)	提存法院保證金	10,676	32,268
合計		\$ <u>5,748,212</u>	<u>5,661,057</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彙總如下：

- 1.為給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之租金，已開立未到期票據分別約為18,543千元及19,931千元。
- 2.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辦理證券融資融券業務而保管之客戶股票分別為517,285,075股及474,555,606股，借出客戶股票分別為26,812,000股及52,102,000股，並已向融券客戶取得足額保證金。
- 3.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兩名客戶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間向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訴請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及前營業員連帶賠償原告共計新台幣13,200千元，渠等均主張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前營業員利用職務上機會，佯稱介紹購買中華電信可轉換公司債，詐騙渠等財物致生損害，經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間判決本公司宜蘭分公司須連帶賠償原告共計新台幣13,200千元，本公司宜蘭分公司不服提起上訴，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間判決一審判決不利本公司宜蘭分公司部分廢棄，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毋庸連帶賠償，經原告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間廢棄原判決，將本案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民國一一〇年三月臺灣高等法院更一審判決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應與前營業員連帶負一部之損害賠償責任，應連帶給付原告共計新台幣3,231千元，案經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提起上訴，現繫屬於最高法院。由於法院對於營業員詐欺使客戶交付款項之行為是否為執行職務行為見解不一，經評估可能的訴訟損失後，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提列訴訟損失共計新台幣3,231千元整。
- 4.本公司中和分公司客戶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間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前營業員假藉執行業務之便對其行詐欺行為，侵害原告之財產權，使原告受有約新台幣1,883千元之損害，請求本公司應與前營業員連帶賠償，本案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宣判，法院認定前營業員之行為非執行職務行為，亦即本公司勝訴，無庸連帶賠償；原告不服提起上訴，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宣判上訴駁回，本公司勝訴；客戶提起上訴，民國一〇九年三月接獲最高法院通知原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審理；民國一〇九年七月間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應與前營業員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本公司上訴至最高法院，民國一一〇年五月最高法院通知原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審理，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判決本公司應於941千元之範圍內與前營業員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本案確定，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提列訴訟損失共計新台幣1,163千元整。另有二位客戶亦向同一前營業員及本公司提起連帶賠償請求，其一客戶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間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前營業員涉嫌盜賣股票造成其損害，請求本公司及前營業員連帶賠償共計約新台幣6,649千元，嗣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間將請求金額擴張為新台幣14,727千元，法院已通知原告補繳裁判費，復諭知將待刑事判決後審理，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間裁定停止訴訟，因此本公司賠付之可能性及賠付金額尚無法評估。其二客戶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間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主張前營業員利用執行職務之便對其行詐欺行為，請求本公司及前營業員連帶賠償共計約新台幣2,011千元。目前僅收受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起訴狀，尚未開庭，因此本公司賠付之可能性及賠付金額尚無法評估。

- 5.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間，代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人等890人提起本件民事訴訟，其主張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四月間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公開說明書有虛偽不實之情事，造成投資人受有損害，該中心並主張本公司為該次公司債募集之證券承銷商，故應與公司等被告連帶賠償共計新台幣23,149千元整。本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間宣判，本公司毋庸負賠償責任，案經原告提起上訴，現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因本公司僅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之財務報告，出具承銷商之評估意見，依目前司法實務相關見解，本公司未必須負擔損害賠償責任。

(二)日盛期貨(股)公司：無。

(三)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無。

(四)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無。

(五)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無。

(六)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支出承諾係指為取得設備之資本支出所簽訂之合約承諾。

下表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支出承諾之到期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一年內	\$ -	11,549
一年至五年	3,160	25,261
	<u>\$ 3,160</u>	<u>36,810</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帳列金額		信託負債	帳列金額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銀行存款	\$	146,272	應付款項	\$	4,615
股票		173,293	信託資本		9,095
基金	6,851,589	7,096,583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6,917,150	7,195,271
出借證券	29,535	113,812	本期損益	122,089	203,407
應收款項	27,465	17,427	累計盈虧	328,642	218,780
			收益分配金	(144,342)	(91,943)
信託資產總額	\$ 7,228,154	7,534,610	信託負債總額	\$ 7,228,154	7,534,610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110.12.31	109.12.31
銀行存款	\$ 146,272	180,278
短期投資		
股票	173,293	126,510
基金	6,851,589	7,096,583
出借證券	29,535	113,812
合計	<u>\$ 7,200,689</u>	<u>7,517,183</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年度	109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82	98
租金收入	1,588	1,670
現金股利收入	179,564	139,663
已實現資本利得	226,335	170,667
未實現資本利得	420,943	351,329
未實現匯兌利得	31,597	37,686
兌換利益	18,424	18,872
信託收益合計	<u>878,533</u>	<u>719,985</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426	1,672
稅捐支出	4	7
手續費支出	6,296	6,235
已實現資本損失	44,481	66,620
未實現資本損失	368,284	133,436
未實現匯兌損失	322,760	299,800
兌換損失	13,129	8,679
補充健保費	64	129
信託費用合計	<u>756,444</u>	<u>516,578</u>
稅前淨(損)益	122,089	203,407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損)益	<u>\$ 122,089</u>	<u>203,407</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期貨部門應揭露事項：

1.本公司期貨部門兼營期貨商自營業務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揭露相關資料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110.12.31		109.12.31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業主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 人權益)	$\frac{1,512,137}{182,959}$	8.265	$\frac{1,513,243}{316,607}$	4.780	≥ 1	符合標準
17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frac{1,663,640}{546}$	3,046.960	$\frac{1,797,928}{16,832}$	106.816	≥ 1	〃
22	業主權益 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1,512,137}{400,000}$	378 %	$\frac{1,513,243}{400,000}$	378 %	≥ 60% ≥ 40%	〃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1,509,284}{3,364}$	44,866 %	$\frac{1,465,688}{74,430}$	1,969 %	≥ 20% ≥ 15%	〃

2.子公司依據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揭露相關資料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110.12.31		109.12.31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業主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 人權益)	$\frac{2,191,141}{153,291}$	14.294	$\frac{2,175,786}{149,842}$	14.521	≥ 1	符合標準
17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frac{8,577,200}{7,300,122}$	1.175	$\frac{7,669,563}{6,432,772}$	1.192	≥ 1	〃
22	業主權益 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2,191,141}{700,000}$	313 %	$\frac{2,175,786}{700,000}$	311 %	≥ 60% ≥ 40%	〃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2,022,036}{1,409,914}$	143 %	$\frac{1,996,430}{997,387}$	200 %	≥ 20% ≥ 15%	〃

註：揭露比率之計算來源以千元為基礎。

3.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客戶委託本公司期貨部門從事期貨交易時，必須繳交買賣金額之一定比例為保證金。惟期貨交易保證金所引起之槓桿作用，可能使客戶獲得鉅額利益或遭受重大損失，為免客戶之損失連帶影響本公司期貨部門之財務安全，故本公司期貨部門依照規定，於每日依委託客戶未平倉期貨契約之市場結算價格計算其保證金及權利金專戶之變動情形，當保證金因市場價格逐漸減少至規定之金額時，本公司期貨部門立即通知客戶補繳保證金，若客戶未於規定期限內補繳時，本公司期貨部門得將客戶持有之期貨契約逕予平倉。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期貨部門從事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即持有之期貨或選擇權合約市場價格受投資標的指數波動而變動，若市場指數價格與投資標的呈反向變動，將產生損失，惟本公司期貨部門基於風險管理，業已設立停損點，以控制此風險。

4.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經商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設立 日期	主管機關核准 日期文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原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日盛期貨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83.01.27	83.05.14(83))證管照字第 006號	國內外期貨經 紀、自營及期貨 顧問等業務。	618,268	618,268	68,696,435	98.14 %	2,150,375	636,022	72,290	70,934	58,857	左列交易 已於合併 報告中沖 銷
本公司	日盛國際投資 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85.9.9	85.12.13 (85)台財證 (二)第66234 號	證券市場經紀與 自營業務、輔導 公司理財上市作 業、證券承銷業 務、證券研究分 析、公司及個人 財務規劃及投資 顧問、金融業 務、投資信託、 期貨業務、控股 公司認列轉投資 損益。	1,795,250	1,795,250	54,600,000	100.00 %	1,122,821	-	(24,863)	(24,863)	-	"
本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 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中華民國	73.10.12		接受有價證券投 資研究與委託等 相關業務。	173,600	173,600	10,000,000	100.00 %	66,086	56,772	(4,945)	(2,667)	780	"
本公司	日盛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3.6.5	103.05.20金 管證券字第 1030017813 號	創業投資業	300,000	300,000	30,000,000	100.00 %	282,659	-	(12,801)	(8,046)	-	"
本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	中華民國	85.12.26		證券投資信託業 務、全權委託投 資業務。	211,380	211,380	7,800,000	20.00 %	298,878	358,897	72,907	14,849	11,700	關聯企業
日盛國際投資 控股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證券 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82.1.26	82.2.2 (82) 台財證(二) 第10505號	證券經紀、自 營、承銷及其他 香港法令規定可 經營之證券相關 業務。	1,763,755	1,763,755	440,000,000	100.00 %	1,038,003	38,994	(24,955)	(24,955)	-	左列交易 已於合併 報告中沖 銷
日盛嘉富證券 國際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資本 有限公司	香港	74.12.27	88.12.16 (88)台財證 (二)第 101651號	股票經紀、期貨 經紀、基金銷 售。	88,500	88,500	2,000,000	100.00 %	76,220	-	(14)	(14)	-	左列交易 已於合併 報告中沖 銷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設立海外分公司或代表人辦事處名稱	國籍及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稅後損益	指撥營運資金				與總公司重要往來交易	備註
							上期期末	增加營運資金	減少營運資金	本期期末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上海代表處	中國上海市	88.11.25	87.4.17(87)台財證(二)第00988號	從事與其總公司業務相關的聯絡、市場調研等非經營性業務活動。	-	(1,595)	-	-	-	-	-	-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一日金管證字第10703209011號令規定，本公司轉投資於英屬維京群島等地所設立之外國事業及未取得IOSCOMMoU簽署會員之證券或期貨執照者之外國事業，其民國一一〇年度應行補充說明事項如下：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訊：

(1)資產負債表

單位：美元

項目	公 司	日盛國際投資 控股有限公司
流動資產		3,065,017
基金及投資		37,500,099
流動負債		800
股本		54,600,000
保留盈餘		(13,667,765)
其他權益		(367,919)
資產總額		40,565,116
負債總額		800
股東權益總額		40,564,316

(2)損益表

單位：美元

項目	公 司	日盛國際投資 控股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
營業費用及支出		(900,649)
營業外收入(支出)		12,954
稅前(損)益		(887,695)
稅後(損)益		(887,695)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如下：

單位：股/美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110.12.31	
			股數	帳列金額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40,000,000	\$ <u>37,500,099</u>

3.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之情形及其資金來源：無。

4.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及服務內容：無。

5.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情形：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與關係人間並無重大交易之情事。

6.爭訟事件：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並無爭訟之情事。

7.其他：

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一日增資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九百萬美元。

十四、部門資訊

	110年度				
	經紀商	承銷商	自營商	其他部門	合計
收入合計	\$ <u>7,632,019</u>	<u>139,550</u>	<u>1,015,553</u>	<u>218,193</u>	<u>9,005,315</u>
營業費用合計	\$ <u>3,189,694</u>	<u>130,131</u>	<u>183,852</u>	<u>818,292</u>	<u>4,321,969</u>
部門別損益	\$ <u>4,032,080</u>	<u>8,962</u>	<u>760,307</u>	<u>(551,129)</u>	<u>4,250,220</u>

	109年度				
	經紀商	承銷商	自營商	其他部門	合計
收入合計	\$ <u>5,020,608</u>	<u>158,689</u>	<u>876,003</u>	<u>164,363</u>	<u>6,219,663</u>
營業費用合計	\$ <u>2,480,012</u>	<u>119,951</u>	<u>181,064</u>	<u>683,654</u>	<u>3,464,681</u>
部門別損益	\$ <u>2,349,135</u>	<u>36,672</u>	<u>539,574</u>	<u>(475,288)</u>	<u>2,450,093</u>

註1：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註2：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不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作為決策之依據，得不揭露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日盛證券	日盛嘉富	1	雜支	462	與非關係人交易相當	0.0051%
0	日盛證券	日盛嘉富	1	營業外收入	38	"	0.0004%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租金收入	6,084	"	0.0676%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存入保證金	1,900	"	0.0022%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8,386	"	0.0096%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4	"	0.0003%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	"	0.0000%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期貨佣金收入	124,624	"	1.3839%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服務代理收入	495	"	0.0055%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營業外收入	1,724	"	0.0191%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營業費用	22	"	0.0002%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存出保證金	43,000	"	0.0491%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營業外收入	214	"	0.0024%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其他營業收入	5	"	0.0001%
0	日盛證券	日盛期貨	1	證券佣金支出	205	"	0.0023%
0	日盛證券	日盛投顧	1	租金收入	1,925	"	0.0214%
0	日盛證券	日盛投顧	1	存入保證金	330	"	0.0004%
0	日盛證券	日盛投顧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220	"	0.0048%
0	日盛證券	日盛投顧	1	營業費用	50,640	"	0.5623%
0	日盛證券	日盛創投	1	租金收入	149	"	0.0017%
0	日盛證券	日盛創投	1	存入保證金	17	"	0.0000%
0	日盛證券	日盛創投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	"	0.0000%
1	日盛期貨	日盛投顧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0	"	0.0002%
1	日盛期貨	日盛投顧	3	營業費用	2,160	"	0.0240%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日盛證券
110 年 12 月 31 日 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有關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八)金融工具之揭露。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部分金融工具因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無活絡交易市場之交易價格採用其他方式評價。因此，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評估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分類、評價風險之辨別、衡量及管理之控制。針對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抽樣測試所採用公開報價之允當性及正確性；對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評價方式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抽樣檢視其內部評價複核文件，以評估其評價之允當性；此外，本會計師亦評估金融工具之表達與揭露符合相關會計準則。

二、經紀手續費收入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七)1.經紀手續費收入之揭露。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辦理經紀業務以收取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該公司收入及折讓之認列是否適宜對個體財務報告具重大影響，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檢查交易流程測試經紀業務之內部控制是否有效遵行；抽樣檢查經紀手續費折讓之核准機制；抽樣檢查相關報表其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計收是否適宜，並執行相關之差異分析。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修光



會計師：

鍾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廿七))	\$ 5,884,995	70	3,611,728	64
402000 借貸款項手續費收入	1,375	-	103	-
403000 借券收入	246,796	3	209,584	4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附註六(廿七))	19,944	-	41,874	1
406000 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	25,300	-	24,622	-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損益(附註六(廿七))	341,153	4	(65,519)	(1)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	49,620	1	51,692	1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七))	1,111,533	13	838,073	15
421300 股利收入	587,729	7	509,969	9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附註六(廿七))	3,814	-	79,782	1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損益	-	-	(12,327)	-
421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實現淨損益	15,049	-	29,645	-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損益(附註六(廿七))	36,507	-	32,019	1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124,624	2	115,706	2
424400 衍生工具淨損益—期貨(附註六(廿七))	(93,120)	(1)	66,976	1
424500 衍生工具淨損益—櫃檯(附註六(廿七))	(18,855)	-	48,357	1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廿七))	(1,602)	-	(7,678)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107,181	1	31,348	1
收入淨額	8,442,043	100	5,605,954	100
支出與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附註六(廿七))	449,708	5	258,409	5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附註六(廿七))	6,333	-	8,608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893	-	624	-
521200 財務成本	96,227	1	184,481	3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253	-	452	-
524200 證券佣金支出	205	-	126	-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483	-	3,969	-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206	-	1,584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廿七))	2,619,205	31	2,024,777	36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廿七))	236,750	3	217,946	4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廿七))	1,164,051	14	923,700	17
支出與費用合計	4,575,314	54	3,624,676	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50,207	1	98,307	2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七))	315,065	3	344,494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5,272	4	442,801	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232,001	50	2,424,079	43
70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六(廿二))	(694,598)	(8)	(393,492)	(7)
本期淨利	3,537,403	42	2,030,587	36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0,054)	(3)	(36,201)	(1)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損益(附註六(廿三))	2,847,867	34	905,956	17
8055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584	-	120,944	2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6,416	1	6,969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31,813	32	997,668	18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215)	(1)	(59,492)	(1)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損益(附註六(廿三))	(341,057)	(4)	269,865	5
8056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81,272)	(5)	210,373	4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250,541	27	1,208,041	22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87,944	69	\$ 3,238,628	58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五))	\$ 3.06		\$ 1.7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顏謝雨潤



會計主管：陳美宏





民國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增減總額
本期淨利	\$ 11,572,127	-	1,298,456	2,758,000	6,552,894	1,160,309	10,471,203	-	3,013,376	495,746	3,370,051	26,711,8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30,587	2,030,587	-	-	-	-	2,030,5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878)	(27,878)	(59,492)	1,175,821	119,590	1,235,919	1,208,041
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	2,002,709	2,002,709	(39,492)	1,175,821	119,590	1,235,919	3,238,62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16,193	-	(116,193)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2,385	(232,385)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13,349)	(813,349)	-	-	-	-	-	(813,34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618)	1,618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554,296)	(554,296)	-	554,296	-	554,296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572,127	-	1,298,456	2,874,193	6,783,661	1,448,413	11,106,267	(198,563)	4,743,493	615,336	5,160,266	29,137,116
本期淨利	-	-	-	-	-	3,537,403	3,537,403	-	-	-	-	3,537,4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5,664)	(225,664)	(40,215)	2,506,810	9,610	2,476,205	2,250,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311,739	3,311,739	(40,215)	2,506,810	9,610	2,476,205	5,787,944
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44,841	-	(144,84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9,682	(289,68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16,042)	(1,016,042)	-	-	-	-	-	(1,016,042)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152)	2,152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15,474	415,474	-	(412,431)	(3,043)	(415,474)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572,127	-	1,298,456	3,019,034	7,071,191	3,727,213	13,817,438	(238,778)	6,837,872	621,903	7,220,997	33,909,01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顏謝雨潤

會計主管：陳美宏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232,001	2,424,0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9,477	193,051
攤銷費用	37,273	24,89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02	7,6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3,814)	(79,782)
財務成本	96,227	184,481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1,118,949)	(849,814)
股利收入	(587,730)	(509,9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0,207)	(98,30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淨損益	729	267
租賃修改淨損益	(41)	(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25,433)	(1,127,5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25,435	3,088,3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75,257	1,706,948
應收證券融資款	(5,106,594)	(1,740,859)
轉融通保證金	(269)	(4,272)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93)	(3,608)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8,454)	(2,711)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459,710)	(248,194)
借券保證金－存出	(196,000)	(70,000)
應收票據	(134)	35
應收帳款	1,140,711	(6,176,963)
預付款項	22,782	(4,15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921,479)	(1,485,9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991)	(64,9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532,461	(5,006,354)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95,566	148,368
附買回債券負債	(10,353,775)	(1,788,184)
融券存入保證金	109,555	155,614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24,319	256,703
借券保證金－存入	(136,316)	47,282
應付帳款	(1,018,872)	6,205,124
預收款項	19,002	89,644
代收款項	7,955,394	1,421,305
其他應付款	135,700	133,937
負債準備－流動	6,343	7,654
負債準備－非流動	(11,185)	(10,9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53)	(1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75,522)	6,666,2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43,061)	1,659,940
調整項目合計	(1,968,494)	532,4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63,507	2,956,516
收取之利息	1,049,423	906,576
收取之股利	587,560	510,317
支付之利息	(98,586)	(196,048)
支付之所得稅	(487,080)	(101,8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14,824	4,075,5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2	3,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3,410
受限制資產－流動	309,988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1,955)	(83,603)
取得無形資產	(15,488)	(34,211)
收取之股利	71,337	55,0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5,454	(26,2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500,000)	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990,000)	(3,200,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8,855)	(118,057)
發放現金股利	(1,016,042)	(813,3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24,897)	(3,831,40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40)	(1,9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04,341	215,9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77,655	2,161,7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81,996	2,377,65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經理人：顏謝雨潤



會計主管：陳美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五十年十二月，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11號3、4樓，主要營業項目為受託買賣有價證券、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有價證券之承銷業務、融資融券業務、服務代理業務、自行買賣期貨契約、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發行認購(售)權證業務、信託業務及國際證券業務。

本公司為提高經紀業務市場佔有率，強化競爭能力，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與元信證券(股)公司合併，同時決議營業讓與和美證券(股)公司及頭份證券(股)公司之營業權及營業用財產。經歷年合併及增資，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成立之分公司計四十二家。

另本公司為提高經濟規模，發揮綜合經營效益，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之臨時股東會決議與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新設「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五日為轉換基準日。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日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公開收購方式取得本公司之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三點八三之股權，成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影響說明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以下稱第二階段修正）

本公司追溯適用第二階段修正，然而，本公司選擇依第二階段修正允許之例外規定，不重編以前期間以反映此等修正之適用。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發生指標利率以替代指標利率所取代之交易，故追溯適用未對期初權益餘額造成影響。

第二階段修正提供實務權宜作法，該等放寬係合約之利率指標以另一指標利率取代時，有關金融工具、租賃合約或避險關係之修改。

決定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改變時，本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若下列情況皆符合時，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須因應利率指標作改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本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第二階段修正亦提供一項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租賃修改而重新衡量租賃負債時，係使用反映利率變動而修改之折現率。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之相關影響評估請詳附註六(廿九)5。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工具)；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三)外 幣

1.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表達。

2.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當有若干匯率可供選用時，係採用若該交易或餘額所表彰之未來現金流量於衡量日發生時可用於交割該現金流量之匯率。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3.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個體財務報告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六)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皆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減損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以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於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於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時認列。

另針對權益工具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之續後評價係由本公司或委由中立的外部專業評估機構負責，每半年評價一次，以客觀態度對於衡量標的進行資產、收益分析及比較，以求取標的之公允價值。公允價值之衡量方法主係以收益法及市場法為主，資產法為輔，並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制訂之評價準則公報第一號「評價準則總綱」、第二號「職業道德準則」、第四號「評價流程準則」、第六號「財務報導目的之評價」及第十一號「企業之評價」等相關規定辦理之。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等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三階段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權益工具投資則無須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金融資產係依據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之變化區分為三階段：

- 第一階段：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且非原始認列時已信用風險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認列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 第二階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信用減損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非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第三階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

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作此評估時，本公司使用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為作此評估，本公司比較報導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原始認列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包括量化、質性以及前瞻性資訊。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B.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金融負債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則係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七) 附條件之債券交易

買入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發生時(融資借入)，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科目；依約買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入之差額，帳列利息支出。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發生時(融資借出)，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科目；依約賣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出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

(八) 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借券

於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於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於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時，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轉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於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時，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其所交付之保證金或轉融券差額，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向客戶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列為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依照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二)第82416號函規定，凡信用交易帳戶整戶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份之應收融資餘額，列於催收款項項下。融資人信用交易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之融資餘額依實際清理情形，列於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下。

出借證券券源僅作備忘分錄，不認列為本公司之資產。所取得之擔保品，如為有價證券者，不須入帳，如屬現金擔保品者，認列為「借券保證金—存入」。所收取之借券收入及服務手續費認列為「借券收入」。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於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

取得日後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對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評價基礎時，因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以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十)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係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建築物	10～55年
(2)設備	3～10年
(3)租賃權益改良	3～15年

(十二)租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利潤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

部分不動產可能由本公司自用，剩餘部份則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若本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可單獨出售，則對各該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自用不動產之部分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處理，而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部分，則視為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所規範之投資性不動產。若各該部分無法單獨出售，且自用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整體視為投資性不動產。

與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投資性不動產始應認列為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其相關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資產後續支出予以資本化。所有維修成本於發生當期納入綜合損益表中。

企業於現有投資性不動產部份重置時，若符合認列條件，則該重置成本應認列於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中。被重置項目之帳面價值將除列。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折舊費用並予以計提，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建	築	物	10～55年

(十四)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係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攤銷金額計算攤銷費用予以計提，自取得月份起按三至五年平均攤提。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非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及使用價值孰高)，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金額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十六)員工福利

- 1.短期員工福利：預期員工提供勞務期間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2.退職後福利：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

確定提撥計畫係指本公司透過向基金每年提撥一定金額以履行義務之計畫。本公司依強制性、合約規定或是自願性基礎提撥退休基金數額予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如該退休基金無足夠資產以償付員工於過去及目前期間已提供之服務而應得之福利報酬，本公司並無其他法定或推定義務應支付額外之提撥金額。本公司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原訂定有員工退休辦法，採與員工相對提撥方式，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三提撥退休基金，並成立退休金管理委員會，獨立管理運用退休基金。自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一日起納入勞動基準法之規範，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納入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範。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

本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減除退休基金公允價值後之淨額，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負債準備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認列負債準備：

- 1.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 2.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及
- 3.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本公司負債準備均以個別之最可能結果為最佳估計。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民國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起與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並以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分攤，相關之撥補或撥付金額於估計所得稅時，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或本期所得稅負債列帳。

(十九)收入認列

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公司及收入能可靠計算時認列，基準如下：

- 1.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2.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3.顧問及財務諮詢收入、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股務代理收入、期貨佣金收入，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按權責基礎予以認列。
- 4.期貨及選擇權交易利益：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及選擇權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及選擇權成交日認列。
- 5.股利收入：於確定有權收取該款項時確認為收入。

(二十)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本公司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廿一)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廿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

(廿三)營運部門報導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本公司為與最終母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使財務報告能提供更可靠攸關之資訊，提高財報透明度，有利國際接軌，並增加公司淨值及未來風險承受能力，經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經金管證券字第1100376332號函核准，自民國一一一年度起將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此項會計政策變動應予以追溯適用。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留盈餘影響數分別增加48,964千元及52,683千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而本公司管理階層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針對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做出適當之假設及估計。本公司之假設及估計皆係根據相關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份，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金融工具敏感度分析請參考附註六(廿八)。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841,560	425,083
支票存款	22,722	23,988
定期存款	983,600	925,600
	<u>1,847,882</u>	<u>1,374,671</u>
約當現金－期貨超額保證金	194,662	283,476
約當現金－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u>1,339,452</u>	<u>719,508</u>
合計	<u>\$ 3,381,996</u>	<u>2,377,655</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型商品	\$ <u>50,643</u>	<u>-</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營業證券－自營	2,652,882	5,237,680
營業證券－承銷	73,610	599,389
營業證券－避險	<u>104,944</u>	<u>180,255</u>
小計	<u>2,831,436</u>	<u>6,017,324</u>
衍生工具		
買入選擇權－期貨	-	15,310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u>3,364</u>	<u>74,430</u>
小計	<u>3,364</u>	<u>89,740</u>
合計	<u>\$ 2,885,443</u>	<u>6,107,064</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109.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結構型商品	\$ 503,389	375,85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1,053,890	1,591,455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044,453)	(1,565,238)
賣出選擇權負債一期貨	-	15,184
小計	9,437	41,401
合計	<u>\$ 512,826</u>	<u>417,260</u>

1.營業證券—自營

	110.12.31	109.12.31
上市股票及基金	\$ 178,043	500,274
上櫃股票及基金	23,384	45,179
興櫃股票	224,188	166,040
政府公債	452,649	1,155,305
公司債	1,408,178	2,258,298
可轉換公司債	11,778	28,690
國際債券	-	60,843
國外債券	342,837	1,034,089
小計	2,641,057	5,248,718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11,825	(11,038)
合計	<u>\$ 2,652,882</u>	<u>5,237,680</u>

本公司部份金融資產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標的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2.營業證券—承銷

	110.12.31	109.12.31
上市股票	\$ -	149,991
上櫃股票	11,123	13,974
可轉換公司債	54,632	406,222
未上市股票	4	2,500
小計	65,759	572,687
營業證券—承銷評價調整	7,851	26,702
合計	<u>\$ 73,610</u>	<u>599,389</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營業證券－避險

	110.12.31	109.12.31
上市股票、基金及權證	\$ 101,522	170,731
上櫃股票及權證	797	6,701
小計	102,319	177,432
營業證券－避險評價調整	2,625	2,823
合計	<u>\$ 104,944</u>	<u>180,255</u>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自營：		
政府公債	\$ 1,955,721	7,321,479
公司債	12,014,773	13,772,641
金融債	400,000	600,000
國外債券	909,553	2,157,447
評價調整	134,043	470,913
小計	15,414,090	24,322,4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自營：		
上市股票	3,125,868	6,004,655
評價調整	504,110	(516,273)
小計	3,629,978	5,488,382
合計	<u>\$ 19,044,068</u>	<u>29,810,862</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部份金融資產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標的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本公司因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	<u>\$ 155,937</u>	<u>253,529</u>
報導期間內除列	<u>\$ 139,398</u>	<u>64,898</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本公司因投資策略考量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其累積處分損益已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除列日之公允價值及累積處分損益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 <u>3,366,622</u>	<u>2,978,425</u>
累積處分利益(損失)	\$ <u>424,950</u>	<u>(564,905)</u>

-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九)。

- 4.針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減損迴轉利益)金額如下：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已減損	合計
期初餘額	\$ 14,858	-	-	14,85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703)	-	-	(3,703)
本期新增	160	-	-	160
本期除列	(149)	-	-	(149)
其他變動及匯兌影響數	(495)	-	-	(495)
期末餘額	\$ <u>10,671</u>	<u>-</u>	<u>-</u>	<u>10,671</u>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已減損	合計
期初餘額	\$ 9,364	-	-	9,36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49)	-	-	(649)
本期新增	1,982	-	-	1,982
本期除列	(92)	-	-	(92)
其他變動及匯兌影響數	4,253	-	-	4,253
期末餘額	\$ <u>14,858</u>	<u>-</u>	<u>-</u>	<u>14,858</u>

(四)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係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提供作為擔保。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應收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0,414	10,168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交割帳款	9,221,810	9,571,212
交割代價	1,269,079	1,990,198
應收帳款－融資息	263,995	130,038
應收帳款－債券利息	80,521	144,601
應收帳款－買賣證券價款	109,577	204,587
應收帳款－股務代理收入	5,879	5,599
應收帳款－其他	142,934	118,470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2,023)	(2,044)
小計	<u>11,091,772</u>	<u>12,162,661</u>
合計	<u>\$ 11,102,186</u>	<u>12,172,829</u>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未逾期	\$ 11,104,209	12,174,873
逾期0~30天	-	-
逾期31~120天	-	-
逾期超過一年	-	-
	<u>\$ 11,104,209</u>	<u>12,174,873</u>

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廿七)。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九)。

(六)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	\$ 57,675	62,886
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49,568)	(44,5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509	17,101
待交割款項	326,850	358,223
代收權證履約款	7	7
代收承銷股款	<u>9,370,544</u>	<u>1,417,986</u>
合計	<u>\$ 9,727,017</u>	<u>1,811,699</u>

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廿七)。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九)。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關聯企業－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298,878	292,320
子公司	<u>3,621,941</u>	<u>3,680,815</u>
合計	<u>\$ 3,920,819</u>	<u>3,973,135</u>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 14,849</u>	<u>11,942</u>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相關投資收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數認列。

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相關補充揭露事項：詳附註十三、附註揭露事項說明。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之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總資產	\$ 1,341,821	1,297,998
總負債	<u>(223,487)</u>	<u>(212,450)</u>
	<u>\$ 1,118,334</u>	<u>1,085,548</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收入	<u>\$ 358,897</u>	<u>300,061</u>
本期淨利	<u>\$ 72,907</u>	<u>59,711</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自營		
國外股票	\$ 29,116	29,116
評價調整	(29,116)	(29,116)
小計	-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承銷		
未上市股票	23,226	23,226
評價調整	(23,226)	(23,226)
小計	-	-
合計	\$ -	-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30,298	2,044,389
評價調整	6,176,353	4,761,300
合計	\$ 8,206,651	6,805,689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本公司因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	\$ 216,152	164,879
報導期間內除列	\$ 204	-

(2) 本公司因投資策略考量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其累積處分損益已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除列日之公允價值及累積處分損益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 1,572	36,510
累積處分利益(損失)	\$ (12,519)	10,609

2.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九)。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及設備

<u>110.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淨額</u>
土地	\$ 1,207,136	-	1,207,136
房屋及建築	531,500	305,611	225,889
設備	862,798	700,334	162,464
租賃權益改良	<u>220,222</u>	<u>207,639</u>	<u>12,583</u>
合計	<u>\$ 2,821,656</u>	<u>1,213,584</u>	<u>1,608,072</u>

<u>109.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淨額</u>
土地	\$ 1,195,962	-	1,195,962
房屋及建築	527,876	293,449	234,427
設備	889,362	722,539	166,823
租賃權益改良	<u>218,186</u>	<u>206,398</u>	<u>11,788</u>
合計	<u>\$ 2,831,386</u>	<u>1,222,386</u>	<u>1,609,000</u>

成本變動如下：

	<u>110.1.1</u>	<u>本期增添(註1)</u>	<u>本期減少(註2)</u>	<u>其他(註3)</u>	<u>110.12.31</u>
土地	\$ 1,195,962	-	-	11,174	1,207,136
房屋及建築	527,876	-	-	3,624	531,500
設備	889,362	58,823	(85,387)	-	862,798
租賃權益改良	<u>218,186</u>	<u>5,937</u>	<u>(3,901)</u>	<u>-</u>	<u>220,222</u>
合計	<u>\$ 2,831,386</u>	<u>64,760</u>	<u>(89,288)</u>	<u>14,798</u>	<u>2,821,656</u>

註1：本期增加數係購入51,955千元及由預付設備款轉入12,805千元。

註2：本期減少係報廢89,288千元。

註3：本期增加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4,798千元。

	<u>109.1.1</u>	<u>本期增添(註1)</u>	<u>本期減少(註2)</u>	<u>其他(註3)</u>	<u>109.12.31</u>
土地	\$ 1,062,386	-	-	133,576	1,195,962
房屋及建築	507,089	-	-	20,787	527,876
設備	838,982	81,501	(31,121)	-	889,362
租賃權益改良	<u>209,953</u>	<u>8,303</u>	<u>(70)</u>	<u>-</u>	<u>218,186</u>
合計	<u>\$ 2,618,410</u>	<u>89,804</u>	<u>(31,191)</u>	<u>154,363</u>	<u>2,831,386</u>

註1：本期增加數係購入83,603千元及由預付設備款轉入6,201千元。

註2：本期減少係報廢31,191千元。

註3：本期增加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54,363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110.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註1)</u>	<u>其他(註2)</u>	<u>110.12.31</u>
房屋及建築	\$ 293,449	10,204	-	1,958	305,611
設備	722,539	62,453	(84,658)	-	700,334
租賃權益改良	206,398	5,142	(3,901)	-	207,639
合計	<u>\$ 1,222,386</u>	<u>77,799</u>	<u>(88,559)</u>	<u>1,958</u>	<u>1,213,584</u>

註1：本期減少係報廢88,559千元。

註2：本期增加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958千元。

	<u>109.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註1)</u>	<u>其他(註2)</u>	<u>109.12.31</u>
房屋及建築	\$ 269,937	10,114	-	13,398	293,449
設備	700,589	52,804	(30,854)	-	722,539
租賃權益改良	199,459	7,009	(70)	-	206,398
合計	<u>\$ 1,169,985</u>	<u>69,927</u>	<u>(30,924)</u>	<u>13,398</u>	<u>1,222,386</u>

註1：本期減少係報廢30,924千元。

註2：本期增加係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入13,398千元。

有關於不動產質押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說明。

(十一)使用權資產

<u>110.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淨額</u>
房屋及建築	\$ 384,152	168,386	215,766
設備	33,172	21,674	11,498
其他資產	607	61	546
合計	<u>\$ 417,931</u>	<u>190,121</u>	<u>227,810</u>

<u>109.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淨額</u>
房屋及建築	\$ 394,990	130,815	264,175
設備	42,338	15,022	27,316
其他資產	572	391	181
合計	<u>\$ 437,900</u>	<u>146,228</u>	<u>291,672</u>

成本變動如下：

	<u>110.1.1</u>	<u>本期增添</u>	<u>本期減少</u>	<u>110.12.31</u>
房屋及建築	\$ 394,990	58,844	(69,682)	384,152
設備	42,338	3,352	(12,518)	33,172
其他資產	572	607	(572)	607
合計	<u>\$ 437,900</u>	<u>62,803</u>	<u>(82,772)</u>	<u>417,931</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1.1</u>	<u>本期增添</u>	<u>本期減少</u>	<u>109.12.31</u>
房屋及建築	\$ 257,344	216,684	(79,038)	394,990
設備	33,132	17,987	(8,781)	42,338
其他資產	<u>1,076</u>	<u>-</u>	<u>(504)</u>	<u>572</u>
合計	<u>\$ 291,552</u>	<u>234,671</u>	<u>(88,323)</u>	<u>437,900</u>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110.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u>	<u>110.12.31</u>
房屋及建築	\$ 130,815	106,587	(69,016)	168,386
設備	15,022	13,785	(7,133)	21,674
其他資產	<u>391</u>	<u>242</u>	<u>(572)</u>	<u>61</u>
合計	<u>\$ 146,228</u>	<u>120,614</u>	<u>(76,721)</u>	<u>190,121</u>

	<u>109.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u>	<u>109.12.31</u>
房屋及建築	\$ 101,330	107,257	(77,772)	130,815
設備	9,262	14,249	(8,489)	15,022
其他資產	<u>402</u>	<u>463</u>	<u>(474)</u>	<u>391</u>
合計	<u>\$ 110,994</u>	<u>121,969</u>	<u>(86,735)</u>	<u>146,228</u>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u>110.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合計</u>
土地	\$ 61,555	-	61,555
房屋及建築	<u>51,493</u>	<u>30,413</u>	<u>21,080</u>
合計	<u>\$ 113,048</u>	<u>30,413</u>	<u>82,635</u>

<u>109.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合計</u>
土地	\$ 72,729	-	72,729
房屋及建築	<u>55,117</u>	<u>31,307</u>	<u>23,810</u>
合計	<u>\$ 127,846</u>	<u>31,307</u>	<u>96,539</u>

成本變動如下：

	<u>110.1.1</u>	<u>本期增添</u>	<u>本期減少(註1)</u>	<u>其他</u>	<u>110.12.31</u>
土地	\$ 72,729	-	(11,174)	-	61,555
房屋及建築	<u>55,117</u>	<u>-</u>	<u>(3,624)</u>	<u>-</u>	<u>51,493</u>
合計	<u>\$ 127,846</u>	<u>-</u>	<u>(14,798)</u>	<u>-</u>	<u>113,048</u>

註1：本期減少係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14,798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1.1</u>	<u>本期增添</u>	<u>本期減少(註2)</u>	<u>其他</u>	<u>109.12.31</u>
土地	\$ 206,305	-	(133,576)	-	72,729
房屋及建築	75,904	-	(20,787)	-	55,117
合計	<u>\$ 282,209</u>	<u>-</u>	<u>(154,363)</u>	<u>-</u>	<u>127,846</u>

註2：本期減少係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154,363千元。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110.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註1)</u>	<u>其他</u>	<u>110.12.31</u>
房屋及建築	\$ 31,307	1,064	(1,958)	-	30,413

註1：本期減少係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1,958千元。

	<u>109.1.1</u>	<u>本期折舊</u>	<u>本期減少(註2)</u>	<u>其他</u>	<u>109.12.31</u>
房屋及建築	\$ 43,550	1,155	(13,398)	-	31,307

註2：本期減少係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13,398千元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其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與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9,947	10,260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730	809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305,913千元及197,634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係委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信義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遲維新及紀亮安估價師採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進行估價。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係由日盛銀行徵信處鑑估部(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進行估價。不動產鑑價係以市場比較法為主，收益法、成本法、土地開發法為輔。以客觀態度對市調案例進行比較分析及收益成本之推算，以求取鑑估標的之鑑估總價及鑑估淨值。具有市場持續穩定性租金收益或營運性不動產，得以收益法為主，參酌市場比較法，敘明理由推算鑑估標的之鑑估總價及鑑估淨值。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說明。

(十三)無形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電腦軟體	\$ 129,832	79,987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變動如下：

	<u>110.1.1</u>	<u>本期增加(註1)</u>	<u>本期減少</u>	<u>110.12.31</u>
電腦軟體	\$ <u>79,987</u>	<u>87,118</u>	<u>(37,273)</u>	<u>129,832</u>
	<u>109.1.1</u>	<u>本期增加(註2)</u>	<u>本期減少</u>	<u>109.12.31</u>
電腦軟體	\$ <u>62,692</u>	<u>42,190</u>	<u>(24,895)</u>	<u>79,987</u>

註1：本期增加數係購入無形資產15,488千元及由預付設備款轉入71,630千元。

註2：本期增加數係購入無形資產34,211千元及由預付設備款轉入7,979千元。

(十四)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營業保證金	\$ 590,000	590,000
交割結算基金－集中	82,363	72,623
交割結算基金－櫃檯	74,003	69,975
交割結算基金－期貨	21,456	21,922
存出保證金	172,590	145,916
信託業賠償準備金	50,000	50,000
催收款項	1,758	2,811
備抵損失－催收款項	(1,758)	(2,811)
預付設備款	<u>5,715</u>	<u>91,135</u>
合計	<u>\$ 996,127</u>	<u>1,041,571</u>

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廿七)。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九)。

(十五)附買回債券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政府公債	\$ 2,399,734	8,339,899
公司債	13,406,529	16,014,676
金融債	400,000	601,163
國際債券	-	51,460
國外債券	<u>1,156,827</u>	<u>2,709,667</u>
附買回債券負債(賣出金額)	<u>\$ 17,363,090</u>	<u>27,716,865</u>
有價證券面額	<u>\$ 17,436,374</u>	<u>27,890,306</u>
約定買回金額(註)	<u>\$ 16,209,815</u>	<u>24,960,988</u>
約定買回日期	<u>111.1.3~111.3.23</u>	<u>110.1.4~110.3.16</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包含無約定買回日期之國外債券附條件交易，其賣出金額及有價證券面額分別為1,156,827千元及1,235,774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包含無約定買回日期之國際債券及國外債券附條件交易，其賣出金額及有價證券面額分別為2,761,127千元及2,939,706千元。

(十六)應付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1,729	-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應付交割帳款	10,455,512	11,445,806
應付帳款－手續費折讓	345,012	306,388
應付帳款－買進有價證券價款	83,761	172,468
應付帳款－經手費支出	-	30,273
應付帳款－其他	<u>109,159</u>	<u>91,437</u>
合計	<u>\$ 11,025,173</u>	<u>12,046,372</u>

(十七)借款

1.短期借款

<u>銀 行</u>	<u>利率區間</u>	<u>契約期間</u>	<u>109.12.31</u>
台北富邦銀行	0.700%	109.9.16~110.8.31	\$ <u>500,000</u>

2.應付商業本票－短期

<u>銀行/票券公司</u>	<u>利率區間</u>	<u>契約期間</u>	<u>110.12.31</u>
陽信銀行	0.35%-0.36%	110.6.6~111.6.6	\$ 300,000
萬通票券	0.46%	110.6.22~111.6.22	200,000
聯邦銀行	0.36%-0.42%	110.10.14~111.10.13	800,000
中華票券	0.36%-0.37%	110.12.18~111.12.17	300,000
台新銀行	0.28%	110.3.31~111.3.31	<u>450,000</u>
小計			2,0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338)</u>
合計			<u>\$ 2,049,662</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票券公司	利率區間	契約期間	109.12.31
台新銀行	0.20%-0.26%	109.3.31~110.3.31	\$ 570,000
萬通票券	0.25%-0.27%	109.6.23~110.6.22	970,000
聯邦銀行	0.26%-0.27%	109.10.14~110.10.13	500,000
中華票券	0.25%-0.26%	109.12.18~110.12.17	350,000
大中票券	0.25%	109.10.23~110.10.22	110,000
兆豐票券	0.295%	109.3.9~110.3.8	30,000
凱基銀行	0.26%-0.34%	109.1.1~109.12.31	410,000
陽信銀行	0.26%	109.6.6~110.6.6	100,000
小計			3,04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623)
合計			<u>\$ 3,039,377</u>

本公司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說明。

(十八)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u>\$ 93,148</u>	<u>110,099</u>
非流動	<u>\$ 135,455</u>	<u>180,759</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九)財務風險管理。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542</u>	<u>2,692</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 3,554</u>	<u>3,717</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5,470</u>	<u>5,437</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74</u>	<u>4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含租賃負債本金償還、支付之利息及上述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u>\$ 130,495</u>	<u>129,946</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分公司據點，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五年，分公司據點通常為二至五年。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設備及其他資產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三年間，部分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九)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19,050	16,653
一至二年	15,944	11,769
二至三年	14,578	8,421
三至四年	13,035	7,093
四至五年	4,516	5,287
五年以上	-	573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67,123</u>	<u>49,796</u>

(二十)負債準備

本公司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110.1.1	本期提列	本期沖銷(註)	110.12.31
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	\$ 63,161	22,972	(16,629)	69,50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23,394	287,717	(19,837)	291,274
租賃權益改良之除役成本	40,840	144	(1,642)	39,342
其他長期負債準備	1,883	3,231	(720)	4,394
合計	<u>\$ 129,278</u>	<u>314,064</u>	<u>(38,828)</u>	<u>404,514</u>

註：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本期沖銷數係支付16,629千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本期沖銷數係提撥計畫資產19,837千元。

租賃權益改良之除役成本，本期沖銷數係支付1,061千元及認列其他利益581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準備，本期沖銷數係迴轉720千元。

	109.1.1	本期重分類(註1)	本期提列	本期沖銷(註2)	109.12.31
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	\$ 55,507	-	19,576	(11,922)	63,16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	(1,260)	40,394	(15,740)	23,394
租賃權益改良之除役成本	38,988	-	1,852	-	40,840
其他長期負債準備	300	-	1,883	(300)	1,883
合計	<u>\$ 94,795</u>	<u>(1,260)</u>	<u>63,705</u>	<u>(27,962)</u>	<u>129,278</u>

註1：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本期重分類係與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合併以淨額表達。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本期沖銷數係支付11,922千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本期沖銷數係提撥計畫資產15,740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準備，本期沖銷數係迴轉300千元。

(廿一)員工福利

1.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除按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辦理外，尚存有於八十七年三月以前，本公司按每位職工薪資3%提撥之職工退休基金專戶，符合該辦法之員工，於退休或離職時，由該基金專戶給付退休金或離職金，並非確定福利退休辦法。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以後已不再提撥退休金至該基金專戶。截至財務報導日止，該職工退休基金專戶餘額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0,302	41,591
加：本期孳息	53	83
減：本期支付	(3,109)	(1,372)
期末餘額	<u>\$ 37,246</u>	<u>40,302</u>

2.確定福利計畫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59,857)	(584,0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68,583	560,636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u>\$ (291,274)</u>	<u>(23,394)</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帶薪假負債準備－流動	\$ 69,504	63,16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291,274	23,394
合計	<u>\$ 360,778</u>	<u>86,555</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之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468,583千元及560,63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84,030)	(557,80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573)	(9,074)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1,835	37,1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3,400	(861)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6,758	(23,327)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377,247)	(30,806)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70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759,857)</u>	<u>(584,030)</u>

(3)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60,636	559,064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2,910	4,17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9,837	15,741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121,835)	(37,1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035	18,79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68,583</u>	<u>560,63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177	4,949
前期服務成本	-	(70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486	(54)
退休金費用	<u>\$ 7,663</u>	<u>4,194</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 <u>(280,054)</u>	<u>(36,201)</u>

(6)主要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5 %	0.32 %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9,83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2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0%	減少0.50%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6,640)	28,293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814	(26,466)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41)	14,229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3,956	(13,55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民國一一〇年度敏感度分析係依本公司最終母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變動幅度計算。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將每期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請參閱附註六(廿七)退休金費用－確定提撥計畫。

(廿二)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並依照「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88,291	371,920
遞延所得稅費用	9,565	2,350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差異	-	17,369
以前年度費用(高)低估數	(3,258)	1,853
	<u>\$ 694,598</u>	<u>393,492</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6,719	2,309
權證遞延損益	(5,536)	2,126
結構型商品遞延損益	8,382	(2,085)
	<u>\$ 9,565</u>	<u>2,350</u>

2.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6,011)	(7,2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5)	271
	<u>\$ (56,416)</u>	<u>(6,969)</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232,001	2,424,07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46,401	484,816
免稅所得	(178,326)	(107,290)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差異	-	17,369
以前年度費用(高)低估數	(3,258)	1,853
其他	29,781	(3,2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94,598</u>	<u>393,492</u>

4.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963	8,936	17,899
(借記)貸記損益表	(6,719)	4,156	(2,56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56,011	-	56,01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8,255</u>	<u>13,092</u>	<u>71,34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032	9,682	13,714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09)	(746)	(3,05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240	-	7,24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963</u>	<u>8,936</u>	<u>17,899</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其他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3,965
借記(貸記)損益表	7,00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0,96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4,670
借記(貸記)損益表	(70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65</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八日合併永霖、板橋、日中及嘉義四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時被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暨有關權利義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依行為時適用之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十三條規定因合併記存之土地增值稅為21,381千元，另因合併永霖證券已繳納之土地增值稅申請復查，依高市稽法字第四九二三九號函判決准予記存土地增值稅9,244千元，乃自資本公積轉列應付記存土地增值稅科目，又嘉義分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十四日出售一筆土地，繳納記存土地增值稅313千元。另於民國九十一年間因合併頭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時被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暨有關權利義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記存土地增值稅為3,653千元，故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記存之土地增值稅為33,965千元。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7.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業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經國稅局核定，應補徵稅款17,369千元，已估列入帳，主要核定差異係權證損失及可直接歸屬與無法直接歸屬之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認定，因考量金控整體連結稅制之成本效益，本公司未提行政救濟。
8. 有關發行認購權證交易之所得稅，本公司依財政部86.12.11台財稅第861922464號函規定，將發行權證取得之價款認列為權利金收入，用以估計課稅所得，且因投資人行使權利而售出標的股票產生之交易所得或損失屬證券交易損益，依所得稅法第四條之一規定，不計入課稅所得計算。另民國九十六年下半年度及以後之發行認購(售)權證交易所得稅，依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一日通過之所得稅法新增訂條文第24條之2規定計算估列之：
 - (1) 發行人發行認購(售)權證，於該權證發行日至到期日期間，基於風險管理而買賣之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所得或損失，應併計發行認購(售)權益之損益課稅，不適用所得稅法第4條之1及第4條之2規定。
 - (2) 基於風險管理而買賣之認購(售)權證與標的有價證券及期貨之交易損失，超過發行認購(售)權證權利金收入減除各相關發行成本費用後之餘額部分，不得減除。
9. 依據財政部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二日台財稅第910458039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原則」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且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十二個月之年度起，得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二年度起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九十一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本公司與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其子公司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及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合併結算申報所採行連結稅制分攤方法之基本原則為降低集團稅負暨發揮節稅效能，並兼顧各公司賦稅公平負擔原則，以提高集團經營效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股本及資本公積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2,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157,212,760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018,800	1,018,800
合併溢價	279,656	279,656
合計	<u>\$ 1,298,456</u>	<u>1,298,45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8,563)	4,743,493	615,336	5,160,2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40,215)	-	-	(40,2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9,610	9,6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淨損益	-	2,847,867	-	2,847,8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淨損益	-	(341,057)	-	(341,05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412,431)	(3,043)	(415,47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8,778)</u>	<u>6,837,872</u>	<u>621,903</u>	<u>7,220,997</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9,071)	3,013,376	495,746	3,370,0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59,492)	-	-	(59,4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119,590	119,5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淨損益	-	905,956	-	905,9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淨損益	-	269,865	-	269,86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554,296	-	554,29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563)</u>	<u>4,743,493</u>	<u>615,336</u>	<u>5,160,266</u>

(廿四)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次依公司法規定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繼依相關法規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方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分配之。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105年8月5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令規定，證券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0.5%至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惟依民國108年7月10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令規定，證券商自民國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支用前述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以前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及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 率(元)	金額	配股 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88	<u>1,016,042</u>	0.70	<u>813,349</u>

(廿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員工酬勞不採用發放本公司股票之方式，故無潛在普通股影響本公司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無須設算稀釋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以計算當期每股純益之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皆為1,157,212,760股。

(廿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428千元及39,556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39,549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39,556千元之差異為高估7千元，差異帳列民國一一〇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23,389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23,515千元之差異為高估126千元，差異帳列民國一〇九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七)綜合損益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	\$ 5,698,462	3,506,248
融券手續費收入	29,061	22,846
興櫃股票代辦收入	115,330	49,893
經手借券手續費收入	42,142	32,741
合計	<u>\$ 5,884,995</u>	<u>3,611,728</u>

2.承銷業務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包銷證券報酬	\$ 1,722	7,817
承銷作業處理費收入	2,125	9,949
承銷輔導費收入	6,710	5,384
其他承銷業務收入	9,387	18,724
合計	<u>\$ 19,944</u>	<u>41,874</u>

3.營業證券出售淨(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出售證券淨(損)益—自營	\$ 143,856	13,069
出售證券淨(損)益—承銷	80,415	48,121
出售證券淨(損)益—避險	116,882	(126,709)
合計	<u>\$ 341,153</u>	<u>(65,519)</u>

4.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損益—自營	\$ 22,863	64,534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損益—承銷	(18,851)	12,417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損益—避險	(198)	2,831
合計	<u>\$ 3,814</u>	<u>79,782</u>

5.發行認購(售)權證淨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淨損益	\$ 1,333,784	(744,150)
發行認購(售)權證到期前履約淨損益	4,234	19,606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淨損益	(1,296,755)	756,666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效利益	8,822	7,035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13,578)	(7,138)
合計	<u>\$ 36,507</u>	<u>32,019</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融資	\$ 835,407	521,340
利息收入－債券	264,704	314,740
利息收入－其他	11,422	1,993
合計	<u>\$ 1,111,533</u>	<u>838,073</u>

7.衍生工具淨損益－期貨

	110年度	109年度
期貨契約淨損益－已實現	\$ 29,841	230,959
期貨契約淨損益－評價	(11,431)	12,624
選擇權交易淨損益－已實現	(117,487)	(171,962)
選擇權交易淨損益－評價	5,957	(4,645)
合計	<u>\$ (93,120)</u>	<u>66,976</u>

8.衍生工具淨損益－櫃檯

	110年度	109年度
結構型商品	\$ (18,855)	48,930
換匯合約價值	-	(573)
合計	<u>\$ (18,855)</u>	<u>48,357</u>

9.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應收帳款本期提列數	\$ (5,789)	(2,1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 務工具本期迴轉(提列)數	4,187	(5,494)
合計	<u>\$ (1,602)</u>	<u>(7,678)</u>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表：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已減損
期初餘額	\$ 72	-	49,287
本期新增	(21)	-	5,810
本期收回	-	-	(1,799)
期末餘額	<u>\$ 51</u>	<u>-</u>	<u>53,298</u>
合計			<u>53,349</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已減損	
期初餘額	\$ 50	-	50,505	50,555
本期新增	22	-	2,162	2,184
本期收回	-	-	(3,380)	(3,380)
期末餘額	<u>\$ 72</u>	<u>-</u>	<u>49,287</u>	<u>49,359</u>

10.經紀經手費支出

	110年度	109年度
經紀經手費支出—經紀	\$ 449,708	258,409
經紀經手費支出—自營	6,333	8,608
合計	<u>\$ 456,041</u>	<u>267,017</u>

11.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2,271,741	1,733,595
勞健保費用	169,657	129,142
董事酬金	25,011	43,012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劃	78,552	64,146
確定福利計劃	7,663	4,1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6,581	50,688
合計	<u>\$ 2,619,205</u>	<u>2,024,777</u>

12.折舊及攤銷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 199,477	193,051
攤銷費用	37,273	24,895
合計	<u>\$ 236,750</u>	<u>217,946</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上述屬於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分別為1,414千元及1,320千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3.其他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文具印刷	\$ 15,159	15,327
郵電費	123,109	97,714
交際費	20,875	18,624
水電費	30,058	31,406
保險費	2,538	1,521
稅捐	267,253	183,533
租金	5,978	5,997
修繕費	55,116	63,474
廣告費	11,663	18,692
電腦資訊費	116,355	100,485
自由捐贈	-	48
團體會費	5,036	4,390
旅費	12,676	2,203
交通費	5,296	5,524
什項購置	4,997	7,133
員工訓練費	5,209	5,958
勞務費用	64,173	63,559
書報雜誌費	718	747
集保服務費	126,098	73,178
借券費用	223,652	167,040
什支	68,092	57,147
合計	<u>\$ 1,164,051</u>	<u>923,700</u>

14.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財務收入	\$ 7,415	11,74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淨損益	(729)	(267)
租賃修改淨損益	41	3
訴訟損失	(2,511)	(1,883)
其他淨收入	310,849	334,900
合計	<u>\$ 315,065</u>	<u>344,494</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八)金融工具之揭露

1.衍生工具

(1)認購(售)權證

A.發行認購(售)權證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因交易目的而發行認購(售)權證，並將收取之權利金列為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日認購(售)權證之市價予以評估，並認列損益。因履約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因交易為目的而持有之營業證券避險部位，係為規避投資人持有認購(售)權證而要求履約換券之風險。本公司避險策略之目的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

B.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之種類、目的及其策略

本公司避險策略之目的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

C.衍生金融工具於財務報告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從事發行認購(售)權證衍生工具所產生之會計項目分別列示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項下。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損益，明細請參照附註六(廿七)說明。

(2)期貨及選擇權交易

A.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起開辦自營業務，為交易目的進行期貨及選擇權交易買賣，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項目	交易種類	買/賣方	契約數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u>110.12.31</u>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買方	<u>61</u>	<u>\$ 3,428</u>	<u>3,517</u>	避險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賣方	<u>44</u>	<u>\$ (25,125)</u>	<u>(25,780)</u>	避險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平倉部位				
項目	交易種類	買/賣方	契約數	合約金額或支付		備註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109.12.31						
期貨契約	臺股期貨	買方	89	\$ 261,228	261,268	非避險
"	股票期貨	"	548	492,664	507,694	"
"	小型臺指期貨	"	24	17,476	17,614	"
合計			661	\$ 771,368	786,576	
期貨契約	臺股期貨	買方	9	\$ 26,220	26,420	避險
"	股票期貨	"	233	39,765	40,486	"
合計			242	\$ 65,985	66,906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買權	買方	795	\$ 6,741	12,686	非避險
"	臺指選擇權－賣權	"	1,334	6,508	1,987	"
合計			2,129	\$ 13,249	14,673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賣權	買方	158	\$ 2,252	637	避險
期貨契約	臺股期貨	賣方	200	\$ (579,430)	(584,320)	非避險
"	股票期貨	"	309	(39,752)	(40,122)	"
"	TY202103美10年債券	"	1	(3,928)	(3,932)	"
合計			510	\$ (623,110)	(628,374)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買權	賣方	1,208	\$ (5,184)	(11,398)	非避險
"	臺指選擇權－賣權	"	400	(2,729)	(1,036)	"
"	股票選擇權－買權	"	71	(1,505)	(2,750)	"
合計			1,679	\$ (9,418)	(15,184)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衍生工具—期貨於財務報告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從事期貨及選擇權自營交易所支付之保證金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之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科目。從事選擇權交易則依性質列為「買入選擇權—期貨」或「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等科目，明細請參照附註六(二)說明。

因從事期貨及指數選擇權自營業務交易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明細請參照附註六(廿七)說明。

(3)結構型商品

本公司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將固定收益商品與買權或賣權結合，區分為股權連結型及保本型，於契約成交日向交易相對人收取價金，到期報酬將隨著連結標的物到期之上漲或下跌程度而異，其報酬型態為交易本金加減選擇權到期履約價值，其所連結標的均為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範之貨幣及金融市場工具。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股權連結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557,713千元及379,889千元，從事保本型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皆為0千元。

(4)衍生工具資產—櫃檯於財務報告上之表達

A.本公司因從事匯率交換交易及結構型商品交易，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列示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流動項下之衍生工具—櫃檯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其明細請參閱附註六(二)。

B.本公司因從事匯率交換交易及結構型商品交易等，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產生之相關損益於損益表列示於衍生工具淨損益—櫃檯項下，請參閱附註六(廿七)。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資訊

(1)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12.31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584,692	403,876	180,798	18	584,692
債券投資	2,246,744	447,833	1,798,911	-	2,246,7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投資	3,629,978	3,629,978	-	-	3,629,978
債券投資	15,414,090	1,974,804	13,439,286	-	15,414,0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8,206,651	-	-	8,206,651	8,206,651
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64	3,364	-	-	3,364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643	-	-	50,643	50,643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9,437	9,437	-	-	9,43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503,389	-	-	503,389	503,389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投資性不動產	82,635	-	-	305,913	305,913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12.31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110,376	1,039,488	68,159	2,729	1,110,376
債券投資	4,906,948	1,155,596	3,751,352	-	4,906,9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投資	5,488,382	5,488,382	-	-	5,488,382
債券投資	24,322,480	7,651,650	16,670,830	-	24,322,4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6,805,689	-	-	6,805,689	6,805,689
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9,740	89,740	-	-	89,740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1,401	41,401	-	-	41,40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375,859	-	-	375,859	375,859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投資性不動產	96,539	-	-	197,634	197,634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 A.第一級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第二級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級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屬衍生工具者，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為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係採用公司內部資金成本，零息債券部分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評價，選擇權類衍生工具主要係採Black-Scholes Model評價。

(4)公允價值調整

A.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商品之公允價值係按照評價模型與相關參數進行計算，在市場變動的情況下，每日依據最新可觀察市場資料進行評價，另為允當表達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將定期檢視評價模型之其他不可觀察投入參數，若參數顯著改變將依本公司「金融商品評價模型管理辦法」及「金融商品評價模型審查作業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因此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均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市場狀況調整。

B.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其定義說明如下：

a.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Over the counter (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b.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Over the counter (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公司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在本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及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本公司違約損失率及本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內部資料或可收集的外部資料產生交易對手評等，定期更新評等結果所對應之違約機率，並對交易對手採用60%的違約損失率標準假設，而OTC衍生工具之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AD)係以市價評估(Mark to Market)計算。

(5)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重大移轉。

(6)第三等級變動明細表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評價(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當期	買進	轉入	賣出、處分	自第	
	期初餘額	損益之金額	或發行	第三等級	或交割	三等轉出	期末餘額
110年1月至12月	\$ 2,729	(1,050)	63,483	-	-	(14,501)	50,661
109年1月至12月	\$ 45	228	2,500	-	-	(44)	2,729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評價(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其他綜合	買進	轉入	賣出、處分	自第	
	期初餘額	損益之金額	或發行	第三等級	或交割	三等轉出	期末餘額
110年1月至12月	\$ 6,805,689	1,415,053	-	-	(14,091)	-	8,206,651
109年1月至12月	\$ 5,676,852	1,154,738	-	-	(25,901)	-	6,805,689

C.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評價(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當期	買進	轉入	賣出、處分	自第	
	期初餘額	損益之金額	或發行	第三等級	或交割	三等轉出	期末餘額
110年1月至12月	\$ 375,859	2,551	4,721,458	-	(4,596,479)	-	503,389
109年1月至12月	\$ 242,617	(978)	2,604,757	-	(2,470,537)	-	375,859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0.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結構型商品	選擇權訂價模型	• 波動率 (為14%~55%)	•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結構型商品	依上手券商報價	• 不適用	•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工具	可類比公司法	• 評價乘數 (為9.28~13.5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為16.58%~19.02%)	• 評價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結構型商品	選擇權訂價模型	• 波動率 (為12%~57%)	•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工具	可類比公司法	• 評價乘數 (為14.91~17.7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為17.69%~19.42%)	• 評價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10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 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訂價波動	+1%	\$ 100	-	-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訂價波動	-1%	-	10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	46,877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	-	(46,877)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98,823)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98,823	-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 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訂價波動	+1%	\$ 160	-	-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訂價波動	-1%	-	16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	36,617	-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評價乘數	-1%	-	-	-	36,617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75,852
權益工具－非上市櫃股票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75,852	-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9)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相關評價模型均由模型開發單位提出申請，風險管理單位進行獨立驗證，使用模型的新增、異動，悉依據本公司「模型管理作業辦法」規定辦理，經核准後相關單位始得將其納入實際業務運作中採用，並為確保經驗證及核准程序通過之評價模型可信度，風險管理單位於每季針對覆驗期間持有部位所使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覆驗，檢驗模型評價結果是否異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若遇重大情勢變更時(例如市場制度變更、波動性突然鉅幅變動)，即針對其主要影響之持有部位相關評價模型進行覆驗。

權益工具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之續後評價請詳附註四(六)金融工具。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證券融資款、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存出、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受限制資產—流動、其他流動資產—其他、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信託業賠償準備金、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存入、應付帳款、代收款項、其他應付款、負債準備—流動、負債準備—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等金融工具。

(2)投資性不動產其評價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

(3)租賃負債：

係本公司未來租賃期間內所需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之折現值，折現率為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以其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4.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0.12.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註)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註)	公允價值 淨部位(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7,576,072	17,363,090	-	-	-
109.12.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註)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註)	公允價值 淨部位(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28,528,329	27,716,865	-	-	-

註：本公司附買回交易之交易對手對本公司均具有追索權，非僅對該已移轉資產具追索權，故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第42D段(d)規定，無需列示已移轉資產之公允價值、其相關負債公允價值及淨部位。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無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須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附買回及附賣回協議及衍生工具交易等。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0.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0,643	-	50,643	-	-	50,643
110.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503,389	-	503,389	-	-	503,389
附買回協議	17,363,090	-	17,363,090	17,363,090	-	-
合計	\$ 17,866,479	-	17,866,479	17,363,090	-	503,389
109.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375,859	-	375,859	-	-	375,859
附買回協議	27,716,865	-	27,716,865	27,716,865	-	-
合計	\$ 28,092,724	-	28,092,724	27,716,865	-	375,859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九)財務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制度：

(1)風險管理政策：

A.為促進本公司業務之健全經營與發展，達成組織之營運策略與目標，訂定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須具備之宗旨及原則如下所述：

a.風險管理之宗旨

(A)建立獨立有效之風險管理架構及制度，用以評估及監理本公司之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

(B)建立科學化且妥適之風險管理系統，用以辨識、衡量、監視及控管公司所面對可能產生負面影響之重大風險，並決定如何因應相關風險，使其能被限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確保穩健經營。

b.風險管理之原則

(A)以科學化且妥適之風險管理系統，審慎客觀的分析風險，進而達到合理之報酬。

(B)以效率化之風險管理架構，由各單位執行日常管理作業，並設置專責的風險管理處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控管報告，以便即時且有效的掌控風險。若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或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C)以整體性之風險管理機制，依本公司業務規模、信用風險、市場風險與作業風險狀況及未來營運趨勢，監控本公司資本適足性，並對本公司整體暴險、自有資本及負債特性進行各項投資配置，建立各項投資風險之監督。

(2)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有專責獨立之風險管理執行單位－風險管理處，負責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相關事務，風險管理處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獨立行使職權，以確保風險管理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其相關職責包含：建立效率化及科學化之風險管理架構及制度；辨識、分析、評估及管理整體企業所面臨之攸關風險，並視需要提出相關建議；協助執行經營策略達成風險及報酬之平衡；確保風險管理之執行符合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決策。

風險管理處主要著重於整體之風險考量，整合各部門風險控管單位之各項攸關風險，風險管理處下包含三個子單位，分別為市場風險部、信用風險部及作業風險部，負責整體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之規劃及控管，風險管理機制中日常風險控管功能分散至個別業務單位，特別是盤中控管。而經由風險管理處及各部門風險控管單位之配合，將使風控機制能串聯盤前、盤中及盤後，並將風控功能涵蓋前、中、後台而趨於完善。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風險管理機制：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評估、衡量、監控及報告，各類風險評估及因應策略分別敘述如下：

A.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管理除由風險管理處獨立於業務單位運作執行外，本公司所轄各事業部門亦設有風險控管單位，除依內部相關規章分層授權運作執行、呈閱相關表報外，並依內部風險控管指標進行限額之監控。本公司透過建立科學化方法及市場風險管理系統，並訂定管理指標，設定指標限額，以有效評估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做為管理與監控本公司所可能面臨市場風險之依據。本公司內部市場風險估算模型包括利率、外匯、權益及商品等風險因子，除傳統之部位授權限額、停損(權)限額、風險指標限額(如：Greeks、DV01…)等控管外，另採行風險值與壓力測試衡量市場風險，惟考量市場極端情境之壓力測試值係以證券整體為限額之監控與管理。

B.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管理除由風險管理處獨立於業務單位運作執行外，本公司所轄各事業部門亦設有風險控管單位，除依內部相關規章分層授權運作執行、呈閱相關表報外，信用風險管理亦透過建立科學化方法並訂定信用風險衡量指標，揭示並分析各項攸關風險之風險概況，以有效評估信用風險之暴險程度，做為管理與監控公司整體所可能面臨信用風險之依據。為避免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因本身財務體質或信用狀況惡化，導致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使本公司債權因違約而產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透過整合內部信用評等及外部信用評等，建立信用評等分級制度，設定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限額等方式來管理信用風險，並在可承擔之信用風險範圍內，以維持本公司資本之適足，及達成風險與報酬之平衡為主要目標。

C.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控管範疇包括資金來源、授信管理、資金缺口、資金運用及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控管之內容如下：

- a.資金來源：需確保資金來源之時程、成本，並確認資金來源的穩定性與分散性。
- b.授信管理：需維持穩定的授信額度，並針對擔保比率加以控管以降低借款成本，隨時保持充分額度以因應資金需求。
- c.資金缺口：掌控各天期到期之資金缺口，以便於規劃資金。
- d.資金運用：資金運用除了評估投資標的、期間與報酬率，短期的資金投資尚須以安全性及變現性為主要考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e.流動性風險管理衡量指標，係以「流動比率」為之，風險管理處每月檢視資產負債流動性風險暴險狀況。
- f.各單位依其內部規章及分層授權運作執行，呈送相關表報。若有重大風險事件發生，例超逾限額、部位資產惡化、超逾警戒指標、重大損失事件等，應研擬處置措施並通報風險管理處，風險管理處必要時得召開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研擬因應措施，並呈報最近一次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 g.如發生重大違約交割案件或財務困難，致本公司無法履行債務，而有經營危機之虞或致證券市場交割脫序時籌募資金之因應措施如下：
 - (A)積極處分流動準備資產及短期投資(如：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
 - (B)質押或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C)向非金融保險機構借款(應於借款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向主管機關申報)。
 - (D)向主管機關緊急紓困。
 - (E)平日即應對如何臨時籌措資金預作規劃，相關之文件資料亦應備妥，以供緊急之用。

2.信用風險分析

本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係指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因本身財務體質或信用狀況惡化，導致客戶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使本公司債權因違約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以下依各種信用風險分析揭露本公司可能面臨發生違約情事之金融資產。

(1)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下列二表為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與產業分佈：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A.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地區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台灣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560,340	-	325,103	-	-	-	2,885,4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24,820	57,745	376,435	-	56,014	29,054	19,044,068
借券保證金—存出	999,560	-	-	-	-	-	999,5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06,651	-	-	-	-	-	8,206,651
轉融通保證金	8,541	-	-	-	-	-	8,541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7,226	-	-	-	-	-	7,226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11,165	-	-	-	-	-	11,165
應收借貸款項—無限用途	753,804	-	-	-	-	-	753,804
應收證券融資款	16,750,311	-	-	-	-	-	16,750,311
合計	<u>\$ 47,822,418</u>	<u>57,745</u>	<u>701,538</u>	<u>-</u>	<u>56,014</u>	<u>29,054</u>	<u>48,666,769</u>
各地區占整體比例	<u>98.26 %</u>	<u>0.12 %</u>	<u>1.44 %</u>	<u>- %</u>	<u>0.12 %</u>	<u>0.06 %</u>	<u>100.00 %</u>
	109.12.31						
	台灣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138,068	84,297	873,080	-	11,619	-	6,107,0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931,325	123,090	888,341	200,000	637,111	30,995	29,810,862
借券保證金—存出	803,560	-	-	-	-	-	803,5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05,689	-	-	-	-	-	6,805,689
轉融通保證金	8,272	-	-	-	-	-	8,272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7,133	-	-	-	-	-	7,133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2,711	-	-	-	-	-	2,711
應收借貸款項—無限用途	294,094	-	-	-	-	-	294,094
應收證券融資款	11,643,717	-	-	-	-	-	11,643,717
合計	<u>\$ 52,634,569</u>	<u>207,387</u>	<u>1,761,421</u>	<u>200,000</u>	<u>648,730</u>	<u>30,995</u>	<u>55,483,102</u>
各地區占整體比例	<u>94.87 %</u>	<u>0.37 %</u>	<u>3.17 %</u>	<u>0.36 %</u>	<u>1.17 %</u>	<u>0.06 %</u>	<u>100.00 %</u>

註：信用風險暴險金額集中度分析之地區別報表，亞洲區不含台灣及香港。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信用風險暴險金額－產業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中央及地方 政府機構	個人	金融業	製造業	電子業	服務業	營建業	基金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833	-	561,530	880,916	923,674	35,161	21,377	14,952	2,885,4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974,804	-	2,574,237	8,272,067	6,165,215	57,745	-	-	19,044,068
債券保證金－存出	-	-	999,560	-	-	-	-	-	999,5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8,206,651	-	-	-	-	-	8,206,651
轉融通保證金	-	-	8,541	-	-	-	-	-	8,541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	-	7,226	-	-	-	-	-	7,226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	11,165	-	-	-	-	-	-	11,165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	672,804	81,000	-	-	-	-	-	753,804
應收證券融貸款	-	15,981,886	630,999	4,669	2,712	25,724	104,321	-	16,750,311
合計	\$ 2,422,637	16,665,855	13,069,744	9,157,652	7,091,601	118,630	125,698	14,952	48,666,769
各產業占整體比例	4.98 %	34.24 %	26.86 %	18.82 %	14.57 %	0.24 %	0.26 %	0.03 %	100.00 %
109.12.31									
	中央及地方 政府機構	個人	金融業	製造業	電子業	服務業	營建業	基金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155,597	-	1,329,713	1,967,077	1,546,255	52,762	18,007	37,653	6,107,0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7,651,650	-	3,596,386	9,976,267	8,382,414	123,090	81,055	-	29,810,862
債券保證金－存出	-	-	803,560	-	-	-	-	-	803,5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6,805,689	-	-	-	-	-	6,805,689
轉融通保證金	-	-	8,272	-	-	-	-	-	8,272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	-	7,133	-	-	-	-	-	7,133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	2,418	-	-	293	-	-	-	2,711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	294,094	-	-	-	-	-	-	294,094
應收證券融貸款	-	11,075,707	463,034	680	2,743	3,965	97,588	-	11,643,717
合計	\$ 8,807,247	11,372,219	13,013,787	11,944,024	9,931,705	179,817	196,650	37,653	55,483,102
各產業占整體比例	15.87 %	20.50 %	23.46 %	21.53 %	17.90 %	0.32 %	0.35 %	0.07 %	100.00 %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最大信用暴險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

(3)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係依據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客戶以融資買進之股票作為擔保品，向本公司申請融通資金，其融通之成數係依循法令規定辦理，惟本公司得依其內部訂定之風險控管機制，視其股票之風險程度給予不同之融資成數。若其個股股價波動過於劇烈時，進而控管融資買進部位或融資金額限額，以避免因擔保品過度集中增加風險。每日結算後對每一信用帳戶之融資及融券餘額進行洗價，當客戶整體擔保維持率低於法令規定之維持率時，即通知客戶補繳，客戶未於規定期限內補繳且未達法定維持率時，即由本公司處分擔保品，以確保債權。

(4)各項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說明如下：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a.債務證券

債務證券分為債券、可轉(交)換公司債等部位。

b.股票

本公司股票部位主要為自營部位、承銷部位、避險部位及權證部位。

c.衍生工具金融資產－櫃檯

本公司從事店頭市場（Over-the-Counter，OTC）之衍生工具，皆會與交易對手簽訂ISDA合約，以作為雙方從事該類商品交易之協議文件，主要從事OTC衍生工具種類包括結構型商品及匯率交換，承作之交易對手皆為台灣之金融業。

d.期貨交易保證金

本公司期貨交易保證金部位，主要係從事集中市場之期貨交易，所須繳交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包括以交易及避險為目的而買入期貨交易所之期貨契約而支付之保證金。

e.買入選擇權－期貨

本公司買入選擇權部位，係以持有供交易以及避險為目的，而買入期貨交易所之選擇權契約所支付之權利金市值，風險甚低。

f.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係本公司持有之貨幣市場基金與短期票券等流動性較高之開放式基金與貨幣市場工具部位。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部位，為本公司自營部位。

C.附賣回債券投資

本公司之附賣回債券投資，係指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交易承作時皆與交易對手簽訂債券附條件買賣總契約，雙方約定承作價格、利率與天期，並於到期時以事先約定之價格賣回該債券予交易對手，本公司附賣回債券之交易對手皆為本國金融機構，考量本公司持有附賣回交易之債券標的作為擔保，將有效降低風險淨暴險額。

D.借券保證金—存出

係本公司因借/融券交易，向交易對手所交付之保證金。

E.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主要為長期投資所持有之股票，皆為本國金融相關產業之股票。

F.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擔保價款

本公司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擔保價款暴險對象均為本國金融業。

G.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本公司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及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主要來自本國個人。

H.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部位，為本公司承銷部位。

(5)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應收帳款業務及投資業務

a.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各類金融資產內部信用評等或外部評等之顯著降等、當合約款項及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天、列入警訊戶、為債信不良註記、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違約或信用減損者等。

b.信用風險低：

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a. 量化指標：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90天。
- b. 質化指標：屬於違約戶或違約等級者、有證據顯示將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有重大財務困難。
- c. 前述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如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已治癒)，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C.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 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信用風險低及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之金融資產，係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考量債務人未來12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債務人發生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債務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投資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內部或外部歷史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如失業率及GDP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

b.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於投資之金融資產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本公司依據不同投資之金融資產分別進行前瞻性模型估計，以過去違約率及總體經濟資訊建立信用風險鏈結模型，藉由模型推估違約率及總體經濟資訊之關係，及建立模型以預測總體經濟資訊之預測值，以預估未來下一年度之違約率後，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前瞻性調整，上述之前瞻性模型，原則上每年檢視模型之有效性。

(6) 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本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低度風險、中度風險、高度風險及違約。各信用風險分級之定義如下：

低度風險：表示資訊透明度及債務履約能力佳，其發生違約的機率甚低。

中度風險：表示資訊透明度及債務履約能力一般，其發生違約的機率屬中等層級。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高度風險：表示債務履約能力偏弱，極易受外在景氣及環境影響，其發生違約的機率偏高。

違約：表示該公司或標的未依約履行其義務或符合列入違約戶或違約等級範圍者。

本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未減損)等，因多數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較低。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應收款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名稱	12個月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已減損)	累計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債券利息	\$ 80,521	-	-	80,521	-	-	-	-	-	51	80,470
應收帳款(已減損)	-	-	-	-	-	-	-	-	1,972	1,972	-
其他應收款(已減損)	-	-	-	-	-	-	-	-	52,425	49,568	2,857
催收款項	-	-	-	-	-	-	-	-	1,758	1,758	-
109.12.31											
名稱	12個月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已減損)	累計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債券利息	\$ 144,601	-	-	144,601	-	-	-	-	-	72	144,529
應收帳款(已減損)	-	-	-	-	-	-	-	-	1,972	1,972	-
其他應收款(已減損)	-	-	-	-	-	-	-	-	47,497	44,504	2,993
催收款項	-	-	-	-	-	-	-	-	2,811	2,811	-

B.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110.12.31										
	12個月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合計	累計減損(註)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 15,414,090	-	-	15,414,090	-	-	-	-	-	15,414,090	10,671

名稱	109.12.31										
	12個月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合計	累計減損(註)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低度風險	中度風險	高度風險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 24,322,480	-	-	24,322,480	-	-	-	-	-	24,322,480	14,858

註：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之累計減損係調整其他權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資金流動性風險分析

(1) 負債現金流量分析

A.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因表中部分所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項目金額對應。

	110.12.31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後	合計
應付商業本票	\$ 2,049,662	-	-	-	2,049,662
附買回債券負債	17,363,090	-	-	-	17,363,090
融券保證金	1,587,529	-	-	-	1,587,529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843,962	-	-	-	1,843,962
借券保證金－存入	7,611	-	-	-	7,611
應付帳款	11,025,173	-	-	-	11,025,173
代收款項	9,410,462	-	-	-	9,410,462
其他應付款	972,311	-	-	-	972,311
租賃負債	26,267	68,490	136,788	-	231,545
合計	<u>\$ 44,286,067</u>	<u>68,490</u>	<u>136,788</u>	<u>-</u>	<u>44,491,345</u>

	109.12.31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後	合計
短期借款	\$ 500,000	-	-	-	5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3,039,377	-	-	-	3,039,377
附買回債券負債	27,716,865	-	-	-	27,716,865
融券保證金	1,477,974	-	-	-	1,477,974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719,643	-	-	-	1,719,643
借券保證金－存入	143,927	-	-	-	143,927
應付帳款	12,046,372	-	-	-	12,046,372
代收款項	1,455,068	-	-	-	1,455,068
其他應付款	836,556	-	-	-	836,556
租賃負債	29,985	82,513	183,288	-	295,786
合計	<u>\$ 48,965,767</u>	<u>82,513</u>	<u>183,288</u>	<u>-</u>	<u>49,231,568</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10.12.31				合計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後	
認購(售)權證	\$ 9,437	-	-	-	9,437
結構型商品	478,009	25,380	-	-	503,389
合計	<u>\$ 487,446</u>	<u>25,380</u>	<u>-</u>	<u>-</u>	<u>512,826</u>

	109.12.31				合計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後	
認購(售)權證	\$ 26,217	-	-	-	26,217
結構型商品	375,859	-	-	-	375,859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15,184	-	-	-	15,184
合計	<u>\$ 417,260</u>	<u>-</u>	<u>-</u>	<u>-</u>	<u>417,260</u>

(2)資金流動性風險表

	流動比率	負債比	借款佔總借款額度比
110.12.31	142.07 %	57.63 %	7.91 %
109.12.31	131.04 %	63.31 %	12.84 %

4.市場風險分析

市場風險係指價格變動，對金融市場工具的影響所產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應包括價格風險、利率風險與匯率風險。

(1)風險值

風險值係指一投資組合，在正常的市場情況與特定的信賴水準下，在某特定期間內所衡量出來最大的預期損失。本公司目前採用99%信賴水準計算現有交易組合1個營業日之風險值。本公司亦持續進行回溯測試，以確保風險值模型可有效衡量金融市場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

A.VaR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C.L.1天風險值(VaR)	110.12.31	期間平均	期間最高	期間最低
各部門加總	15,400	30,398	51,455	11,124
共變異調整	(4,873)	(9,455)	(7,543)	(3,520)
證券整體	10,527	20,943	43,912	7,604

99%C.L.1天風險值(VaR)	109.12.31	期間平均	期間最高	期間最低
各部門加總	25,213	30,590	91,642	13,914
共變異調整	(5,314)	(11,591)	(37,205)	(7,354)
證券整體	19,899	18,999	54,437	6,560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各類風險因子之風險值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C.L.1天風險值(VaR)	110年度		
	期間平均	期間最高	期間最低
匯率風險值	-	-	-
利率風險值	1,946	1,745	1,287
權益風險值	21,090	44,359	7,526
風險值總額	20,943	43,912	7,604

99%C.L.1天風險值(VaR)	109年度		
	期間平均	期間最高	期間最低
匯率風險值	-	-	-
利率風險值	2,725	4,473	2,264
權益風險值	18,642	51,854	5,812
風險值總額	18,999	54,437	6,560

註：期間最高及期間最低係以本公司風險值總額於期間內最高及最低之日期揭露該日「匯率」、「利率」及「權益」等風險類別之風險值。

(2)壓力測試

本公司所採用之壓力測試包含單因子敏感性測試、歷史情境測試、自訂情境測試，以過去曾發生過之國內外重大事故或自訂極端情境，模擬測試其對現有交易組合之風險影響程度，並用以辨識可能出現異常損失之極端情況。

本公司市場風險之壓力測試值，係考慮下列因素予以模擬可能之損失：

A.單因子敏感性測試(Sensitivity)：

單因子敏感性測試係衡量特定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投資組合價值變動金額；假設風險因子為上市普通股股價，則單因子敏感性測試即在衡量上市普通股股價變動時，投資組合價值之變動金額。

B.歷史情境測試(Historical Scenario)：

將歷史事件發生之一段期間作為衡量各風險因子報酬率變化的程度，並計算投資組合在該事件發生時所產生的變動金額。

C.自訂模擬(Self-Defined Scenario)：

同單因子敏感性測試，惟考慮部位間個別風險因子(risk factor)隨相關性變動之情況。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壓力測試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風險因子	變動幅度	部位損益變動	
		110.12.31	109.12.31
權益風險	權益商品下跌20%	(78,411)	(121,087)
利率風險	殖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43,149)	(85,409)
匯率風險	所有外幣貶值7%	(1,620)	(7,241)

(3)除上述指標外，本公司各事業部門依其業務性質及交易商品之不同，亦設定各事業部門之內部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控管指標。

(4)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4,577	27.680	2,064,305
港幣		23,954	3.549	85,014
人民幣		3,165	4.344	13,750
其他(註)	-	-	-	13,35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40,564	27.680	1,122,821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0,202	27.680	1,389,601
港幣		9,165	3.549	32,526
其他(註)	-	-	-	228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40,531	28.480	4,002,328
港幣	18,911	3.673	69,460
人民幣	2,830	4.377	12,387
其他(註)	-	-	15,27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41,628	28.480	1,185,580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08,853	28.480	3,100,130
港幣	10,053	3.673	36,926
其他(註)	-	-	1,393

註：其他各幣別折合新台幣餘額未達10,000千元以上，合併揭露。

(5)重大外幣資產負債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外幣兌換淨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96,767千元及22,237千元。

5.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指標進行基本性變革，包括以近乎無風險之替代利率取代某些銀行同業拆放利率(IBORs)。本公司於報導日帳列部份金融工具相關暴險係連結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LIBOR亦為利率指標變革之一部分，預計停止LIBOR之意見徵詢及可能之法規變更正在進行中，但本公司計劃施行適當之應變條款以因應利率指標變革。

本公司預期利率指標變革將影響其營運及風險管理流程，因利率指標變革所面臨之主要風險是營運上之暴險，例如經由與交易對手重新談判借款合同、與衍生工具之交易對手實施新的應變條款、更新合約條款以及修訂與變革有關之營運控管。財務風險主要限於利率風險。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重新檢視尚未轉換至另一指標利率之合約總額及有納入適當應變條款之合約金額，以監督轉換至新指標利率之進度。本公司將合約條款之利率仍會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合約視為尚未轉換至另一替代指標利率之合約，即使該合約包含現有利率指標退場之應變條款（以下稱「未變革合約」）。

下表列出未變革合約及其中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部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110.12.31	
		未變革合約 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 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88,698	288,698
		110.1.1	
		未變革合約 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 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546,560	546,560

(三十)資本管理

1.資本適足率計算

為有效吸收各類風險，確保公司各項業務長期穩健的發展，本公司持續、主動、積極的維持充足之資本。因此，本公司依據業務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及金融市場環境進行資本管理，以達成資本配置之最適化。目前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計算及申報本公司之資本適足比率如下：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資本適足率計算項目		110.12.31	109.12.31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u>23,375</u>	<u>19,978</u>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	<u>5,263</u>	<u>5,801</u>
自有資本適足率		<u>444 %</u>	<u>344 %</u>

- 資本適足比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扣減資產
-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市場風險約當金額＋信用風險約當金額＋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適足性管理

本公司資本適足性之管理係依「日盛證券資本適足性管理規則」執行資本適足之監控與管理，風險管理處每月定期監控資本適足比率是否在法定與內部規範之範圍內，當資本適足比率達監控範圍之下限時，將提報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研擬因應措施，並依會中決議辦理，若決議降低風險性資產，則責成相關業務單位執行，倘決議提高合格資本，則由董事長召開會議研擬後續事宜。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註)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之子公司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為富邦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註)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註)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敏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註)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 之各基金	"
九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中加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臺灣網路認證股份有限公司	"
金頻道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優視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關係人	包括本公司、母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 察人及經理人等

註：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底起為關係人，相關損益金額揭露係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算。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關係人透過本公司之證券經紀商操作股票交易產生之經紀手續費收入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86	-	2,066	-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66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310	-	-	-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1	-	-	-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4,567	-	-	-
環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26	-	-	-
中加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2,430	-	-	-
其他關係人	10,155	-	5,614	-
合計	<u>\$ 32,131</u>	<u>-</u>	<u>7,680</u>	<u>-</u>

股票經紀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約當。

2.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13	-	-	-
其他關係人	28	-	27	-
合計	<u>\$ 41</u>	<u>-</u>	<u>27</u>	<u>-</u>

3.租賃

本公司提供部分營業場所供關係人使用而收取之租金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7,750	7,873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6,084	6,075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925	1,923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4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3	23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3	23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9	39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2	-
合計	<u>\$ 16,236</u>	<u>16,32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收取。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部份營業場所而支付之租金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2,229	12,314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267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6
合計	<u>\$ 12,229</u>	<u>12,597</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支付。

另因上述租賃而向關係人收取之押金（帳列存入保證金）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255	1,255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900	1,900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30	281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	6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	6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	66
合計	<u>\$ 3,514</u>	<u>3,514</u>

另因上述租賃而向關係人支付之押金（帳列存出保證金）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2,077</u>	<u>2,077</u>

另因上述租賃對關係人之租賃負債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16,253</u>	<u>28,239</u>

4.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付帳款如下：

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金 額	%	金 額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3	-	3	-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386	-	10,165	-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5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1	-	-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9	-	-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10	-	-	-
合計	<u>\$ 10,414</u>	<u>-</u>	<u>10,168</u>	<u>-</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金 額	%	金 額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026	64	16,037	45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924	6	639	2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6	-	78	-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284	1	347	1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	-	-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84	-	-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63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	-	-
合計	<u>\$ 21,509</u>	<u>71</u>	<u>17,101</u>	<u>48</u>

應付帳款	110.12.31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3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2,392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334	-
合計	<u>\$ 31,729</u>	<u>-</u>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金 額	%	金 額	%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5,500	1	24,643	3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2	-	-	-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4,222	-	8,445	1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	-	-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44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2	-	-	-
合計	<u>\$ 11,792</u>	<u>1</u>	<u>33,088</u>	<u>4</u>

5.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銀行存款及短期借款如下：

銀行存款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利息總額	利率區間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7,151,724	610	0%~0.8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917	10	0%~0.17%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162	1,338	0%~0.40%
合計	<u>\$ 7,618,803</u>	<u>1,958</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存款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利息總額	利率區間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u>1,515,008</u>	<u>1,320</u>	0%~2.15%

上述存款本公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營業保證金、存出保證金、待交割款項、代收權證履約款及代收承銷股款等科目。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擔保透支額度皆為十二億，期末借款餘額皆為0元，其提供擔保品皆為有價證券、定存單。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信用放款額度五億元，期末借款餘額為0元。而來自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為100千元。

6. 本公司持有關係人有價證券(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期末餘額如下：

營業證券—自營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敏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1,247</u>	<u>-</u>	

營業證券—自營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敏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155</u>	<u>2,287</u>	

本公司持有關係人債券產生之利息收入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20千元。

營業證券—承銷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u>10,147</u>	<u>945</u>	

營業證券—承銷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u>200</u>	<u>22</u>	

營業證券—避險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43,095</u>	<u>2,125</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證券－避險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348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78	3,186
合計	\$	<u>18,278</u>	<u>4,534</u>

7.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與現金及約當現金)：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買賣，存放之期貨交易保證金為3,364千元，超額保證金為179,756千元。

8. 本公司持有關係人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期末餘額如下：

權益工具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u>66,153</u>	<u>723,774</u>

債務工具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	5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4,318
合計	\$	<u>300,000</u>	<u>4,375</u>

本公司持有關係人債務工具產生之利息收入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858千元。

9. 本公司持有關係人權益工具(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期末餘額如下：

權益工具		110.12.31	
關係人名稱		成本	評價調整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1,657,722	3,911,063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25,422	919,919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00	20,828
合計	\$	<u>1,985,244</u>	<u>4,851,810</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工具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損)益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127,567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9,417	-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704	-
合計	<u>\$ 185,688</u>	<u>-</u>

10.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預付款項期末餘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u>\$ -</u>	<u>22</u>

1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割結算基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82,36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74,003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1,456
合計	<u>\$ 177,822</u>

12.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 43,000	43,00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4,206	-
合計	<u>\$ 67,206</u>	<u>43,000</u>

13.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附買回債券負債利息費用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138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4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3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
合計	<u>\$ 231</u>

14.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預收款項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u>\$ 26</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5.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代收代付(股代雜支)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 1	1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28	790
合計	<u>\$ 929</u>	<u>791</u>

16.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借券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10,940</u>

17.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承銷業務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139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579	1,572
合計	<u>\$ 1,718</u>	<u>1,572</u>

18.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股務代理收入(含電腦列印費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 495	481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36	36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687	11,359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	720
合計	<u>\$ 12,938</u>	<u>12,596</u>

19.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6,14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86
合計	<u>\$ 7,126</u>

20.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期貨佣金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u>\$ 124,624</u>	<u>115,706</u>

2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營業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78	57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5	-
合計	<u>\$ 83</u>	<u>57</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2.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經手費支出(帳列經紀及自營經手費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268,54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75,546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716
合計	<u>\$ 344,807</u>

23.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證券佣金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u>\$ 205</u>	<u>126</u>

24.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u>\$ 510</u>

25.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薪資費用(代收代付)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145</u>	<u>360</u>

26.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董監酬勞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u>\$ 5,494</u>	<u>24,636</u>

27.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電話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1,150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732
合計	<u>\$ 1,882</u>

28.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水電費(代收代付)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 7	-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	18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5	77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563	389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7	8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83	94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168	2,949
合計	<u>\$ 3,911</u>	<u>3,535</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9.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電腦資訊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19,729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5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8,784
臺灣網路認證股份有限公司	5,422
合計	<u>\$ 34,455</u>

30.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會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 1,807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272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00
合計	<u>\$ 2,379</u>

3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員工訓練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 1,167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280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
合計	<u>\$ 1,448</u>

32.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50,640	50,640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22	24
合計	<u>\$ 50,662</u>	<u>50,664</u>

33.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借券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u>\$ 10</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4.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雜支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嘉富證券有限公司	\$ 462	337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
九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	-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364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334	1,472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6	-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17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4	-
金頻道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9	-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102	-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3	-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5	-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	-
合計	<u>\$ 4,356</u>	<u>1,819</u>

35.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財務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126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84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99	-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2	-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214	331
合計	<u>\$ 825</u>	<u>331</u>

36.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文具用品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u>\$ 8</u>

37.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雜項購置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43</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8.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廣告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
台灣優視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4
合計	<u>\$ 267</u>

39.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營業外收入(管理分攤、業務推廣、資訊分攤等)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3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	216,851	235,717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724	1,842
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301	1,180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4,061	24,629
日盛嘉富證券有限公司	38	15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83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1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9	-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	-
合計	<u>\$ 234,062</u>	<u>263,466</u>

註：係代理本公司辦理客戶買賣證券款項劃撥交割作業及其他有關事項所分攤之管理費。

40.本公司對關係人間從事結構型商品本金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52,000</u>

41.債券交易

出售債券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101,01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597,207
合計	<u>\$ 899,330</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連結稅制款

本公司與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支付予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之連結稅制款項分別為475,707千元及277,754千元，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項下。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8,877	68,769
退職後福利	781	862
	<u>\$ 79,658</u>	<u>69,63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受限制資產－流動(定存單、活期存款)	銀行借款擔保	\$ 116,012	426,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擔保	4,178,691	3,749,009
不動產－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1,197,650	1,186,476
不動產－建築物(帳面價值)	銀行借款擔保	214,279	222,531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61,555	72,729
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帳面價值)	銀行借款擔保	21,080	23,810
合計		<u>\$ 5,789,267</u>	<u>5,680,55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彙總如下：

- 1.為給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之租金，已開立未到期票據分別約為18,543千元及19,931千元。
- 2.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辦理證券融資融券業務而保管之客戶股票分別為517,285,075股及474,555,606股，借出客戶股票分別為26,812,000股及52,102,000股，並已向融券客戶取得足額保證金。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兩名客戶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間向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訴請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及前營業員連帶賠償原告共計新台幣13,200千元，渠等均主張本公司宜蘭分公司前營業員利用職務上機會，佯稱介紹購買中華電信可轉換公司債，詐騙渠等財物致生損害，經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間判決本公司宜蘭分公司須連帶賠償原告共計新台幣13,200千元，本公司宜蘭分公司不服提起上訴，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間判決一審判決不利本公司宜蘭分公司部分廢棄，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毋庸連帶賠償，經原告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間廢棄原判決，將本案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民國一一〇年三月臺灣高等法院更一審判決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應與前營業員連帶負一部之損害賠償責任，應連帶給付原告共計新台幣3,231千元，案經本公司宜蘭分公司提起上訴，現繫屬於最高法院。由於法院對於營業員詐欺使客戶交付款項之行為是否為執行職務行為見解不一，經評估可能的訴訟損失後，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提列訴訟損失共計新台幣3,231千元整。
4. 本公司中和分公司客戶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間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前營業員假藉執行業務之便對其行詐欺行為，侵害原告之財產權，使原告受有約新台幣1,883千元之損害，請求本公司應與前營業員連帶賠償，本案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宣判，法院認定前營業員之行為非執行職務行為，亦即本公司勝訴，無庸連帶賠償；原告不服提起上訴，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宣判上訴駁回，本公司勝訴；客戶提起上訴，民國一〇九年三月接獲最高法院通知原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審理；民國一〇九年七月間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應與前營業員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本公司上訴至最高法院，民國一一〇年五月最高法院通知原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審理，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判決本公司應於941千元之範圍內與前營業員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本案確定，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提列訴訟損失共計新台幣1,163千元整。另有二位客戶亦向同一前營業員及本公司提起連帶賠償請求，其一客戶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間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前營業員涉嫌盜賣股票造成其損害，請求本公司及前營業員連帶賠償共計約新台幣6,649千元，嗣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間將請求金額擴張為新台幣14,727千元，法院已通知原告補繳裁判費，復諭知將待刑事判決後審理，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間裁定停止訴訟，因此本公司賠付之可能性及賠付金額尚無法評估。其二客戶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間向新北地方法院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主張前營業員利用執行職務之便對其行詐欺行為，請求本公司及前營業員連帶賠償共計約新台幣2,011千元。目前僅收受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起訴狀，尚未開庭，因此本公司賠付之可能性及賠付金額尚無法評估。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間，代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人等890人提起本件民事訴訟，其主張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四月間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公開說明書有虛偽不實之情事，造成投資人受有損害，該中心並主張本公司為該次公司債募集之證券承銷商，故應與公司等被告連帶賠償共計新台幣23,149千元整。本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間宣判，本公司毋庸負賠償責任，案經原告提起上訴，現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因本公司僅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之財務報告，出具承銷商之評估意見，依目前司法實務相關見解，本公司未必須負擔損害賠償責任。

(二)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承諾係指為取得設備之資本支出所簽訂之合約承諾。

下表列示本公司之資本支出承諾之到期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一年內	\$ -	11,549
一年至五年	3,160	25,261
	<u>\$ 3,160</u>	<u>36,810</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帳列金額		信託負債	帳列金額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銀行存款	\$	146,272	應付款項	\$	4,615
股票		173,293	信託資本		6,917,150
基金		6,851,589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7,195,271
出借證券		29,535	本期損益		122,089
應收款項		27,465	累計盈虧		328,642
			收益分配金		(144,342)
信託資產總額	\$	7,228,154	信託負債總額	\$	7,228,154
					7,534,610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110.12.31	109.12.31
銀行存款	\$ 146,272	180,278
短期投資		
股票	173,293	126,510
基金	6,851,589	7,096,583
出借證券	29,535	113,812
合計	<u>\$ 7,200,689</u>	<u>7,517,183</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年度	109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82	98
租金收入	1,588	1,670
現金股利收入	179,564	139,663
已實現資本利得	226,335	170,667
未實現資本利得	420,943	351,329
未實現匯兌利得	31,597	37,686
兌換利益	18,424	18,872
信託收益合計	<u>878,533</u>	<u>719,985</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426	1,672
稅捐支出	4	7
手續費支出	6,296	6,235
已實現資本損失	44,481	66,620
未實現資本損失	368,284	133,436
未實現匯兌損失	322,760	299,800
兌換損失	13,129	8,679
補充健保費	64	129
信託費用合計	<u>756,444</u>	<u>516,578</u>
稅前淨(損)益	122,089	203,407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損)益	<u>\$ 122,089</u>	<u>203,407</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合併報告。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證券商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設立 日期	金管會核准 日期及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 投資損益	本 期 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83.1.27	83.5.14(83)證管照字第006號	國內外期貨經紀、自營及期貨顧問等業務。	618,268	618,268	68,696,435	98.14 %	2,150,375	636,022	72,290	70,934	58,857	子公司
本公司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85.9.9	85.12.13(85)台財證(二)第66234號	證券市場經紀與自營業務、輔導公司理財上市作業、證券承銷業務、證券研究分析、公司及個人財務規劃及投資顧問、金融業務、投資信託、期貨業務、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損益。	1,795,250	1,795,250	54,600,000	100.00 %	1,122,821	-	(24,863)	(24,863)	-	"
本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73.10.12		接受有價證券投資研究與委託等相關業務。	173,600	173,600	10,000,000	100.00 %	66,086	56,772	(4,945)	(2,667)	780	"
本公司	日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3.6.5	103.05.20金管證券字第1030017813號	創業投資業	300,000	300,000	30,000,000	100.00 %	282,659	-	(12,801)	(8,046)	-	"
本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85.12.26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211,380	211,380	7,800,000	20.00 %	298,878	358,897	72,907	14,849	11,700	關聯企業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82.1.26	82.2.2(82)台財證(二)第10505號	證券經紀、自營、承銷及其他香港法令規定可經營之證券相關業務。	1,763,755	1,763,755	440,000,000	100.00 %	1,038,003	38,994	(24,955)	(24,955)	-	孫公司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74.12.27	88.12.16(88)台財證(二)第101651號	股票經紀、期貨經紀、基金銷售。	88,500	88,500	2,000,000	100.00 %	76,220	-	(14)	(14)	-	"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設立海外分公司或代表人辦事處名稱	國籍及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稅後損益	指撥營運資金				與總公司重要往來交易	備註
							上期期末	增加營運資金	減少營運資金	本期期末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上海代表處	中國上海市	88.11.25	87.4.17(87)台財證(二)第00988號	從事與其總公司業務相關的聯絡、市場調研等非經營性業務活動。	-	(1,595)	-	-	-	-	-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證券商轉投資無證券主管機關之國家或地區相關資訊：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一日金管證字第10703209011號令規定，本公司轉投資於英屬維京群島等地所設立之外國事業及未取得IOSCOMMou簽署會員之證券或期貨執照者之外國事業，其民國一一〇年度應行補充說明事項如下：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訊：

(1)資產負債表

單位：美元

項目	公司 日盛國際投資 控股有限公司
流動資產	3,065,017
基金及投資	37,500,099
流動負債	800
股本	54,600,000
保留盈餘	(13,667,765)
其他權益	(367,919)
資產總額	40,565,116
負債總額	800
股東權益總額	40,564,316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損益表

單位：美元

項目	公 司	日盛國際投資 控股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
營業費用及支出		(900,649)
營業外收入(支出)		12,954
稅前(損)益		(887,695)
稅後(損)益		(887,695)

2.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如下：

單位：股/美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110.12.31	
			股數	帳列金額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440,000,000	\$ <u>37,500,099</u>

3.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之情形及其資金來源：無。

4.從事顧問、諮詢等資產管理業務收入及服務內容：無。

5.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情形：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與關係人間並無重大交易之情形。

6.爭訟事件：

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並無爭訟之情事。

7.其他：

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日盛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一日增資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九百萬美元。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60,212	98	1,708,101	93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364	-	89,740	5
11417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	-	86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	64	-	1	-
		<u>1,663,640</u>	<u>98</u>	<u>1,797,928</u>	<u>98</u>
非流動資產：					
129010	營業用資產(附註六(四))	10,000	1	10,000	1
129020	交割結算基金(附註六(四))	<u>21,456</u>	<u>1</u>	<u>21,922</u>	<u>1</u>
		31,456	2	31,922	2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12,000	-	-	-
21413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五))	214,130	-	-	-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五))	214,140	-	3	-
214160	代收款項	214,160	-	-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214,170	-	-	-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14,180	-	-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4,600	-	-	-
		<u>541</u>	<u>-</u>	<u>686</u>	<u>-</u>
		546	-	16,832	1
非流動負債：					
229110	內部往來	229,110	-	-	-
負債總計					
業主權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301,110	-	-	-
304040	未分配盈餘	304,040	-	-	-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95,096</u>	<u>100</u>	<u>1,829,850</u>	<u>100</u>

(請詳閱後附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總經理：顏謝兩潤



會計主管：陳美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附註六(六))	\$ (2,257)	(100)	24,771	100
收入淨額	(2,257)	(100)	24,771	100
支出與費用：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38	2	4,375	18
521200 財務成本	48	2	39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253	11	452	2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25	1	3,142	13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六))	1,340	60	1,340	5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六))	616	27	6,422	26
支出與費用合計	2,320	103	15,770	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六))	4,350	193	6,305	2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227)	(10)	15,306	61
701000 所得稅費用	(879)	(39)	(1,286)	(5)
本期淨利(損)	(1,106)	(49)	14,020	56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06)	(49)	14,020	56

(請詳閱後附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程明乾



總經理：顏謝雨潤



會計主管：陳美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部門沿革

本公司期貨部門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經原證期會核准辦理經營相關期貨自營業務，並開始營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期貨部門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期貨部門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期貨部門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期貨部門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期貨部門評估適用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期貨部門預期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彙整說明如下。下述會計政策於本財務報告所呈現之年度內一致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1.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期貨部門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期貨部門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表達。

2.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當有若干匯率可供選用時，係採用若該交易或餘額所表彰之未來現金流量於衡量日發生時可用於交割該現金流量之匯率。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本公司期貨部門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期貨部門於資產負債表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皆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減損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期貨部門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3) 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期貨部門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期貨部門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期貨部門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等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三階段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權益工具投資則無須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金融資產係依據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之變化區分為三階段：

- 第一階段：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且非原始認列時已信用風險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認列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 第二階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信用減損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非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第三階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

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本公司期貨部門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作此評估時，本公司期貨部門使用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為作此評估，本公司期貨部門比較報導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原始認列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包括量化、質性以及前瞻性資訊。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期貨部門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期貨部門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期貨部門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期貨部門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期貨部門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期貨部門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B.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2)金融負債之除列

金融負債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期貨部門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則係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七) 指撥營運資金

指撥營運資金係證券商兼營期貨業務，指撥期貨部門專門營運資金。

(八)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自民國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起與母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日盛國際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並以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分攤，相關之撥補或撥付金額於估計所得稅時，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或當期所得稅負債列帳。

(九) 收入認列

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公司期貨部門及收入能可靠計算時認列，基準如下：

期貨及選擇權交易利益：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及選擇權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及選擇權成交日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期貨部門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同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15,902	15,053
定期存款	<u>910,000</u>	<u>890,000</u>
	<u>925,902</u>	<u>905,053</u>
約當現金－期貨超額保證金	194,662	283,476
約當現金－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u>539,648</u>	<u>519,572</u>
合計	<u><u>\$ 1,660,212</u></u>	<u><u>1,708,101</u></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u>110.12.31</u>	<u>109.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買入選擇權－期貨	\$ -	15,310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u>3,364</u>	<u>74,430</u>
合計	<u><u>\$ 3,364</u></u>	<u><u>89,740</u></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u>\$ -</u>	<u>15,184</u>

(三)其他應收款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4	1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財務收入定存息	-	85
其他	<u>-</u>	<u>1</u>
合計	<u><u>\$ 64</u></u>	<u><u>87</u></u>

(四)非流動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營業保證金	\$ 10,000	10,000
交割結算基金	<u>21,456</u>	<u>21,922</u>
合計	<u><u>\$ 31,456</u></u>	<u><u>31,922</u></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應付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	-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應付帳款－自營經手費支出	<u>-</u>	<u>56</u>
合計	<u>\$ 3</u>	<u>56</u>

(六)其他綜合損益

1.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貨契約淨損益－已實現	\$ (18,091)	135,270
期貨契約淨損益－評價	4	(4)
選擇權交易淨損益－已實現	15,830	(111,528)
選擇權交易淨損益－評價	<u>-</u>	<u>1,033</u>
	<u>\$ (2,257)</u>	<u>24,771</u>

2.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1,198	1,198
勞健保費用	103	103
退休金費用	33	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6</u>	<u>6</u>
合計	<u>\$ 1,340</u>	<u>1,340</u>

3.其他營業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文具印刷	\$ 19	17
郵電費	34	25
水電費	8	9
稅捐	158	5,740
電腦資訊費	102	231
團體會費	6	111
什支	<u>289</u>	<u>289</u>
合計	<u>\$ 616</u>	<u>6,422</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財務收入	\$ 4,441	6,464
外幣兌換淨損益	(91)	(165)
其他營業外收入	-	6
合計	<u>\$ 4,350</u>	<u>6,305</u>

(七)金融工具相關資訊

1.衍生工具

(1)期貨及選擇權交易

A.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期貨部門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項目	交易種類	買/賣方	契約數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註
110.12.31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買方	61	\$ 3,428	3,517	避險分戶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賣方	44	\$ (25,125)	(25,780)	避險分戶
109.12.31						
期貨契約	台股期貨	買方	89	\$ 261,228	261,268	非避險分戶
"	股票期貨	"	548	492,664	507,694	"
"	小型臺指期貨	"	24	17,476	17,614	"
合計			661	\$ 771,368	786,576	
期貨契約	台股期貨	買方	9	\$ 26,220	26,420	避險分戶
"	股票期貨	"	233	39,765	40,486	"
合計			242	\$ 65,985	66,906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買權	買方	795	\$ 6,741	12,686	非避險分戶
"	臺指選擇權－賣權	"	1,334	6,508	1,987	"
合計			2,129	\$ 13,249	14,673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賣權	買方	158	\$ 2,252	637	避險分戶
期貨契約	股票期貨	賣方	309	\$ (39,752)	(40,122)	非避險分戶
"	台股期貨	"	200	(579,430)	(584,320)	"
合計			509	\$ (619,182)	(624,442)	
期貨契約	TY202103美10年債券	賣方	1	\$ (3,928)	(3,932)	非避險
選擇權契約	臺指選擇權－買權	賣方	1,208	\$ (5,184)	(11,398)	非避險分戶
"	臺指選擇權－賣權	"	400	(2,729)	(1,036)	"
"	股票選擇權－買權	"	71	(1,505)	(2,750)	"
合計			1,679	\$ (9,418)	(15,184)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B.衍生工具於財務報告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期貨部門從事期貨及選擇權自營交易所支付之保證金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之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科目。從事選擇權交易則依性質列為「買入選擇權－期貨」或「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等科目，明細請參照附註六(二)說明。

因從事期貨及指數選擇權自營業務交易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明細請參照附註六(六).1說明。

2.公允價值資訊

(1)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110.12.31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364	3,364	-	-	3,364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109.12.31				
	帳面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9,740	89,740	-	-	89,740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5,184	15,184	-	-	15,184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 A.第一級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期貨部門投資之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 B.第二級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C.第三級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期貨部門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應付帳款、代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等。

(八)財務風險管理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目標，本公司統一衡量不同風險因子並制訂對應之風險控管策略，對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等相關財務風險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說明。

(九)資本管理

為有效吸收各類風險，確保公司各項業務長期穩健的發展，本公司持續、主動、積極的維持充足之資本。因此，本公司依據業務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及金融市場環境進行資本管理，以達成資本配置之最適化。

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本公司期貨部門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 ANC)。

ANC的計算上，其分母即為經營期貨業務所涉及之風險程度，風險越高比率越低。其分子係代表著期貨商的自有資金運用所涉及的風險程度，即調整後淨資本額的計算，期貨商之投資資產依主管機關頒布之折算表按照該資產所涉及的投資風險進行折算，加總後即為調整後淨資本額。故假設期貨商投資之風險提高時，則可用於承擔因經營期貨業務所涉及之風險能力也會降低，因此調整後淨資本額也會降低。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為富邦金控之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註)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註)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註：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底起為關係人，相關損益金額揭露係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算。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期貨部門對關係人之銀行存款如下：

銀行存款	110.12.31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金額	%	金額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34,870	14	10,696	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62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156	27	-	-
合計	<u>\$ 685,588</u>	<u>41</u>	<u>10,696</u>	<u>1</u>

(註)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期貨部門存放於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之定期存款皆為營業保證金10,000千元。

2.本公司期貨部門對關係人之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與現金及約當現金)：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期貨部門於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買賣，存放之期貨交易保證金為3,364千元，超額保證金為179,756千元。

3.本公司期貨部門對關係人之應收付帳款如下：

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關係人名稱	金額	%	金額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	2	1	1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63	98	-	-
合計	<u>\$ 64</u>	<u>100</u>	<u>1</u>	<u>1</u>

應付帳款	110.12.31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u>3</u>	<u>100</u>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u>2</u>	<u>100</u>

4.本公司期貨部門對關係人各項存款之利息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54	20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3	-
合計	<u>\$ 1,357</u>	<u>20</u>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5.本公司期貨部門對關係人之結算保證金利息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299

6.本公司期貨部門對關係人之其他營業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73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110.12.31		109.12.31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業主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frac{1,512,137}{182,959}$	8.265	$\frac{1,513,243}{316,607}$	4.780	≥ 1	符合標準
17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frac{1,663,640}{546}$	3,046.960	$\frac{1,797,928}{16,832}$	106.816	≥ 1	"
22	業主權益 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1,512,137}{400,000}$	378 %	$\frac{1,513,243}{400,000}$	378 %	≥ 60% ≥ 40%	"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 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1,509,284}{3,364}$	44,866 %	$\frac{1,465,688}{74,430}$	1,969 %	≥ 20% ≥ 15%	"

註：揭露比率之計算來源以千元為基礎。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本公司期貨部門從事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即持有之期貨或選擇權合約市場價格受投資標的指數波動而變動，若市場指數價格與投資標的呈反向變動，將產生損失，惟本公司基於風險管理，業已設立停損點，以控制此風險。

十五、其 他：無。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七、部門資訊：無。



JihSun Holdings

JihSun Securities

日盛證券



董事長





JihSun Holdings

JihSun Securities

日盛證券